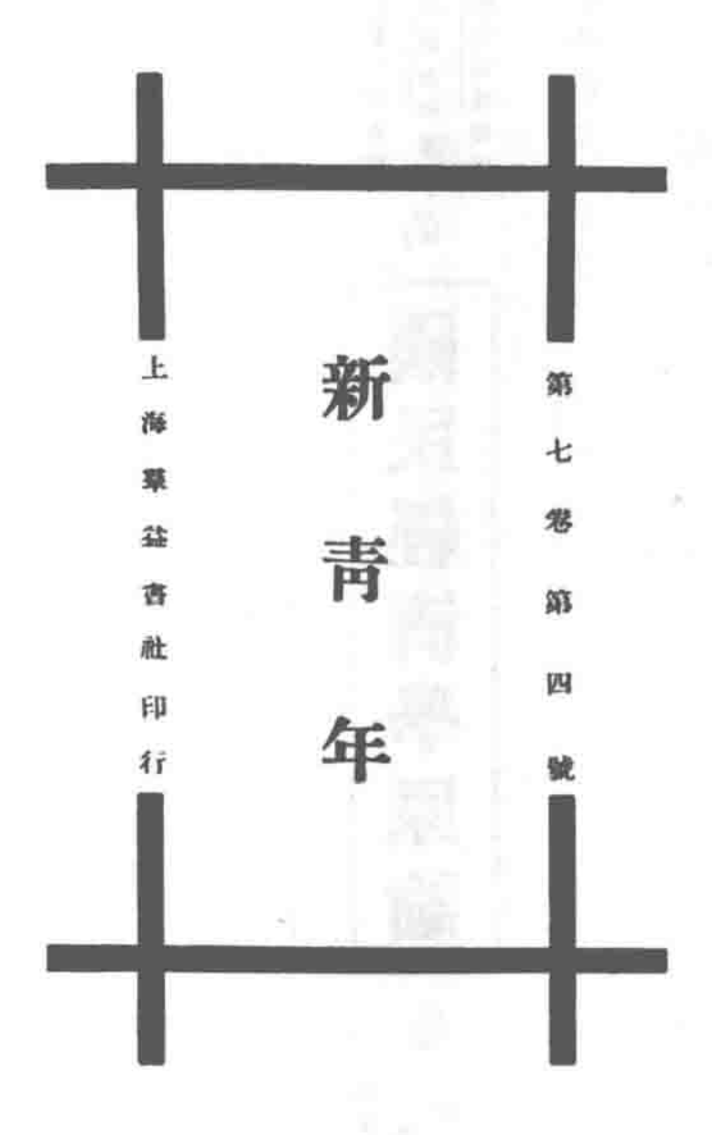
人口問題號



中華民國郵務局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想要自決，

先要能夠自給。

新村北京支部啟事

本支部已于本年二月成立，由周作人君主持一切，凡有關於新村的各種事務，均請直接通信接洽。又如有欲往日向，實地考察村中情形者，本支部極願介紹，并代辦旅行的手續。支部地址及面會日期如下：

北京西道門內八道灣十一號周作人宅，

每星期五及星期日下午一時至五時。

新青年

第七卷第四號目次

（民國九年三月一日出版）
（一九二〇年）

人口問題，社會問題的鎖鑰。

顧孟餘

(一)

講人口問題，永遠離不開人口學的鼻祖馬爾塞斯 Thomas Robert Malthus·——無論是贊成他，還是反對他。

馬爾塞斯的公式被人誤會被人抨擊，人口學的眞理——馬氏人口論的眞理——却是更顯著了。

馬爾塞斯人口論的要旨，祇說食品增加的速度趕不上人口增加的速度。 若要保持二者的均勢，人口的增加一定須受節制。 這節制人口的塗徑，祇有兩個：(一)預防的節制(人爲的)。 (二)積極的節制(天然的) 這就是：有碍衛生的職業，過度的工作，極端的貧窮，兒童惡劣的食品，惡濁的風俗，疾病，時疫，戰爭，饑饉。

反對馬爾塞斯人口論的人可分三派：

(一)社會主義派 舉幾個重要的：葛德文 Godwin 和馬爾塞斯的爭論，把馬爾塞斯人口論的眞理更發揮明確了。 馬克斯 Marx 說馬爾塞斯的人口公例是資本制度之下的人口公例，這是沒有細察人口增加的趨勢和條件。 佐治 Henry George 的强辯——他說，人口增加的趨勢正與馬爾塞斯所說的相反——純是一種妄想，離事實太遠了。 總而言之，這些社會主義家，對於他們所號召的太熱心，所以不能或不願看見事實。 但是社會主義家之中也狠有贊同馬氏學說的：英國人鐸木孫 William Thomson 的組合制度裏，不能任人自由婚嫁。 社會要規定婚嫁的數目，預妨人滿的禍患。 法國人卜郎 L.uis Blanc 也承認馬爾塞斯人口論的確實，但是以爲自制不可

盡。要行他的工作組織，提高工人的生活程度，讓他們愛惜高尚的生活，自知警戒。德國人文克雷希 Winkelblech 說『人類的增殖蕃衍，若是不自行制限，禍亂必要循環無已。』奧國人高慈啟 Kautzky 說『在人口問題未就緒以前，社會問題決不能得圓滿的解決。』

(二)樂觀派　這派的人以為人口將來的趨勢不足為憂。即便不改革社會和國家的組織，人滿之患也自然可以消釋。舉幾個重要的：巴斯嘉 Bastiat 說『文明進步，慾望日緊，出產也隨着慾望擴充。但是需求在前頭跑，供給卻是跛行着在後面追隨。所以人永遠有缺乏之感，馬爾塞斯把他誤認作人滿之患了。』凱利 Carey 說：『天然界裏頭一切搆造和生活，都是諧和一致，不能自已衝突。人的神經發展，生育力便要減少。』樂觀派的假定虛無縹緲，完全沒有察看人口的事實。

(三)根據天然科學的反對派　舉幾個重要的：德栢對 Th. Doubleday 說食品和生育力是相反抗的。無論動物植物，吸取的滋養料愈豐，生育力愈減。所以『貧窮的民族食品最粗劣，生育率也最大。富足的民族，生活饒侈，生育最少。食品適中的民族，人口不增不減。』

這派最有力的是斯賓塞爾 H. Spencer。斯賓塞爾說，動物的生活有兩方面：第一是個體的發達，第二是種類的繁衍。以生物學看起來，這兩方面生活是反對的。生物界裏，可以得以下的公例：(一)機體愈小，維持個體生活的材料也愈少。維持個體生活的材料愈少，生殖之力愈強。(二)機體的搆造愈簡單，繁殖的能力愈大。(三)動物中行動愈不靈敏而操作愈少的，繁殖之力愈大。

由這動植物的公例可以預測人口變遷的趨勢。人口日緊，生存的競爭一定劇烈，人便不能不增進他的智識技術不能不自已節制，為的是在社會裏生存。如是生理上神經腦髓既然發展，生育力就要衰弱；直到均勢而止。這天然科學派的話，乍一聽見，似乎可信；生物學的證據，向來是有眩惑的效用的。其實人口增加的情形，並不這樣簡單。『人的生理上神經腦髓發展，生育力就要衰弱』這話并不能在經驗上得一個確證。現在文明各國生育率

的低減，還是心理的原因，并不是生理的原因。究竟人的『食物』『神經』『腦髓』於人的生育率有甚麼顯著的影響，這還不曾證明。但是據以前和現在的『食物』『神經』『腦髓』的發展看，他們即便在生育率上發生影響，這影響也非常之小，決不能些須抵消那急烈的蕃衍力；『均勢』是更不可望了。

那麼，馬爾塞斯學說的原理，是不能搖動的了。我們且借這原理的光綫，來燭照中國的人口。

（二）

現在所能知的最古的調查人口方法的記載，要在周禮裏尋找。周禮說『小司徒之職，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乃頒比法於六鄉之大夫，使各登其鄉之衆寡六畜車輦，辨其物，以歲時入其數。以施政教，行徵令。及三年，則大比。大比則受邦國之比要，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會貢賦。』又『鄉大夫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又『司民掌萬民之數。自生齒以上，皆書於版。辨其國中，與其都鄙，及其郊野。異其男女。歲登下其死生。』由這些記載看起來，調查人口的目的，第一是軍役，第二是尋常的力役，第三是賦稅；這都是維持當時操政權的人的勢力必需要的。至於操政權的人狠願欲人口的增加，這是古今中外一律，不消說的。他們永遠要拿人口作擴充勢力的器具，而人口的天然的增加趨勢，也正可以供他們的利用。

以中國而論，周以後人口的被戰爭淘汰，班班可攷：杜佑說『戰國之時，攷蘇秦之說計，秦及山東六國戎卒尚餘五百餘萬。推人口數，尚當千餘萬。秦兼諸侯，所殺三分居一。猶以餘力北築長城四十餘萬，南戍五嶺五十餘萬，阿房驪山七十萬。三十年間，百姓死沒相踵於路。陳項又肆其酷烈。新安之坑，二十餘萬。彭城之戰，睢水不流。漢高帝定天下，人之死傷亦數百萬。

是以平城之卒不過三十萬。方之六國，十分無三。』以當時的政治史看起來，這數目確有幾分可信。馬端臨說『漢孝平時人口五千九百餘萬。光武中興之後，三十餘年所附養，至末年戶數僅及西都孝平時四分之一。兵革之禍，可畏也哉。』又說『興平建安之際，海內荒廢，天子奔流，白骨盈野。……割剝庶民三十餘年。及魏武剋平天下，文帝受禪，人衆之數，萬無一存。』相類的記載，還可以引許多。總而言之，鼎革的戰爭，封建的戰爭，夷狄的禍患，無論他政治的文化的結果如何：變動一次，人口便大大的削減一次。因為死亡的原因，不限於兵燹直接的影響。間接的影響比直接的影響還要利害。但是平和多少年，休養生息的結果，人口數目總還要狠快的復原。所以我們衹要把最高的或平均的數目知道，便可以滿意了。

最古的數目是出自夏禹時代。那時候的『九州』說是有人口一千三百五十五萬。馬端臨說，『周公相成王，政理刑措，人口一千三百七十萬。』這是長江以北的人口。地面大約占現在國境的百分之六十五。所以那時候的人口大約有二千餘萬。漢時的數目是五千萬至六千萬。南北朝之後，隋煬帝時大約五千五百萬。唐玄宗末年，安史之亂以前，大約六千萬。宋時數目和唐時不相上下。金元的擾亂，把人口又削減了一大部份。明代最高數目大約六千三百餘萬。至於這些數目的來源，自然是不狠可靠的。探討的問題，衹是用科學的方法，確定一個差錯的界限罷了。清代的人口調查，其初也只是為的徵賦。并且『令直省每歲底將丁徭賦籍彙報，以戶口消長課州縣吏殿最。』如是調查所得的納賦人數，直到乾隆六年前，每次都不過二千餘萬。康熙五十一年的諭詔說『朕覽各省督撫奏編審人丁數目，并未將加增之數，盡行開報。今海宇承平已久，戶口日繁；若按現在人丁加徵錢糧，實有不可：人丁雖增，地畝并未加廣。應令直省督撫將見今錢糧冊內有名丁數勿增勿減，永為定額。自後所生人丁，不必徵收錢糧。編審時止將增出實數察明，另造冊題報。朕凡巡幸地方，所至詢問：一

戶或有五六人，止一人交納錢糧。　或有九丁十丁，亦止一二人交納錢糧。……由此觀之，民之生齒日繁。　朕故欲知人丁之實數，不在加徵錢糧也。……直省督撫及有司官編審人丁時不將所生實數開明具報者，特恐加增錢糧，是以隱匿不據實奏聞。　豈知朕並不為加賦，止欲知其實數耳。』：粉飾太平和矜誇的意思，固然在所不免，但是綜合着看起來，算是一種脫離國帑狹鼻的人口觀察。　這諭詔一時自然還是沒有效果。　直到乾隆六年調查人口的數目，纔達到一萬四千三百餘萬，這個數目或者離事實不遠了。　乾隆末年大約增到三萬萬。　按照乾隆時屢次調查的數目計算起來，每年天然的增加數大約是百分之一、六九。　這是用幾何級數推算的平均數目，不是代數的平均數目。　若是原來的數目尙有幾分可靠，這增加數便可以給我們一個大概的形像。　並且可以暫且拿來和東方的日本印度比較比較。　：日本自一九〇〇至一九一〇年十年間平均的每年增加數是百分之一、三七。　印度於一九一一年的調查，由原來的三一五、一三三、〇〇〇人口在十年中增加了百分之七；平均數(代數的)是每年百分之〇、七。　這都是代數的平均數——實在的增加數還要小——更可以知道中國數目的大了。

近年的人口數目，經過歐美人多少估計。　這種估計的價值，自然大多數也是狠不可靠的。　先舉幾個例：中國內地教會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 所出的 The Chinese Empire(一九〇六年)說蘇州的人口本年有七〇〇、〇〇〇(七十萬)。　Richard's Comprehensive Geography 說有五〇〇、〇〇〇(五十萬、一九〇八年)。一九一一年的海關的十年報告 Customs' Decennial Report說一九〇九年的時候官署調查結果有二五六、五二四。　一八九一年的海關十年報告裏的福州報告說福建人口有六百萬至八百萬。　同時廈門報告的福建人口數目是三千萬。　四川的人口據海關報告說是大概有七二、〇〇〇、〇〇〇。但是下面註着 Hosie (前英國駐重慶領事)估計有四五、〇〇〇、〇〇〇。　Parker 所著的 China, past and present 也是這樣說。　中國政府的人口

調查的價值，也與此相差不多。中國人自己調查，機關雖然較為完備，但是一般人對於這個問題沒有興味。

至於近年全國的人口數目，各種估計，相差狠多。先把各種估計中最高的數目和最低的數目提出來對照：

	最高數目	最低數目
直隸	32,570,000	20,930,000
山東	38,000,000	25,810,000
山西	17,050,000	9,420,000
河南	35,310,000	22,380,000
安徽	36,000,000	14,080,000
江蘇	37,800,000	15,380,000
浙江	26,300,000	11,580,000
江西	26,530,000	11,000,000
四川	79,500,000	45,000,000
湖南	23,600,000	18,000,000
湖北	35,280,000	21,260,000
廣東	32,000,000	23,700,000
廣西	8,120,000	5,140,000
福建	30,000,000	8,560,000
雲南	12,720,000	4,000,000
貴州	11,300,000	5,000,000
甘肅	10,380,000	3,800,000
陝西	10,310,000	6,730,000
共	505,770,000	271,770,000
東三省	20,000,000	12,740,000
蒙古	10,000,000	1,800,000
新疆	2,490,000	1,000,000
西藏	6,500,000	2,200,000
共	544,760,000	289,510,000

以上的數目是這樣集成：最高數目：河南湖北甘肅江西山西西藏是光緒廿八年戶部估計。浙江江蘇廣西陝西是根據一八八二年的海關報告。安徽山東廣東是根據一九一〇年的海關每年報告。直隸湖南貴州是根據宣統二年民政部的調查。福建是錄自一九〇一年的廈門海關十年報告。雲南是錄自 Richard 的地理學。四川是根

據俄人Popoff的報告。東三省蒙古是依着The Chinese Empire。最低的數目：河南山東山西江蘇安徽湖北福建廣東陝西甘肅是依着宣統二年民政部的調查。浙江廣西是依着光緒廿八年戶部估計。湖南是依着一九一一年的海關十年報告。江西是根據一九〇三年的英國領事江西報告。貴州新疆是根據The Chinese Empire。四川是根據Hosie。雲南是根據蒙自海關報告。東三省是根據民政部調查。西藏蒙古是依着Richard地理學。以上最高最低的數目，相差二萬五千多萬！

宣統二年民政部的調查和同年海關的估計，是比較的最可靠的。據前者的調查，全國人口數目是：(廿一省)三三一、一八八、〇〇〇。加上新疆西藏共三四二、六三九、〇〇〇。民政部的調查，只是調查戶數。然後用一個由多少詳細調查得來的每戶平均人數去乘他。這每戶平均人數是五、五，但是奉天一處每戶平均人數却是假定八、三八。所以這種調查，其實也祇是一種估計。同年海關估計，二一省共有人口四三八、四二五、〇〇〇。

近世兵災饑饉災疫等對於人口的勢力，大約如下：明末清初的流寇的鼎革的封建的擾亂，是不消說的。洪楊之役，蹂躪了九省，死於兵革的大約有五千萬人。嘉道之際，死於饑饉的也約有五千萬人。光緒四年的饑饉，死亡的約有一千萬人。光緒二十六年陝西飢饉，死亡的人約占全省人口三分之一。前數年江北饑饉，死者約有三百萬人。這都是重大的事件，顯而易見的。其餘如各省河流的潰決，海盜，會匪，鬍匪，瘟疫，等等所吞沒的犧牲一定數目狠多，不過我們不能舉一個詳確的數目能了。嬰兒死亡的數目，可以由香港的調查得一個寫眞：據一九〇九年香港的調查，本年一歲以下的中國嬰兒，每百分中死亡八十七分。由這個數目，可以推測到南方沿江海大城鎭的相類的情形了。嬰兒死亡率高，是一個確鑿的人滿的微兆！

和這死亡數有關緊的便是人口的密度。我把幾個密度最高的省分和他們約略的人口密度列在後方：

省名	密度（每方祁羅過當內所居住之人口）一、根據宣統二年民政部數目計算	二、按同年海關估計數目計算
山東	二〇四	二六二
江蘇	一七三	二一三
浙江	一七九	二二三
廣東	一〇七	二二四

由這個數目看起來，山東人口密度，按照海關的估計，遠超過歐洲人口最稠密的比利時。就是按照民政部的調查，也趕上工商業最繁盛的英格蘭。江蘇人口的密度恰像英國三島。浙江廣東也趕上德國。這種現象的意義是非常重大的。

以上是種種記載估計。我們若是再想想那『不孝有三無後爲大』以延嗣爲人生惟一天職的宗敎（這個關係最大），那以子女爲父母的投資的倫理，那早婚納妾的風俗，那苟且偸安節省神經的性情，就知道這記載估計是雖不中不遠了。由此看來，足見（一）中國的人口是超乎中國經濟能力以上。這種離均勢的狀況決不能持久的，必要時時發生天災人禍。（二）現時社會的困苦，不能全歸罪於政治不良。（三）人口離均勢的社會狠難助成好政治，卽使有了好政治，若是不在限制人口上做工夫，好政治也不能收長久的効果。（四）無論改革政治或改革社會，須同時根本上打破那造成人滿的宗敎倫理，改鑄那造成人滿的風俗。

（三）

人滿的結果狠多，我還須詳細列舉：

（一）由經濟一面觀看　人類居住在天然界裏，如要維持他們的物質生活，有兩件東西是不可少的：第一是人工，第二是社會的資本或國民的資本。社會的資本就是一切勤的貨物，可資以出產，或可利用之以增益出產的效果的。譬如原料，助料，機器，工作場，器械，輔助出產的各種交通器具（如鐵路，各種運送機器，傳遞消息機器），田地內灌溉排水，等的建築，肥料，倉廩，堤坊，屯積

的生活品等。　凡這些社會的資本，都是社會一代一代漸漸貯蓄下來的。　社會資本的作用，是增益人工在出產上的效果。　人若是徒手工作，出產能力極小；社會資本愈完備愈充足，工作的效果愈大。　所以一國天富（土地，鑛產）無論如何豐裕，倘或沒有社會的資本，徒有人工，不能開發富源。　這人工的效果既然太小，除去他們的消耗——因爲人都要衣食住——便沒有數餘可以貯蓄。　並且工作的效果既然小，工作人的生計一定艱難；他們除去苟延殘喘之外，決不能享受文化的幸福；這是社會狠不幸的事。　由此看來，一國貧富的區別，就在此處：富的國所以富，就是社會資本和人口相形之下比較的充足。　貧的國所以貧，就是社會資本和人口相形之下比較的缺乏。

若是社會資本比較的充足，工作的效果（每人每日工作所得的結果）便可以大，因此社會中平均每人所得的收獲纔能豐厚。　社會中平均每人所得的收獲豐厚，然後這國人的生計纔能優裕，這就是富國的情形。　社會資本若是比較的缺乏，工作的效果（每人每日所得的結果）一定小，因此社會中平均每人所得的收獲必少，而這國人的生計自然也要窘迫，這便是貧國的情形。　由此看來，一國的社會資本和一國的人口一定要持平均之勢，然後這國的人民纔能免於貧困。　在人滿的國裏，一面社會的資本太少，不能安置那蕃衍太速的人口；一面人口太多，不能找得賣力求生的機會。

所以在人滿的國裏，人的生活程度是一定狠低的。但是甚麼是生活程度？

生活程度是人在飲食衣住衛生娛樂學問等等之，所用的貨物的數量和品格。　所以生活程度的高低和費用大小不是一件事。　儘管一個人或一個地方全體的人費用狠大，花的錢狠多，他們的生活程度不見得一定就高。　但是在錢幣經濟時代，一切貨物的價格，都是以錢爲標準。生活程度高，所需要的貨物的價格也高，值的錢也多。所以以個人論，收入的錢多，便是高等生活程度的一個重要條件。

我們細看這收入的『錢』對於個人的生活和社會的生活

都有甚麼影響，於個人和社會都有甚麼價值！ 一個人收入了一定數目的錢之後，他先拿一部份滿足他和他家族的生活必需的慾望。 這生活必需的慾望滿足之後，他若還有敷餘的錢，他便可以用在衞生，娛樂，讀書，求學，教育子女等等上頭。 他若是這些慾望滿足之後，還有敷餘的錢，他便可以用在賞玩美術品，旅行，游覽，提倡或捐助公益事業上頭。 這樣看起來，他收入的第一部份，專拿來維持他個人的生活，別無效力。 以後一部份一部份的加增，他纔能拿來作些於社會的文明有益的事情。 所以『錢』——此地專指『消費人的錢』——對於人的價值有兩個，就是(一)個人的生存價值，(二)社會的文明價值。 前者(個人的生存價值)是一個人收入中第一部份的錢所產生的。 後者(社會的文明價值)是第二三部份以下各部份的錢所能產生的。 並且第三部份錢的文明價值便比第二部份錢的文明價值大，第四部份錢的文明價值又比第三部份錢的文明價值大。 如是遞推，收入的錢愈多，每一個錢的單位所能發生的文明效力亦愈大。 在不用錢幣的社會或時代裏(以前的天然經濟或是將來社會式的經濟)，各人所分得的財貨的價值，正與此同，不必重復述說。 這就叫做『財貨效力遞增的公例』。 按照這個公例，一樣這多的財貨，若是集在一個人手裏，剛可以(我不說『一定』，這是為的顧慮一切非經濟的條件)發生文明的效力的；倘或分給兩個人消費，便祇能維持他們兩個人的生存，決不能發生文明的效力了。 所以無論直接恤貧還是間接恤貧，都不是根本上救濟多數貧人的方法。

貧人為甚麼貧呢？

惟一的原因，就是社會資本缺乏。 (一)因為社會資本缺乏，所以他們雖然願欲工作謀生，卻得不着工作的機會。——因為徒手是不能工作的。——社會裏工作的機會有限，競爭的人太多，工作力不值錢，——并不是因為資本家壟斷——雖然情願廉價賣力，卻不可得了。 (二)因為社會資本缺乏，所以教育的設備不完備。 一般蕃衍無限的人，自幼失學，長大了之後，一無所長；道德，智識，身體都是不及格的(培發道德，智識，身體，一定要資

本）。這些人除去下等的獸慾之外，沒有一點思想感覺，其中馴善的祇是輾轉就死，狡黠的便可以逞他們的惡慾，實行他們的殘殺行爲，這便是人滿社會的現象。

（二）由社會的心理一面觀看　一國人滿或是人口增加的太快，影響於人的心理很大。因爲職業少而謀職業的多，競爭一定劇烈。競爭若是劇烈，必有一部份道德薄弱的人施種種不道德的惡劣的手段，達他謀生的目的。平心而論，人要到了飢寒交迫的時候，尙能操守堅貞絲毫不苟的，千萬人之中實難找出一兩個來。大多數的人總是枉道以求了。但是甲既然違背良心去謀生，乙更要加甚，丙更要加甚更要卑劣，如是互競不已，道德的墮落便沒有止境了。

人滿的或人口增加太快的社會裏頭，謀生是最急最要最難的事，所以無論某人的行爲如何，卽便是盜竊搶奪，祇要能夠自謀衣食，並且可以給他的家族親戚黨羽謀衣食，社會的一般人就一定羨慕他佩服他。一個社會的毀譽，就是表明這社會裏的人的需求。人滿的社會裏，多數的人要靠着少數的人生活，這些寄生虫占大多數，所以他們的毀譽有勢力，他們舉着他們的利害造成社會的是非。

人滿的或人口增加太快的社會裏，人口的壓力太大，生計的競爭太烈，所以養成互相殘害互相嫉忌的心理。把一切互助互愛的動機都摧殘於未萌。因爲受了生計競爭的嚴酷教訓，所以人人腦中都深刻着一個印象，這印象是『凡事於人有益便多半於我有損』。

（三）由文化一面觀看　文明有兩大種，便是物質文明和精神文明。若是一國人口太多或增加太速，經濟窘迫，自然沒有物質文明，更無從有精神文明。人滿的社會裏頭，沒有高等技術高等科學的需要。一切的職業事務，只有數量，沒有品格。一切的貨物(廣義的貨物)只要問他目前能夠延長多少人的生命，不問他對於人生有甚麼價值。所以高等技術高等科學的人才，不能在這種社會裏生存。他們本來不容易享受高等的教育，既享受高等教育之後，決不能施展他的才幹。甚麼原故？這是很容易明白的：高等技術科學所以能夠應用的條件是集中

的組織，是社會的資本。他的原則是在精不在多。人滿的社會，一切情形正與此相反，所以決不能產生文化的人才。即便有了文化的人才，也決不能收他的效用。人滿的社會，生計最貴，人最賤。所以人格是卑下的。風俗是惡濁的。謀生太難，所以急不暇擇了。

(四)由社會的挑選一面觀看　社會裏的人，那個可以生存，那個必要滅亡，那個人可以發展，那個人必須被淘汰，這些事都有一個偉大的勢力在暗中主持。這偉大的勢力就是社會。個人是不能獨立生活的；他的一切物質的生活基礎和一切精神的快樂，都仰仗他所附屬的社會。他的性情，意識，志趣，態度若是與社會所崇尚的性質意識等等相符合，他便可以生存。他的那一切等等若是與社會所崇尚的相違背，他便不能立足。所以社會的生活，就如一個大法庭。社會是法官，他有權力挑選某某人應生某某人應死。社會裏的個人就是被挑選的。但是一個社會裏那種人便可以生存榮盛，那種人便要枯衰彫落呢？再進一步，我們要問問社會這個法官公平不公平呢？他還是把善良的份子——忠直的義俠的智慧的優秀的人——保存住呢，還是把惡劣的份子——姦詐的庸僞的愚鈍的粗鄙的人——保存呢？換一句話說，他還是傳播良種淘汰劣種，使社會進步呢，還是反乎此道而行呢？

由歷史的經驗看起來，一個社會狠健康的時候，這個法官——社會——的判斷，實在狠公道。但是在不健康的社會裏，這個法官便非常的倒行逆施。他把忠直義俠的人都殘害了，他把智哲優秀的人都拋到荒野去餓死或監閉在汚穢的空氣裏憂鬱死了。然後他便把死的人的財產分給一帮凶惡的無賴和狡黠的猾頭，飽他們的獸慾，弄得暗無天日，這便是這法官時常作的事。甚麼原故呢？這原故自然狠多，但是多少原故之中的一個大原故就是人滿。

在人滿的國家(或地方)，因爲上幾條所說的關緊，惟有惡劣的份子纔能生存。因爲物質的競爭太烈，非把一切的顧慮——道德的——都拋置腦後，非把良心埋沒，不能生活。在人滿的社會裏，賢者被淘汰，凶惡狡詐的人

，纔能有立足之地。

由歷史上看起來，文化的眞進步，人類眞價値的增加，都是社會的良善份子優秀份子犧牲他們的心力生命爭來的。社會的一般人，祇是受他們的賜，纔能夠物質上精神上發達進步。社會所以有生氣，能夠繁昌榮盛，也只是這些良善份子優秀份子的血汗的作用。所以這些良善優秀的份子就譬如燃料，社會就譬如機器：機器所以能轉動，全靠着焚燒燃料；社會所以能進步，全靠着犧牲賢者。這是歷史的事實，人類的運命，無可更易。但是非人滿的社會和人滿的社會的區別就在這裏：第一、在非人滿的社會裏，良善優秀的份子犧牲了他們的心力生命之後，便一定可以在社會裏成全一點事業，建設一點功績。他們的犧牲，不是枉然的；社會的確因爲他們的犧牲得了益處了，社會裏大多數的人的確因爲他們的犧牲增添了幸福了。所以他們的犧牲是經濟的，這就是說，他們的犧牲——這是社會全體的消耗——是可以產生相當效果的。用將才所舉的譬喻說，就如同一個機器有高的『效用率』efficiency，消耗最少的燃料，產生最多的能力。在人滿的社會裏，這種效用是沒有的：良善的優秀的份子無論如何犧牲，在社會上不能發生效力。就譬如一個腐敗的機器，無論焚燒多少燃料，因爲他的消耗（洩露能力蹧蹋能力的地方）太多，所以不能夠產生應用的能力。第二：在非人滿的社會裏，物質的競爭不烈，生活比較的從容易；所以良善優秀的份子，還有獨善其身的機會。社會的惡毒的氣燄還不至於逼人太緊。良善優秀的份子還有休養的時候。他們雖然仍要爲社會犧牲，但是犧牲的宗旨犧牲的方法，還可以從容選擇。並且利用人類的慕做性，還可以傳播他們的高尙的理想和純潔的習尙。社會的良善的優秀的種子多了，他們的勢力自然厚了；他們的犧牲的宗旨方法，便更可以愼重選擇了。他們雖然犧牲，却是他們的根蒂不斷；所以社會的進步可以綿亘永續。

在人滿的社會裏，四週的惡濁空氣逼人太甚，好似冰霜，把一切向上的萌芽都凍死了。這種社會裏，有無量數惡魔時時捉人入地獄，躲避也躲避不開。所以良種沒有

工夫傳衍——沒有發育已摧殘了。 良種絕了，社會的進步也停滯了。 這就譬如——再用我們的譬喻——把燃料全焚燒盡了，機器也停頓了。

以上是人滿的結果，我想這些結果都是我們不幸所眼見的。 救濟的方法，我想不能拘定一種；必要把各種的方法同時應用才可。 就是(一)禁止早婚（規定最低的婚嫁年歲）(二)禁止納妾 (三)打破一切造成人滿的宗教倫理風俗 (四)傳播人口學說和各派限制人口的方法 (五)提高人民的生活程度(六)提高科學美術的教育 (七)施行有統系的恤貧律 (八)施行各種保護工人的政策

貧窮與人口問題

陶孟和

（一）

什麼叫做貧窮？ 以各人生活程度的高低和他收入的多少有不同的解釋法。 譬如那督軍每年要賺幾十萬元的，看了他的下級士官每年不過有一二千元的收入，就是窮人。 那些喪心的賣國賊他那非義的不道德的收入每年有幾十萬元的，看了他部下每年只有二三千元收入的官吏，是窮人。 行政官吏每年只收入二三千元的，看了那店舖的夥計，每年薪水和花紅至多不過四五百元的，是窮人。

至於店舖的夥計，做小生意的和中小學校的教習，那一類人每年的收入，平均大約四五百元。 他們看了那做苦工的，每年只賺一二百元的，又是窮人了。 由此類推，大概貧窮本沒有一定的標準。 因各人的身分不同，每年所得的薪俸工錢不同，他的貧窮的觀念也就不同了。

但是貧窮的標準不能如上邊所說，專用主觀的眼光判定的。 假使我們另尋一種看法。 定下一個數目做貧窮的標準；說是一個人的收入在這個數目以上的就不算貧窮，在這個數目以下的就算貧窮。 但是人的嗜好不同，脾氣又不同。 因此兩個人的收入雖然相同，他們的生活不一樣，費用也就不同。 生活簡單的人的收入還有餘賸，花銷浩大的人的收入還要不足。 所以這種標準還是不定，貧窮的意思，還是不能解釋。

要知道貧窮是一個社會問題，不是個人眞問題。 所以我們要找出一個客觀的普遍的標準，纔可以解釋這貧窮的意義。 一個人活在世上，最不可缺少的當然就是衣，

食，住三者。　現在文明社會裏，無論什麼人每天總要有三餐果腹，有可以避風雨，禦寒氣，的房子住居，兩三件衣服可以蔽身體，保體溫。　就是那些詩人，學者，論無他們如何屏棄世俗，超軼羣倫，也不能把衣，食，住缺了一樣。　假使他們缺了一樣，他們連活人都做不成，更不必說詩人學者了。　但是衣，食，住的程度(即生活程度)各人不一樣。　所以我們不能取任一人的——你的或他的——生活程度做標準，上邊已經說過了。　那客觀的，普遍的，標準就是一個人的衣，食，住的最簡單的需要。這種需要不用科學，只用我們普通的常識也可以考察出來的。　那最簡單的需要是到什麼程度呢？　一個人每年至少要吃大米若干升(假使他是北方人，他要吃麥粉或小米若干斤，)蔬菜，肉類若干斤；至少要穿單衣棉衣若干件，襪子，鞋子若干雙；還要占據若干方尺地，做他棲身之所。　這個需要可以算為人的生活最低限；假使生活在這最低限度以上，他可以任普通各種的勞働；假使在這最低限度以下，因為他身體上缺少營養發現了病態或發生其他種種現象就立減少他平日勞働的能力。

生理學者和醫學者研究人的身體上的組織知道身體上器官的常態變態。　應該怎樣保養，纔可以維持健康。身體健康是勞働不可缺的唯一條件。　不健康的人即使可以勉強勞働，他的能力効果總趕不上健康的人。　我們藉着生理學，醫學的知識，可以明白我們的身體應該如何營養；胃裏要有相當的食物，纔可以取脂肪，保我們的體溫，化血液，營養我們的全身，排洩體內的廢物；皮膚上要有相當的遮蓋，纔可以防禦體外過分的刺激，維持普通必要的溫度；所住的屋裏要有充足的新鮮空氣，纔可以使心裏的血液新陳代謝，永遠乾淨。　近幾十年以來，有機化學，非常進步。　分析各種食物，把們的價值都可以定出來。　文明人普通所用的食物，總不外米，麵，豆，魚，肉，蔬菜，鹽，糖，牛乳，幾種。　這些種食物從有機化學上看來，含有若干原質，為人類身體所必不可缺之成分。　有含蛋白質的，有含脂肪質的，有含輕氣的，有含鐵的；普通的人保持他的身體常態(即健康態)每日須要有相

當的成分，相當的重量。這些成分從普通重要食品裏都可以分析出來的。上邊所說的生活最低限用常識可以看出來的。現在按這諸種科學的發見，可以尋出一個近可靠的標準來，驗明各種重要食品，成人每日須用若重量纔可以保持健康常態。

我們既認定生活最低限，爲貧窮的標準。那生活最低限又要用衣，食，住的需要指示出來。但是用飲食，衣服，房屋，來量生活限度，覺得困難並且麻煩。人的生活所要的固然是衣，食，住，但是人的勞働直接所得的却不是衣，食，住。文明社會的人因爲所造的物品，所做的事務，種類繁而又雜，不能直接的用物品互相交換。

所以發明了一種貨幣，代表物品。交換物品就用貨幣來做他的媒介。所以一個人由勞働所換來的，不是衣，食，住所需要的物品，乃是可以換衣，食，住，所需要的物品的貨幣。（金錢或金錢的替代物如紙幣，支票等）所以現在生活最低限，不能取個人的衣，食，住所需要的物品爲標準，要取那可以購買他衣，食，住所需要的物品的貨幣爲標準。如此看來，生活最低限究竟還是如本篇第一，二，兩節所引之例，要用金錢的數目來做標準。但是這個數目却不是隨意濫定的，也不是任取一個人的生活程度來做標準。乃要考察普通人生活上最簡單的，必不可缺的需要，纔可以定的。調查那個人所居的社會裏的重要食品和衣服，房屋的價格，和他收入的金錢，就知道他可以有購買多少物品的能力，假使一個人的勞働換來若干金錢，可以換到他最簡單的衣，食，住所需要的物品，他就是在生活最低限以上。倒轉身來，假使一個人，由勞働所換來的金錢，不夠換到他生活上所需要最少的物品，他就是在生活最低限以下。但是金錢的收入又不能認爲絕對的標準。因爲金錢不是物品（Commodities）乃是代表物品的東西。金錢的價格，因物品之增減，時有改變。所以金錢自身是沒有絕對的價值。我們用金錢的收入量生活的限度，也是一個不得已的方法。因爲現在文明社會裏，都用金錢代表一切物品；我們所謂生活最低限度不外乎表明所需要的物品；所以我們也只好用金錢

指示生活程度。由個人金錢的收入的多少，可以推知他對於物品的購買力。上邊說過的，金錢自身的價格，不是絕對的，是依賴物品的多寡的，所以我們時時要注意時間上，空間上物品之增減，調查物價的高低。假使這一個地方物價低，每年有二百元的收入就可以在生活最低限以上。但是另一個地方物價高貴，每年有二百元的收入的，反在生活最低限以下。這是地方上的不同。也有同在一個地方，同是二百元的收入的，而前一年的生活，在最低限以上，後一年的生活，落在最低限之下。這又是時間上的不同。所以經濟學者在各地方研究物價的升降，用物價指數指示物價的變遷，於研究貧窮問題，是非常重要，非常有用的。

（二）

以上所說的都是解釋什麼叫做貧窮。貧窮既然是一個人的勞働，不能換到生活最低限的需要品，那末他與人口的關係，從上文裏也就可以大略推出來了。貧窮問題最根本之點，就是衣，食，住所需要之物品，人口問題最根本之點，也就是衣，食，住所需要之物品。換一句話說，貧窮與人口的關係，就在於人類衣，食，住最簡單的需要。一個人不能滿足他最低限度的需要就是一個窮人。他不能滿足需要或者有許多的原因。有因爲懶惰不能勞働去賺錢去買那生活上的需要品，因此變成窮人的。也有因爲身體殘廢，不能用勞働去謀生活。變成貧民的。這幾種都與人口問題沒有直接的關係。假使一個人因爲社會上勞働力太多，所以不能用他的勞働換得生活上的需要品，或是一個人口爲社會上所產出生活要需品，雖然已經到了最高限額，還是不敷分配，他縱有勞働的能力也不能換到生活需要品，這就是人口問題所應該研究的了。

人口問題應該從過多過少兩方面研究。從人類歷史上看起來，人口過少，不是重要的問題。人類的趨勢向來是合羣的，團結的，繁殖的。假使一个地上人口太少，不能生存，他們當然要遷徙到別的地方去與旁的種族結合，或者依賴旁的種族，以求生命的安全。假使他們連

遷，與聯合他族的能力都沒有，那只好等待自然淘汰，終結將種族完全滅絕爲止。 人類歷史上因爲人口過少終歸滅亡的種族，共有多少，現在無從去推測。 但是被滅亡的種族大概是由於錯綜的原因，不能說全由於人口過少的緣故。 有因爲文化低的被文化高的種族吞併的。 這不是人口過少的原因，是文化的原因；況且被征服的民族常與征服者通婚姻，繁衍成雜種，苗裔，也未必就淪於滅亡。 有受疫癘之傳染，而種族滅亡的，這也不是人口過少的原因。 常因知識低陋不知道衞生或身體上抵抗力薄弱的原因。 我們只能承認那孤立的民族，因爲人口過少，不能克服自然，所以引起『滅種』的大問題。 人口過少果然是要滅種，但是滅種的原因決不是完全爲得人口過少。 所以人口過少不過是滅種裏一個局部的問題。

人類生殖的能力向來是繁衍的。 歷來發生文明的民族，人口都是繁盛的。 歐弗拉底斯河流域，尼羅河流域，黃河流域，這些古代的文明發生地，的人口較爲稠密。 因爲人口密度加增，並且有好的環境纔創造文明，發達文明，這裏有兩層關係。 (一)人口加多就是勞働力加多；勞働力是制伏自然界的能力，也就是創造財富的能力。 所以在洪荒草昧的時代，人口充足就可以利用自然，（如利用河邊淤泥從事耕種，利用天生的植物，製作衣服，修蓋住房。） 來改進衣，食，住的狀況。 滿足衣，食住的，需要的物品或事業 (Services) 這兩種經濟學者統稱做財富。 (Wealth) 假使一個人口衆多的民族住，在氣候溫和土壤肥沃的環境裏，各人都從事勞働就可以增加財富。 財富增加是文明發生的根本條件。 上邊說過的，無需什麼人衣，食，住的需要是缺不得的。 人口少的時候，勞働力也少，人民都要努力纔可以用勞働換來衣，食，住所需要的物品。 人口稠密的時候，勞働力大，財富加增人民也就可以省出閒暇的工夫，致力於衣，食，住以上的事業。 衣，食，住以上的事業就是文明。 思想，科學，文學，美術，這些文明都是財富有餘時的產物。 所以人口密度加增的結果，直接的增加財富，間接的就是產生文明。 (二)人口加多的時候，人的相互接觸更加

複雜。社會關係既複雜了，社會間就容易起利益的衝突。所以維持複雜的社會，須有複雜的社會制度，軌範人民的活動，調和人民的利益。人口密度加增，須有適當的制度維護生命財產的安全，使人民共同活着。所以複雜的社會制度就是人口稠密的結果，也就是文明的產物。

從此看來，人口稠密是發生文明的一個條件。但是人口密度增加也得有個限制。那末增加到如何程度，就算過多，並且凋落到如何程度，就算過少，又須找一個標準。

(三)

過度問題最初有系統的研究，當然要推英國馬爾塞斯的人口論。馬爾塞斯讀了葛德文 (Godwin) 革命的著作中正 (On Justice) 這部書，起了疑惑，他以為攷察人類的前途，決不能像葛德文所說的那樣，能夠達到完滿的境界。他攷究人口的趨勢是繁殖的，那繁殖的能力是每二十五年人口可以增加一倍。但是事實上卻不是如此，因為人口的增加必須受生計 (means of subsistence) 的制限。(馬爾塞斯人口論的第一章說人口是按着幾何級數增加，生計是按着數學的級數增加，但是以後全書絕沒有提到這一點。所以近來的人口論者以為這句話在他的人口論裏，沒有重要關係。) 假使生計加增的時候，沒有方法去遏制生殖力，人口必然增加。所以我們現在據馬爾塞斯的意見以生計做人口密度的標準。生計就是滿足衣，食，住的需要的方法。假使社會裏人人都有生計，那社會的人口，不得謂為過多；假使有不得生計的，那就是人口過多的徵象。不得生計就必陷於貧窮的狀態。

馬爾塞斯又說，除去有大饑饉的時候，生計並不是直接的限制人口。『直接拑制人口的，乃是由於生計缺乏時所釀成的風俗和疾病；還有其他原因，雖然與生計缺乏沒有關係，但是他們道德和物質的性質上卻有害於身體的。』(原書第六版第十二頁) 所以馬爾塞斯以為貧窮是直接限制人口的要素。

按着馬爾塞斯的見解，貧窮與人口的關係，更顯得密

切。 貧窮是遏制人口繁殖的一種積極的原因。 但是貧窮並不是完全因爲人口過多，生計缺乏的徵象。 馬爾塞斯論到生計與人口增加關係的時候，表明貧窮未必與生計缺乏是一件事。 他說，『生計或者可以增加，但是致今日社會的現狀，決不能把新增加之生計分配給低級社會裏去，所以還是不能發生促進人口增加的勢力。』（前書第念四頁）他在前邊也說過，人類的生殖永遠是超過生計的增加。 因爲這個緣故，低級社會常受窘迫，他們的生活狀況，不能有經久的改良。 （前書第十七頁）

以上所說的，就是馬爾塞斯對於人口研究最有價值的貢獻。 總括他的意思，就是：生計限制人口，但是生計所以限制人口的不是生計自身，是因生計缺乏時所產出的狀況爲疾病，貧窮，惡風俗等等；一國裏的低級社會不容易享受生計增加的益處，第一，因爲一國的生計向來低級所得的份是少的，第二，因爲生計加多的時候，假使不設法遏制生殖力，人口自然要增殖，仍然得不到生計增加的益處。 如此看來人口永遠有超過生計的危險，人類也就情時時陷於窮困的境遇。 馬爾塞斯說從歷史上觀察起來，過度的危險有自然的抑制方法。 天災，戰爭，疫癘，饑饉，常不斷的禍害人類，都是天然抑制過度的大勢力。 但是馬爾塞斯所最希望的最稱贊的還是道德的抑制。 文明社會裏深思遠慮的人到了應該結婚的年齡，遇見結婚的機會，再四思維，考究獨身生活和結婚生活的利弊，終安於獨身生活，就是馬爾塞斯所說的道德的抑制。（參看前書第十三頁）

（四）

馬爾塞斯的人口論出版以後惹起當時約數反對的批評。反對最利害的當然是一般迷信最深的耶教徒。 這層姑且不去論他。 且說本篇目的是研究貧窮與人口的關係，所以現在只就上述馬爾塞斯的結論，做我們研究的參攷。

人類的趨勢永遠是繁殖的。 取各國最近統計的材料可列表如左：

國別/年度	一八六〇	一八七〇	一八八〇	一八九〇	一九〇〇	一九一〇
合衆國	三一・四四三千	三八・五五八千	五〇・一五六千	六二・九四八千	七五・九九五千	九一・九七二千
英國	二八・九二七千	三一・四八五千	三四・八八五千	三七・七三三千	四一・四五九千	四五・二二二千
英領印度	不明	不明	不明	二八七・二七一千	二千四・三一六千	三一五・〇八六千
澳大利亞	不明	不明	二・二五三千	三・一八三千	三・七七三千	四・四五五千
坎拿大	不明	三・五一八千	四・三二六千	五・〇三五千	五・五九二千	七・四四七千
紐錫崙	不明	不明	四九〇千	六三七千	七七三千	一・〇〇八千
俄羅斯歐洲本部	不明	六五・七三二千	七一・〇二八千	九一・八六二千	一〇六・一五九千	一三一・〇二二千
挪威	不明	一・七〇二千	一・八一三千	二・〇〇一千	二・二四〇千	二・三九二千
瑞典	三・八六〇千	四・一六九千	四・五六六千	四・七八五千	五・一三六千	五・五二二千
丹麥	一・六〇八千	一・七八五千	一・九六九千	二・一七二千	二・四五〇千	二・七三七千
荷蘭	三・三〇九千	三・五八〇千	四・〇一三千	四・五一一千	五・一〇四千	五・八五八千
德意志	三七・六一一千	四〇・〇八五千	四五・〇九五千	四九・二四一千	五六・〇四六千	六四・九二六千
比利時	四・七三二千	五・〇八八千	五・五三七千	六・〇六九千	六・六九四千	七・四二四千
法蘭西	三七・三八六千	三六・一〇二千	三七・六七二千	三八・三四三千	三八・九六二千	三九・六〇二千

奧地利	不明	二〇•二一八千	二二•一四四千	二三•八九五千	二六•一五一千	二八•五七二千
匈牙利	不明	一五•五〇九千	一五•七三九千	一七•四六四千	一九•二五五千	二〇•八八六千
西班牙	一五•六五五千	一六•七九九千	一六•四三二千	一七•五四五千	一八•六〇八千	一九•五八九千
布爾格利亞	不明	不明	二•〇〇八千	三•二〇〇千	三•七四四千	四•三二九千
羅馬尼亞	四•〇〇〇千	四•七五四千	五•三〇〇千	五•八〇〇千	五•九五七千	六•九六六千
阿金丁	不明	一•八〇三千	不明	三•九六四千	不明	七•〇九二千
烏拉圭	二二九千	三三四千	四三八千	七五一千	九三六千	一•〇四三千
日本	不明	三三•一一一千	三六•五〇〇千	四〇•七一九千	四四•八一六千	五〇•八九六千
意大利	二一•七七七千	二六•八一〇千	二八•四六〇千	三〇•五三六千	三二•四五〇千	三四•六七一千

（右表中統計數目是從 W. S. Thompson 的人口論文裏一〇四頁至一〇九頁鈔來。這篇人口論文是美國克侖比亞大學出版的，名叫人口論，別名馬爾塞斯主義之研究。Population: A. Stndy in Malthusianism）

上邊所列的國別一共二十三個。有新的國家如澳大利亞，坎拿大，紐錫侖，阿金丁，烏拉圭；有老大的國家，如英國，英領印度，日本，意大利；有工業發達的，如英國，德意志，比利時，有工商業不進步的，如西班牙，羅馬尼亞。各國情形雖然完全不同，但是人口逐漸增加，却是一律。按着馬爾塞斯所說的道理，人口所以增加的原因自然也是一樣；都是因為生計擴張的緣故。但是生計擴張可以稱做總原因，此外與生計擴張相伴或是受生計擴張之影響，發生許多不同的現象，促進人口的增加。

待我逐條說來。（一）自從歐洲產業革新之後，人類用機械代筋骨的勞働，省了若干人工，增加生產的分量。滿足生活的需要品加增，所以現在世界足可以維持那麼增不已之人口。德意志的人口自一八六〇至一九一〇年增多二千七百萬以上。日本自從一八七〇至一九一〇年人口增加二千萬以上。所以人口增加的主要原因，都是因為工商業發達，物品充斥的結果。（二）與產業膨脹相伴的現象就是生活進步，文化進步。所謂生活和文化的進步，未必是全社會或全人類的進步。但是至少必有一部分人享受這個福氣，增進他們的文化，改進他們的生活。生活進步的時候，使疾病減少。同時使死亡率低減。人類文化進步的時候，知識發達，明白生活之道。如醫學，衛生學等都是。使死亡率低減。假使生殖率無變更而死亡率逐漸的低減，結果就是人口增加，人口學者把他叫做自然增加。（自然增加是生殖率與死亡率的差，研究人口問題的不可專注意生殖率，應該注意生殖率和死亡率的比例。）所以生活進步也是人口增加的一個主要原因。（三）新闢的地方，天產富饒，一時取之不盡，用之不竭，因此可以吸收無數人口。合衆國自一八六〇至一九一〇年，六十年間人口增加幾有三倍。坎拿大自一八七〇至一九一〇，五十年間，人口增加亦有兩倍有餘。阿金丁在同年內，五十年間，人口增加幾至四倍。這一類增加的主要原因，也是因為從外國移來的人民多。（四）生計應該包括衣，食，住三種農產物當然是生計上所最不可缺的。但是也有農產少的國家，人口反倒增加的。例如英國出產的穀類不足養活本國的人口，但是現在藉着輪船鐵路交通的便利，得從穀物豐饒的地方運來供給他們增加的人口。這是因為英國工業發達，可以用他們的製造品，換外國的農產物品，補本國農產的不足。所以一個國家，雖然農產不足祇要工業發達，有交通的便利，人口也是增加的。

綜觀以上所述四項，人口增加的情形雖然不同，但都是直接或間接原因於生計。生計充裕的表現，或是生活必要品充斥，或是生活程度進步，或是天產富饒為人利用

，或是本國的製造發達，用之有餘，得以與別國所出產的生活必要品相交換，這都是促進人口增加的。　十九世紀以來各國人口的增加，可以說都是生計充裕的緣故。　假使百年以前，科學沒有進步，如同汽機電氣沒有發見，工業沒有革新，新地方沒有開拓，國際貿易沒有發展，人類生活沒有改良，我們敢斷言人口絕對不能有那樣的增殖。　至於人口九百萬以上的倫敦紐約大都會更是夢想不到了。　總而言之，近百年以來，生計擴張，誠然是人類可慶的事，並且最可注意的事實。　生計擴張的結果，不祇是供養了無數的增加的人口，並且使人類一部分的生活程度增高，享受物質文明的幸福。　(經濟學者研究近世紀經濟的發展以爲最顯著的現象，就是財富之增加。　究其實，財富之增加就是物品和事業，比前代加增，現代人民能享受多量的物品，滿足他們生活的需要。)　馬爾塞斯的人口論經了這百年的歷史，更顯得確鑿，沒有可駁詰的地方。　世界人口雖然是累累加增，但是馬爾塞斯所慄慄危懼的過庶，始終沒有現諸事實，就是生計擴張的緣故。

(五)

過度雖然沒有現諸事實，但是馬爾塞斯所說的那遏制人口的貧窮，卻變成了文明社會普遍的現象，成爲現在人類一種最苦痛的社會病。　文華燦爛的國家裏面尚且有若干飢寒交迫的貧民。　英國的倫敦總算是在都會中首屈一指，文明，經濟都是最發達的了。　據一八八八年的調查倫敦人口百分之三〇•七都是在貧窮境裏。　每十人中總有三人死在貧民院，瘋人院，施醫院裏。(參看Charles Booth: Labour and Life of the People of London 1891)　又如紐約總算是新世界第一個都會，物質文明在世界無匹的了。　亨特調查他的貧民竟占去百分之十四至百分之二十。　這種悲慘的現象不特發生在都會裏。　亨特調查紐約，麻薩珠塞，米西甘等九州的人民，也是有五分之一是在貧民之列。　由此看來，生計擴張產出兩種結果來。　一種結果就是供養許多新增加之人口。　一種結果就是造出貧窮的大問題。[二]所以我們現在所應該研究的

就是，貧窮是不是人口過多的徵象。　我們在上邊已經聲明過度沒有現諸事實，那世界普遍的貧窮狀況當然不是過度的徵象，定是由於旁的原因了。

從理論上推想起來，人類確是有過度的危險。　人類的生殖力原來是無限的。　馬爾塞斯計算人類繁殖廿五年分可加增一倍。　現在生理學者攷查男子媾合時一次所洩精蟲之數足可供全世界及笄女子授胎之用。　人類生殖力之偉大可以想見了。　但是地球上可居之土地是有限制的。　蒙古的高原，美洲的草野，各處人口雖然疎落，但長此以往終有人滿之一日。　農業化學，食物化學憑他進步多少，食品種類憑他是發見多少，將來出產總有窮竭之時。　總之土地，食物二種是有窮的，生殖是無窮的。　後者終須受前者的限制。　所以過庶的危險在理論上確是無可疑的。　但是現代社會還沒有這個危險。　爲什麼呢？因爲凡是文明社會，雖然如本篇表上所列，人口逐漸增加，但是自一八七〇以後生殖率卻都是日見低減。　據人口學者的調查，澳大利亞洲的生殖率降的最低。　其次就是比利時，薩遜，紐錫侖，法蘭西，德意志，澳地利，英格蘭，丹麥，瑞典，挪威，這些國家。　現在採幾國可靠的統計，列出表來，做爲參攷。

國別＼年度	一八七〇	一八八〇	一八九〇	一九〇〇	一九一〇
英格蘭	三四・八	三三・九	二九・八	二八・三	二五・四
澳大利亞	三八	三六	三五	二七	二七
紐錫侖	四〇	三八	二九	二六	二六
挪威	不明	三〇・九	三〇・二	三〇・〇	二六・一
瑞典	三一・〇	二九・六	二七・九	二六・八	二五・一

丹麥	二一•六	二二•〇	三〇•八	二九•八	二七•八
德意志	四〇•三	三七•九	三六•三	三五•七	三〇•七
比利時	不明	三一•六	二九•五	二八•八	二四•四
法蘭西	二六•一	二四•九	二二•六	二一•八	一九•一
澳地利	四〇•二	三八•六	三七•三	三六•七	三三•〇

（右表係從前述 Thompson 書中錄出。 Thompson 在書中聲明過，所取統計數目都是依據政府統計錄）

總之，世界上文明國家除去合衆國，俄羅斯同日本以外，沒有一國不是生殖率逐年減少的。 生殖率雖然日見低減，但是貧窮問題反是日見困難。 據人口學者的研究，一國裏各種階級的生殖率低減的程度也有差別。 大概高級社會的生殖率，減少最烈，低級社會的生殖率，低減最微，也有保持原態的或增長的。但是低級社會的死亡率也是最高。 所以我們推想近五十年來世界大部分的人口增加，除去移民不計外，當然是由於自然的增加，就是生產率與死亡率差的增高。

現在既證明近年人口增加是自然的增加。 我們仍然不能斷定自然的增加與過庶有別，不至於發生貧窮的問題。 所以我們須考察現在社會的經濟狀況，世界的產物果否可以敷現在人口的分配。 全世界的生產統計，現在不能詳述。 只看英美兩國的財富，全國人口如何分配，也就可以推知其餘了。 英國全國的收入在一九〇八年值一，八四四，〇〇〇，〇〇〇金磅。 從所得稅的統計調查這財富如何分配：『全國人口百分之十二覓取去全國總收入二分之一，而全國人口三十分之一，只取去三分之一以上。』（參看 Chiozza Money. Riches and Poverty 1010 版） 美國斯帕爾調查『美國住戶百分之一覓取去全

國總收入四分之一，而佔戶之百分之五十只取去總收入五分之一。」(參看 Charles B. Spar: An Essay on the Present Distribution of Wealth in the United States 1896) 上邊曾說明金錢是代表物品的東西。 全國總收入都是按金錢計算，我們用他指示全國一年所出產的物品。 所以計算一國生產品有多少價格，即可推知那一國的生計。 把生產的價格由全國人民平均分配即可推知所生產的物品是否能滿足人民的需要。 照上邊所引的調查看起來，那分配的方法，太不公平。 英國的總收入假使平均分配起來每人每年可以得四十磅，五口之家共可得二百磅。 所以現在文明社會的貧窮問題，不是由於人口過多，實在是由於分配不均。

但是有一派人反對這個道理。 他們說假使把全國的財富平均分配於人民，結果必至使全國人民盡陷於貧窮的境遇。 例如假使英國人民每人都只收入四十磅，他們都不能有安舒的生活。 法國經濟學者吉德即是這種主張。 (Charles Gide; principe de l' Economie polikque 論社會主義章內) 他們又說現在低級社會的生殖率已經表示增高，或保持原態的傾向，假使他們的生活進步，將來他們的生殖率擴張，使他們的子孫膨脹於全社會，豈不又產出過度的現象嗎? 這種議論都是昧於晚近人口上最顯著的事實。 那個最顯著的事實就是文明越進步，生殖率越低減。 文明越進步的國家，他的人民生殖率越低減。 一個社會裏也是一樣；文明最高的階級也是生殖率最低。 愛理司說：『與社會鞏固相伴有生殖率低減的傾向誠然是文明的本質。 這種傾向在個人或者是熟思的，但是在社會上只可以認爲本能的衝動，用他支配生活的狀況，解決貧窮病死的問題。』(Havelock Ellis: the task of Social Hygiene 論『低落的生殖率』章第一八六頁以下) 愛理司的話是由許多人口統計的材料考查出來的斷語，不是憑空杜撰的。 所以我們敢說貧窮是生計分配不均的緣故，不是人口過多的緣故。 我們並且可進一步說，低級社會的過度也是生計分配不均所產出的結果。 分配問題是經濟學的最重要部分，本篇不能離題太遠，現在只

好盜之不論。 讀者要注意的就是貧窮與分配的關係，較貧窮與人口的關係更為切要。

（六）

以上所說都是引用外國的學說，採取外國的事實，討論人口與貧窮的關係。 論到中國，有種種的困難，不能為澈底的研究。 第一，我們沒有詳確的人口統計。（續文獻通考論戶口登耗說：『國家戶口登耗，有絕不可信者。 有司之造冊，與戶科戶部之稽查，皆僅兒戲耳。 掌民部者宜留心經理焉。』） 第二，我們沒有財富的關查。 所以我們人口到底是過多或是過少實在無從稽查。 中國人口，普通常用的數目是四萬萬或三萬五千萬。 這個數目是推測的，不是切實關查出來的。 假使祇有這個數目沒有全國財富的統計，仍然是不能考出中國的人口能否有享受貧窮以上的生活。 現在滿街跑的是乞丐，到處有的是流氓，是大家都知道的。 但是乞丐流氓，是原因於過度，還是原因於生計分配不均，我們是無從推測。

外人對於中國人口的研究，有說中國的人口將來膨脹不可限量，必然充滿全球的。 但是細心觀察的人都知道中國的生殖率雖甚極發達，而同時死亡率也異常偉大。 十年前美國的洛斯教授來遊歷中國，徵集了外國醫士三十三人的意見，說殤兒在西洋大概是占十分之三，在中國就要占十分之八。（參看E.A. Ross: the changing chinese） 那末，中國的生殖率雖然發達，終結仍然是讓死亡率抵消。 所以生殖率過度的危險，在中國社會裏到底到若何程度我們不能斷定。

但是一般的議論常以為中國的貧窮是過度的弊病。 例如山東，廣東福建和揚子江下流諸省分，都是人口密度最高的區域。 他們向外移出的人口，非常的多。 我們現在沒有人口統計物財富統計不能只依據人民遷徙的現象，就斷過度為事實。 中國各地方的人都是從事農業，所以移民的現象，只可認為農業上不能消納他們。 農業以外還有許多職業可以消納。 至於農業上可以消納若干人口與農業上可以供養若干人口又不是一事。 前者指從事

農產的人口，後者指農產所維持的人口。 我們考查每年海關報告，即可以知道中國農產可否維持現存的人口。

假使中國的農產不足供給中國人口之用，我們仍然不能就認為過度的現象。因為農產不足的社會可以用他們的製造品去換食料。 上邊所舉英國的例即是如此。 假使農業工業發達的程度都是幼稚，全國人口的生計總須依賴外國的補助，那一國的輸入額定然超過他的輸出額。 這個還不能判定為過度的現象。 例如英國的輸入額常是超過輸出額的，但是他不感過度的苦痛。 英國的輸出品運到外國，變成了生產的要素，在國外更造出物品，輸入英國。

所以英國所輸入的實在還是他以先所輸出的變象。 由此看來中國輸入額超過輸出，還是不敢就認為過度的現象。

據我看來中國人滿的現象經過這幾層推敲討論，只可認為先天的，非前的，判斷，還是缺少歸納的科學的研究。 我們再觀察社會現狀：見那橫征暴斂的政府，囂張跋扈的軍人，蠅營狗狗的政客，敲剝朘削的財主，在那裏肆無忌憚的吸取小民的膏血。 收入分配的不均平，一方有月入幾萬元的軍人政客，一方有月入六七元的車夫小販。

全國的物產，產業，向來雖然沒有發展，還算是小民公有之物，現在竟漸漸的都集中於少數人之手。 看此情形，中國的貧窮更是與人口的關係小，與政治及經濟的關係大了。

（九、二、廿四、）

馬爾塞斯人口論與中國人口問題

陳獨秀

(一)

我向來有兩種信念：一是相信進化無窮期，古往今來只有在一時代是補偏救弊的賢哲，時間上沒有「萬世師表」的聖人，也沒有「推諸萬世而皆準」的制度；一是相信在複雜的人類社會，只有一方面的眞理，對於社會各有一種救濟的學說，空間上沒有包醫百病的良方。 我對於馬爾塞斯底人口論，就是這種見解；不但馬爾塞斯人口論是這樣，就是近代別的著名學說，像達爾文自然淘汰說，彌爾自由論，布魯東私有財產論，馬克斯唯物史觀，克魯泡特金互助論，也都是這樣。 除了牽強、附會、迷信，世界上決沒有萬世師表的聖人，推諸萬世而皆準的制度和包醫百病的學說這三件東西。 在鼓吹一種理想實際運動的時候，這種妄想、迷信，自然很有力量、價值；但是在我們學術思想進步上，在我們討論社會問題上，却有很大的障碍。 這本是我個人的一種愚見，是由種種事實上所得一種歸納的論斷，並且想用這種論斷演繹到評判各種學說、研究各種問題的態度上去。

(二)

馬爾塞斯人口論的內容，簡單總括起來，就是：(1)自然界一切生物(人類也包含在內)底增殖，常有超過食物範圍以上的傾向。 (2)這種不斷的傾向底結果，生物常苦於食物不足，自然界所以發生種種悲慘，人類社會底貧困罪惡不能絕跡也就爲了這個緣故。 (3)因此人類社會要想斷絕這個禍根，凡是沒有贍養家屬資力的人，不得不遏制性

慾，守獨身主義，來防止人口過多的自然力。

後來新馬爾塞斯派，對於前列的(2)(3)兩項大加修正。這修正派的人，以爲人類底貧困和罪惡，不僅是人口過多的結果；社會組織的缺陷，的確也是一種原因。 他們又以爲拿制慾和獨身主義來限制人口，未免太酷，不如實行預防受胎的法子；因爲預防受胎比制慾合乎自然，而且不損身體底健康。

後來無論贊成馬爾塞斯底學說或是反對的人，對於修正派底意見，反對的却少得多了。 但是他們對於馬爾塞斯底(2)(3)兩項意見，雖然加了多少修正，却於他的根本學說，還是不曾動搖。 因爲馬爾塞斯主張底大前提，是在前列的(1)項，馬爾塞斯得了永久不朽的大名，迷信他的學說當做萬古不動的一大眞理，也就在(1)項；因此人口論底研究，便不得不集中於(1)項了。

（三）

人口底增殖率，果然是照馬爾塞斯底推算，每二十五年必定增加一倍嗎？

生物底生殖力，自然都很偉大，即以一切動物中生殖力最低的象而論，他一生百年間，平均生殖六子，這六子果然都能生存蕃殖，從最初的一對夫婦起，經過七百四五十年，應有一千九百萬匹子孫；生殖力最高的微生物，有幾種一晝夜可以生殖一萬倍以上。若照馬爾塞斯底主張，單就生物生殖力底理論，便可以推斷生物在事實上計年增加底倍數，那麼單是生殖力最低象一項，也已經充滿地球了。

生物底生殖力和蕃殖力，本來不是一件事；人類也和他種生物一樣，事實上蕃殖增加底倍數，决不能拿理論上的生殖力用數學式來武斷推算的。 人類底生殖力固然偉大，克魯泡特金所謂自然的破壞力（寒冷、大雪、暴風雨、旱災、水災等），亦復偉大，戰爭的，瘟疫的破壞力更是不用說的了。 據中國底歷史，三千年間，人口增加不過二十倍；再加上調査不精密，國土古今廣狹不同，合併異族的人口增加等原因，實際增加當然還沒有二十倍，可

見馬爾塞斯底人口增殖率，未免離事實太遠了。 在馬氏他自己也知道在歷史的事實上因有自然的限制，人口增加率不是這樣快，所以他說：『人口若無限制，是按幾何的比例增加。』（人口論第一版十一十四頁）後來迷信馬氏學說的人，只注意下半句，忘記了上半句，因此比馬爾塞斯更要武斷一點。

在馬氏著書當時，機器初興，失業的人多，一時現出人口過剩的假象；馬氏不在這多人失業上研究救濟方法，却想用限制人口來根本解決，已經和用石條壓平駝背的法子同樣可笑；自從他死後一直到現今，歐洲大陸各國，不但沒有人口過多的現象，而且却有人口不足的恐慌，這真是馬氏警告、豫言、當時所想不到的了。 如今大戰後更是不用說的了，就在戰前，即以法德兩國而論，如何使人口增加，不是兩國幾十年來政治家和學者細心研究的問題嗎？ 法國因為人口減少，Bertillon 有三百年後降為三等國，五百年後種族滅亡的警告。「法國人口增加獎勵協會」(Alliance natioanlepour l'accroissement De la population francaise.)曾提出獎勵人口增加議案十二條。 議會也屢次提出同樣的議案。 德國自從一九〇〇年以來，產兒力非常低減，因此國論沸騰；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一四年間，關於這個問題的著書多至二百十六種；Julius wolf 教授等所組織的「德國人口政策學會」(Deutsche Yesellschalf fur Bevolkerungspolitik.)，他們的政策：(1)產兒底限制。(2)產兒底障礙，如花柳病豫防、女工保護、產婦保護等。(3)保護現生的小兒。 此等現象，豈不正和馬爾塞斯底警告、豫言、相反嗎？

（四）

生物底增殖，果然和食物底增殖不能保平均的速度嗎？文化進步的社會，果然不能按照人口增殖、速度擴張食物底範圍，增加食物增殖底速度嗎？

多數的生物一方面是食物底需求者，一方面又是食物底供給者；像這種生物，自己吃別的生物而生存，同時別的生物又吃他而生存；因此可以說生物底增殖速度增加，

同時也就是食物底增殖速度增加。 例如猛類魚吃普通魚而生存，普通魚吃小魚及甲殼虫而生存，他們在一方面是食物底需求者，同時在他方面不又是食物底供給者嗎？

即以最進步的人類而論　一方面吃別的生物而生存，一方面也算是別的生物底食物，像那最大的猛獸和最小的黴菌，不都是吃人的生物嗎？ 前一項現在或者可以說漸漸減少，後一項無論醫術衛生如何進步，將來能否絕迹，還是一個疑問。

人類底人口遞增固然是事實，食物隨着遞增也不是空想。 在文化進步的社會，除了宗教上、私有財產上、非生活品的工業上等障；又加上科學底發達和生產技術發底進步，那時食物增加底速度，恐怕不是現在時代的人想像得到的，何以能斷定他只能照算術的比例增加呢？

人口增殖率當然不能每二十五年增加一倍，供給人類吃的生物，他們的生殖力，每二十五年却可以增加數十倍或數百倍。 倘用科學來選擇、培養、和人力保護不叫別的生物侵佔，增殖底速度更要大大的無限增加。 例如有許多我們現在不吃的生物，若是利用科學來選擇、消滯，我們食物底範圍便自然擴張了；我們現在所吃的生物，若是用科學來培養和人力來保護：像養魚隔離法（產卵期內和他魚隔離，防止卵爲他魚所吃。），農業上蠶業上驅除害虫法，家畜防疫法，牧場防獸法，都嚴密實行起來，食物增殖底速度，自然沒有不意外增加底道理。

私有財產廢止底好處：(1)社會資本在眞能集中；(2)全社會資本完全用在生產方面，不會停滯；(3)人人都有勞動生產底機會；(4)可以節省用在擁護私有財產（國內、國際、）大部分的勞力資本，到生活品的生產事業上去。 在這時候，自然可以實現「無曠土無游民」的理想，再加上農業化學天天進步，農產物增加底速度，自然非常偉大了。

姑且讓一步說，這都是未來的空想；就以現代的經濟制度，現代的科學程度而論，自從馬爾塞斯死後現在八十五年間，因爲資本集中、機器盛行、交通發達、殖民地開拓、這四個緣故，歐美經濟狀況生了絕大的變化，和馬爾塞斯時代迥不相同；一方面農產物輸入多量，毫沒有收穫

漸減底恐慌；一方面工業物却有收穫漸增底效果，生產過剩底恐慌，居然成了經濟學上一個原則。因爲有生產過剩的恐慌，所以他們尋找銷場的希望比尋找殖民地的希望，更要熱烈得萬倍。 他們用極强大的海陸軍保護殖民地還不過是一種手段，擴充銷場，擁護商業，才眞是他們的根本目的。 所以近代的國際戰爭，往往拿出極大的犧牲，所爭得的並不是一塊土地，不過是幾項有利的通商條約。

再讓一步說，這種過剩的生 物，乃是資本私有制度之下，分配不均勞動者無力購買的結果，不是實際的過剩。 這話固然不錯，但無論分配如何不均，也必定在勉強維持社會生存以上，資本家才能夠拿過剩的名義輸出國外；像現在俄奧兩國產業界底情況，無論有如何大力的資本家，也不能夠把維持國內底生存尙嫌不足的生產物，用過剩的名義輸出國外。 在一種生產過剩急找銷場的國家，若是沒有資本私有制度，平均分配起來，當然有維持生存以上的餘裕了。 因此就是這種非實際的生產過剩，一方面可以証明社會上貧困的現象，不是因爲生產物不足，乃是因爲分配不均；一方面可以証明馬爾塞斯食物增加和人口增加不能保持平均速度的理論，確有不驗的地方，不驗的時代。 況且棉紗、米穀、更是生活品中第一不可少的東西，決沒有絕對不足還可以輸出的道理，近代中國日本美國底人口都非常增加，而棉紗、米穀，反是大宗的輸出品，這豈不正和馬爾塞斯底預料相反嗎？

(五)

科學發達、生產技術也進步，人類食物底範圍，自然有無限擴大底可能性；但是對於土地這一層，有一以爲土地底豐腴力有一定的限度，因此對於這一定豐度的土地上所加勞動底生產力，也不能不有一定的限度，這就叫做「收穫遞減法則」。 這種法則都是馬爾塞斯人口論底一個有力的幫助，因爲這種法則若是眞理，在人類食物範圍擴大上有很大的影響。 這種法則就是說：一塊土地底收穫分量，決不能隨勞力分量比例增加。 例如第一年十人耕種一塊土地，有百分的收穫；第二年加十人耕種，收穫分

量雖有增加，決不能照人數增加的比例增加一倍。 照人數比起來，反有勞力遞加收獲遞減的現象，如左表：

	一年度	二年度	三年度	四年度	五年度
勞力人數	一〇	二〇	三〇	四〇	五〇
收穫總量	一〇〇	一八〇	二四〇	二八〇	三〇〇
（最後增加的勞力所收獲）		八〇	六〇	四〇	二〇

第一我們要曉得我們的食物不全靠農產物；第二我們要曉得化學發達可以人工增加不須耕種的食物；第三我們要曉得將農業化學發達，收穫底增加還可以在人數增加的比例以上；第四我們要曉得此時地球上未開墾的荒地還多得很，假定收獲遞減法則是眞理，人口有加無減也是事實，這種眞人滿的恐慌，也不知道在多少年以後；若是把眼前的社會問題放下不理，預先憂慮那多少年以後的事；那麼，有人說地球將來也要毀壞的，我們應該怎樣預防呢？

（六）

有人把經濟思想分爲二大系統：一是富底哲學，說明富底性質及原因；一是貧底哲學，說明貧底性質及原因；斯密亞丹屬於前者，馬爾塞斯屬於後者。 人類底貧困不單是食物一樣，乃是衣、食、住、知識、娛樂、一切等等不足者對於足者比較的現象。 不但沒有衣食住是貧困，吃素菜的比吃肉的是貧困，着布衣的比着綢緞的是貧困，住茅屋的比住大屋的是貧困，着短衣的比着長衣，外套的是貧困，沒有鐘表用的比有鐘表的是貧困；步行的比坐馬車汽車的是貧困，無錢結婚的比妻妾成羣的是貧困，無力量讀書的比學者是貧困；倘在均產社會裏，權利均等，機會均等，沒有足不足底比較，個人貧困底現象便不會發生了。 個人比較的貧底現象，不一定是因爲人口超過了生活資料，大部分是因爲財產私有分配不均，一階級人底占據有餘造成一階級人底不足；若拿有餘補不足，豈不立刻成了『均無貧』的社會嗎？ 到了均產社會時代，若公共覺得生活資料不足，那時才可以拿人口過剩算貧底一種原因，也不是全原因；因爲還有科學不發達，生產技術不精，勞力底數量不充分，交通不便，也都是造成生活資料不

足底一種原因。 馬爾塞斯說明貧底性質只注重食物一樣，已經不大周到了；他說明貧底原因只注重人口過剩這一層，把分配不均，科學不發達，生產技術不精，勞力底數量不充分，交通不便，這五種貧底重大原因都忽略了；他這種貧底哲學，恐怕還不及斯密亞丹富底哲學稍有根據。

馬氏生在盛唱均產人權的時代，不肯盲從時論，對於 Godwin 及 Condorcet 加以有系統的攻擊，我們不能不佩服他有膽識。 發明了貧底一種原因—即人口過剩，我們不能不承認他在社會經濟學上有很大的貢獻。 但是他過於偏重他發明的這一種原因，和別的發明家持論家陷於同樣的偏見。 不但如此，假全人口過剩是造成貧困唯一原因，此外沒有別的原因，非限制人口不能救濟，也沒有理由專門要限制下層貧民，上流富裕階級就有孳生的權利，他們的這權利是從那裏來的？又何至主張貧民沒有生存權，又何至說沒有得父母財產的人沒有吃飯的權利，好比宴會裏未請的賓客沒有入座的權利一樣呢？（人口論第二版五三一頁） Place 說馬爾塞斯否決無事的窮人有吃飯的權利，却許無事的富人有這種權利。 像馬氏這種掩護資本家底偏見，不免要發生學者良心問題。

貧民多子，自然是社會上一種悲慘的現象，我們應該設法救濟的；但是救濟的方法，不能夠像限制人口那樣簡單。 第一要向貧民是怎麼會貧的，是不是社會制度底罪惡？ 第二要問貧民底子女何以沒有公共敎底機關；是不是社會制度缺點？ 若丟開這兩個問題，專門限制貧民人口，這種刦貧濟富的辦法，就不說什麼生存權和人道主義，社會上必招兩項實際的損失：(1)貧民底子孫中往往有許多偉大的人物，倘限制貧民多子，社會上豈不是要受絕大的損壞？ (2)富人底子弟多游惰，貧民底子弟多勤勞，倘專門限制貧民多子，社會上游惰的分子漸漸增加，勤勞的分子漸漸減少，豈不是可怕的麼？

優種論雖有點和個人自由、人權平等衝突，比人口論似乎還好些。 因為優種論所要淘汰的，在他的觀察總是社會上惡劣分子，還沒有貧富底分別。

（七）

說到中國人口問題，有一班糊塗人常常以我們中國人口衆多自豪，實在是夢話。第一我們要曉得我們中國一百萬人口左右的都市，不過上海武漢（合昌漢口漢陽而言）廣州北京四處，拿人口和土地比例起來，是不是人口衆多，還是一個問題。第二我們要曉得無知識無能力無職業游惰像生的人口越多，社會越發不得了，單是人多不一定就可以自豪。單是我們人口數目比別國多不算是眞人多，必須我們人口和土地的比例比別國多，才眞是人口衆多。單是人口衆多也能自豪，必須是有知識和生產能力的人多，才可以自豪。

但是中國人口問題，也不會是馬爾塞斯底學說可以的決的。中國不生產而消費的人過多，人口增加似乎是超過了生活資料之上，這也是到處發生生活困難底一種原因；但這種原因，不是專靠限制人口可以解決的，因為中國人口過多底現象，不是和土地比例的人口過多，乃是不生產而消費的游惰人口過多；生活資料不足，不是生活資料增加底可能性趕不上人口增加，是增加生活資料底方法趕不上人口增加。照現在增加生活資料底方法和『游惰神聖』的社會制度，若不改造；就照現在的人口減去一半，恐怕仍然免不掉貧困的現象。若依馬爾塞斯底主張專門限制下層階級，不承認貧民有生存權；那麽，中國式的上流階級—即富貴游惰分子漸漸增加，貧苦的勞動的生產分子漸漸減少，不知道將來要變成一種什麽社會？

所以我主張要解決中國人口問題，應該幷行左列的幾個方法：

(1)發展生產事業。勞動方面，大都市底工廠裏，每天工值兩三角做十二點鐘的工，大家還惟恐謀不到手；人口稠密的農村裏，因為租地競爭，地主除收租外還有種種不法的需索，佃戶終年辛苦還不能夠飽煖；農家底幫工，每年工價不過十餘元；這都是人口過多，工價過低到這樣地步。但是我們中國不但礦業，工業，交通事業，都還有無窮的發展；就是已經發達的農業，不但東北西北底邊地

，就是內地各省底荒地荒山也不知有多少；拿這一樣就可消納無窮的人口。

(2)發展交通事業。　此事對於人口問題有兩種效果：(一)增加能生產的人口；(二)利用有餘以補不足，等於增加生活資料。

(3)發達科學。　此時歐美各國底物質文明雖是進步，將來科學越發達，衣食住各種生活資料，還要隨着無限的增加，至於我們科學還未萌芽的中國更是不用說的了。

(4)發達生產技術。　無論農產工產品，技術越發達進步，生活資料增加底速度越發增加。

(5)增加勞力底數量。　土地勞力在生產要素上應該居首要地位，在我們『游惰神聖』的國裏，不但勞動底人數過少，勞動底力量也不充分，一般勞動者做工底時雖多，大半等於西洋的怠工。　現在要增加生活資料，應該在社會制度上經濟組織上取銷那『游惰的上流階級』和『游惰神聖』的風尚，使勞力底數量充增加。

(6)分配平均。　現在軍閥集中資本，人民已經是受不了；財閥倘再來集中一下，將來恐怕只有極少數的人生活餘裕，那最大多數最大痛苦的人，連一班擁護資本主義大駡社會主張的學者自己或是他的子孫，都要變成沒有生活資料的貧民，都要被馬爾塞斯取消他們的生存權了。　在財產權有社會裏，似乎不可因為有許多窮人生活資料不足，便馬上斷定是人口過剩，更馬上斷定人口常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的傾向，因為若將全社會合攏起來平均分配，不見得生活資料真是不足，恐怕是一班強盜太有餘了，別人便當然不足呵。　所以若要討論社會上究竟是不是人口過剩，究竟生活資料足不足，候實行分配平均後再談，似乎才能夠得到真相。　縱然大家說平均分配是一種不能實現的空想，那就請大家很很心腸拿出一部分剩的價值（他們說是什麼紅利）來，辦幾個貧兒公育院，這總是做得到的罷。　這種分配底法子固然離平均還差得遠，但是也可以救濟人口問題一部分的危急。

(7)限制人口。　在以上幾種方法沒有收效以前，用限制人口的法子減輕社會上一部分生活困難，也可使的。

但限制底方面應該注重在游情的上流社會，不限於貧苦的勞動者，這却和馬爾塞斯底主張有點不同。



人口論底學說變遷

T. S.

（一）馬爾塞斯人口論要領（節譯河上肇底論文）
（二）人口論出版當時底反對論（節譯福田德三底論文）
（三）馬爾塞斯以後底人口論（節譯米田莊太郎底論文）
（四）新馬爾塞斯主義（節譯神戶正雄底論文）

（一）馬爾塞斯人口論要領

(1) 人口論第一版底要義

(A)人口論底前提

馬爾塞斯底人口論，他生前發行六版，每版都有點修改，第一版和第二版相差最甚。第一版約五萬字，第二版約二十萬字，最後第六版不過二十五萬字。第一版發行在一七九八年，沒有署作者底名姓。要研究人口論底要義，不得不先舉其重要的前提如左：

『第一　人類生存，必需食物。

『第二　兩性間底情慾也屬必要：而且是繼續現狀。

『這兩個法則，可算得自有人類歷史以來關於天性底固定的法則，直到今日，并不見有何等變化，因此我們沒

有權利可以推測將來和現在不同。

『我不知道曾有何等學者豫想地上底人有不用食物可以生存的日子只有Godwin氏推測兩性間底情慾將來或可滅絕。但兩性間底情慾，從來不見有表示滅絕底傾向，現在和二千年前乃至四千年前，他存續的力量未嘗稍減。個人的例外自古便有，現在也有；但此等例外底數目幷未特別增加，若是單因爲有這種例外，便把將來的例外做原則，把今日的原則做例外，這不能不說是非哲學的論法了。

『我的前提倘然眞實，我還敢說：人口繁殖力比土地底生活資料產出力大得多。

『人口若不加限制，是要照幾何的比例增加；生活資料只能照算術的比例增加。』以上第一版十一頁至十四頁

人口繁殖力和生活資料增加力不能有同等的速度，這是馬爾塞斯人口論底根本的出發點；這出發點底兩個前提，就是(1)吾人生存必需食物；(2)人類性慾不能夠滅絕。

有些學者根據「收獲遞減法則」，主張馬氏食物增加速度緩慢底意見；但馬爾塞斯發見這種法則，乃在一八一五年，離人口論初版已有十六年，斷不能做馬氏創論時底根據。

食物增加速度何以緩慢，馬氏創論時幷未說出何等理由；至於人口增加速度何以急激，他是拿姓慾不變做理由，除上面所引的第一章文句外，第七章裏面又說：

『兩性間底情慾，各時代差不多是一樣，因此照幾何學講起來，可以說他常有一定量(A given quantity)。』

男女性慾滿足結果的人口出產，比起食慾滿足。前提的食物出產來，後者的增加力萬不及前者的強，這是馬爾塞斯人口論底根本的出發點，自初版到第六版都沒有變更。這種根本的要義，馬氏自己屢次珍重申說道：

『增加比例底的差（即人口增加的比例和食物增加的比例底相差。我的主要的結論，就放在這個上邊。』第三版附錄五一七頁

『對我提起第二有力的反對，就是因爲我否認貧民底生存權。若有人要貫徹反對論，對於我的人口論發端所

隙的事實，即人口與食物增加底比例，應該指出根本的謬誤。 因爲假定這種事實眞實不虛，我的結論便是當然不可逃避的了。』以上第三版附錄五一九頁

『即認定地球上的產物絕對無限，而人口與食物增加底比例差，在我的立脚地看起來，仍然毫不減少他的重量。』第六版二五二至二五三頁

馬氏只說人口若不加限制，是要照幾何的比例增加，反之食物不過算術的比例增加，因此Cannan評道：『除了算術的比例說以外，他并沒有說明何以食物增加不能像人口增加那樣快。』 再進一步論起來，何以食物增加不過算術的比例，馬氏幷沒有何等說明，所以後來學者多有異議。

(B)人口增加底妨礙

人口繁殖力和生活資料增加力不能同強，既如馬氏所斷定；至於因如何妨礙而保平均，馬氏底意見如左：

『人類生活必需食物，這是一種關於我們天性的法則，爲了這個法則，此等二個不同的力（指人口增加力及食物增加力）不得不保持平均。

『因生活資料（獲得）底困難，在人口（增加）上有強大不絕的妨礙。 總有些地方不能免除這種困難，人類大多數必然有劇烈的感受。

『動物界及植物界底生命種子，都極豐富而且自由栽植，養育此等底必要的處所及食物，都比較的不足。 倘若有充分的食物和充分的繁殖需要的處所給這地上底生命種子，即此數千年間，雖百萬世界也被生物充塞了。 支配一切我等無可如何的自然法則，在預定範圍以內限制此等生物。 因此動物植物底繁殖，都在此限制的大法則之下萎縮了。 人類的生物無論如何有理性的活動，也畢竟不能逃此法則。 因此結果；在動植物便要種子浪費，疾病及夭死；在人類便有貧窮及罪惡。 貧窮乃是絕對的必然的結果。 罪惡是可能的結果，雖是我們現在數見不鮮的事，但恐怕不能說是絕對的結果。 道德上的苦行，就是對於罪惡反抗一切的誘惑。』第一版十四頁—六十頁

『土地底生產，決沒何等限制。無論何時都是增加，較或種限定的分量，何時都能夠加大。但人口（繁殖）力更有有力的優勢，人類底增加，必由強的法則時時妨礙他的優勢力，才能夠與生活資料底增加相調和。

『在植物及動物，此問題底觀察極其簡單。他們都是被增加自己種屬的強力本能所支配；這種本能，不關理性，不是因為疑慮有沒有供給子孫的生活資料而受妨礙。只要有增殖底餘地，無論何時都能發揮他們的增殖力。那過分產出的，隨後或是因為乏缺處所及食物（動物及植物相同），或是動物被別的動物捕食所抑制。

『此等妨礙在人類卻很複雜了。

『人類雖然也是由同樣的強力本能增殖種屬，但有理性妨礙他的行動，就是無力供給生活資料不便胡亂產子的感想。

『由這樣感想，凡文明國大多數的人，所受早婚的自然指示（即性慾）應被妨礙，實際上確受了妨礙。此種抑制，雖非絕對的卻必然的造出罪惡。且一切社會上，就是最放縱的人，希望道德所許同樣的傾向也非常之強，不斷的人口增加底動力所以長存；與此不斷的動力同時，社會下級人民遂有不斷的陷於困窮底傾向，因此關於他們的狀態永久大改良，就是妨礙這件東西。』第一版二十七頁至二十九頁

人口論第七章之終，揭出三個結論如左：

『人口增加必然受生活資料的限制。

『生活資料增加時，人口總隨時增加。

『人口（增加）底優勢力，由貧窮及罪惡而受抑制，因此現實的人口，與生活資料得保平均。』第一版一四〇、一四一頁

(C)所謂『人口底原則』

以上所引馬氏底議論，乃是原書卷首標題第一段「關於人口原則論」(An essay on the principle of population) 底要義。簡單說起來就是：人口增加力比食物增加力強大，所以人數生活資料恒覺不足，因此人數社會

貧窮的現象，便絕對的不能根絕，罪惡也不易消滅。 這算是馬爾塞斯所謂人口原則底中堅要義。

所謂「人口原則」(the principle of population.) 這句話，據 Cannan. 說是出於 Godwin 底政治的正義（Political Justice)中用語。 Godwin底原文如左：

『人類社會有一原則，因此原則，人口恆受抑制以生活資料底平準爲度。 例如亞美利加及亞細亞底游牧種族，無論經過若干年，人口增加，無土地耕作的必需。』

Godwin 此文馬氏書中也曾引用，所以「人口原則」一語，有人以爲本於 Godwin。

（D）人口增加與社會改良

人口論第一版卷首標題，第一段是「關於人口原則論」，第二段是「影響於社會將來改良」(As it affects the future improvement of society)，第三段是「附評葛德文氏孔多耳塞氏及其他著作家底思索」(With remarks on the speculations of Mr. Godwin, M. Condorcet. and other writers.)。 標題第一段所包涵的要義，前已略述；第二段所包涵的要義，略如原書第一章之總所說：

『人口力與土地生產力自然的不平等，既是如此；關於我們天性底大法則，這二力底結果又不得不常保平等；我以爲這是社會定成底道路上一大困難，到底難操勝算的一件事。 別的一切議論，比較這件事都很輕微。 我不知道人類有什麼道路可以逃出這支配一切生物底法則。無論如何建立平等的制度，如何設置農政上諸制度到了極致，僅僅一世紀間不能夠除去此種則底壓力。 那麼，社會各人都能安樂、幸福，且比較的閑暇生活，對於他們自己及家族生活資料底供給都毫無顧慮，這樣的社會好像到底沒有成立底希望。』第一版十六、十七頁

第三段所包涵評論文家的部分，略舉如左：

『葛德文氏底著作，全體都犯了一種大謬誤。 他的謬誤，是把人生底罪惡及貧窮都歸罪於人世底制度。 照他說起來：政治法制及財產制度底設立，是產出萬惡的源

泉，是使人類退化諸罪惡的釀成所。　實際上果如葛氏所說，世界上撲絕罪惡底事，未必無望。………世間諸制度雖然好像是造出人類許多不幸底明白而且有力的原因，但實際上還是輕微的表面的原因，比起那深入人生底根底、混濁人生底源泉和人生大流全體底原因（馬爾塞斯所謂人口原則），不過是浮在水面的羽毛。』第一版一七六一七七頁

(2) 第一版與第二版底差異

(A)總說

人口論出版底次年，馬爾塞斯出游中歐北歐各地，五年研究底結果，一八〇三年，人口論第二版出現，和第一版頗有差異，如左：

（一）第一版不過五萬字三九六頁八折版的小冊子，第二版是二十萬字六〇四頁四折版的大書。

（二）第一版是匿名的著作，第二版才明著馬爾塞斯底姓名。

（三）卷首標題第一段，一二版相同；其次全然改變：第二段改爲「他的過去及現在影響於人類幸福底觀察」（A view of its past and present effects on human happiness.）接着又加上「研究我們預期關於除去或減少由他發生的罪惡」（With an inquiry into our prospects respecting the future removal or mitigation of the evils which it occasions.）兩行小字。　第三段完全删去。

（四）第一版全書分十九章，第二版分爲四編：第一編十四章，第二編十一章，第三編十一章，第四編十二章，全書共計四十八章。

（五）內容改變，他自己的第二版序文裏面說道：『通觀我現著作底全體，在原則上比前版遠不相同，就是想到罪惡及貧困以外，還有別的妨礙人口（增加）底事。　在這後的部分，我努力將第一版中那些最激烈的議論加以柔和。』

(B)道德的抑制

他在第二版說性慾底抑制,『屢屢造出罪惡』(The restriction too frequently produces vice.),不像第一版說『雖非絕對的却必然的造出罪惡』(This restraint almost necessarily, though not absolutely so produces vice.);所以他對於人口增加底限制,在貧困及罪惡以外,又加上道德的抑制,這是他的意見上很大的變化。

他對於人口增加底妨礙,在第一版本分爲豫防的妨礙(preventive check)及積極的妨礙(positive check)二種。他的說明原來是:

『有贍養家族的先見之明,這就是對於人口自然增加行豫防的妨礙;下級的人陷於實際困窮,因此不能有相當的食物和注意供給子孫,這就是積極的妨礙。』第一版六二—六三頁

這兩種妨礙,和貧困與罪惡有如何關係,他的意見略如左表:

積極的妨礙
關於婦人 惡習慣
大都市
有害健康諸工業
奢侈
傳染病
戰爭
豫防的妨礙
貧困
罪惡

第二版仍分人口增加底妨礙爲如前二種,其說明如左:

『豫防的妨礙,乃人類所特有,就是深謀遠慮的理性力,由人類特優而起。動植物對於子孫將來的養育,沒有何等疑慮;所以他們對於無限增加,都只有積極的妨礙。人類與別的生物不同………。因這樣感想,凡文明國大多數的人,所受早婚的自然指示應被妨礙,實際上確受了妨礙。

『此等抑制的地方很多,殊於中流及上流的婦人極其普遍,倘不至造出罪惡,那麼只是由人口原則發生的最小

弊害無疑。若是原來無害而且是對於自然性向的抑制，由這一點看起來，一時就有點不幸發生，也不得不容忍。

但把他比較由別的人口妨礙所生的弊害，那是很輕微的了。　以上第二版九頁十頁

『積極的妨礙有多種，其中不論由罪惡或貧困而起，凡使人不保天年的原因都包涵在內。　凡有害健康的職業、過激勞動、飽受寒暑、極端的貧困、育兒不適當、大都會、各種放蕩、普通疾病、戰爭、傳染病、瘟疫、及飢饉都屬此類。

『豫防的妨礙中，不去滿足不正當的情慾，可以叫做道德的抑制。

『亂雜的情交、不自然的情慾、因為掩飾私通及不正當的情交底方法等，明明可以歸在罪惡項下。

『積極的妨礙中，由自然法則發生即不可避的，總都叫做貧困，此外我們明白自招的，就是戰爭、放蕩、及其他我們力所能避的，性質頗為含混。此等乃是我們由罪惡自招的，結果仍歸到貧困。』　以上第二版十一頁

據以上所列，第二版對於人口增加各種妨礙底關係，略如左表：

- 積極的妨礙
  - 人力不可避的…………貧困
  - 人力可以避的
    - 結果…………貧困
    - 原因…………罪惡
- 豫防的妨礙
  - 不道德的…………罪惡
  - 非不道德的…………道德的抑制

第一版所揭的三個結論，第二版修正如左：

『人口增加必然受生活資料的限制。

『除了為有力的而且明顯的妨礙所妨害，生活資料增加時，人口總隨時增加。

『此等妨礙，及抑制人口使與生活資料保持平均的妨礙，就是道德的抑制、罪惡及貧困。　以上第二版三五〇頁(十六頁所載的文句稍有不同)

(C)意見底變化

依所謂人口原則，人口雖自然的增加，無論如何社會，如

何時代，都常受妨礙，這個意見，第一版和第二版全然相同。　但在第一版，他以為妨礙人口增加底罪惡和貧困，都必然造成不好的結果；在第二版，他承認罪惡及貧困以外有道德的抑制，抑制人口增加不必以罪惡及貧困為限，這個意見，便和第一版大不相同了。

抑制早婚的結果，在第一版以為必然(Necessarily)造出罪惡，在二版以為屢屢(Frequently)造出罪惡；關於預防的妨礙底說明，在第二版上又盛稱人類特有的理性力，和別的生物不同；照這兩點看起來，第二版以下，漸漸重視人類底理性力，依自己理性力底抑制，即道德的抑制，就是遲婚，也未見得必然造出罪惡。

他意見變化底原因，可以說是由物的人生觀趨向到心的人生觀。　偏於物的人生觀，所以把人類和別的動植物一樣看得，所以說遏制早婚的自然指示，便必然造出罪惡；趨向到心的人生觀，所以重視人類特有的理性力，和別的生物不同；所以承認人類底理性有抑制自己的能力，有選擇罪惡與道德的自由，雖屢屢造出罪惡，卻不是必然造出罪惡；所以第二版以下，在貧困及罪惡以外，加上道德的抑制，作為人口增加底三大妨礙之一。

依馬氏所謂人口原則，人口增加底妨礙到底是不能免的；但在貧困及罪惡以外既然還有別的妨礙，依理性力—道德的抑制—貧困及罪惡都可避免的了。　所以他第一版底議論偏於物的人生觀，頗帶悲觀的彩色；第二版以下，悲觀的彩色便漸漸淡了。

第一版底末尾三六〇頁三七〇頁，有下列文句：『惡(Evil)為使人活動所必要。』『富裕有價值於人固無疑義，但由人生實際上看起來，多數的情境，與其說富裕生善，寧說富裕生惡。』照這樣說，罪惡及貧困不但沒有根絕的希望，且於人生為必要，這不完全是悲觀論嗎？

第二版底最末一頁裏，有一列文句：　It is hoped that the general result of the inquiry is such, as not to make us give up the cause of the improvements of human society in despair.

當初專為攻擊葛德文等理想社會論而作的人口論，最

後的結論却主張社會改良不至絕望，攻擊底標的已經失了，所以第二版以下底卷首標題，將附許葛德文等底思索那一段文字全部删去。 第一版全部十九章中，單是非難葛德文的就有六章（第十章至第十五章）；第二版四十八章中，批評葛氏的不過第三編中第二第三兩章。

(3) 第三版至六版

第三版以下發行期如左表：

版次	年份	備考
第三版	一八〇六年	
第四版	一八〇七年	
第五版	一八一七年	
第六版	一八二六年	
第七版	一八七二年	照第六版重印
第八版、第九版	一八八八年	照第六版重印

第三版和第二版重要的差異，就是關於「生存權」底意見，删去『無財產的人無生存權利，等於宴會未請的人沒有列席的權利。』等文句。 其餘自第三版至第六版材料雖然增加，意見都無甚差異。

(二)人口論出版當時底反對論

(1)反對論底分類

人口論出版當時底各派反對論，薄納氏分類如左(Bonar, Malthus and his work. P. 394.)

(一)以馬爾塞斯說爲無關重要。

(Hazlitt, Reply to Essay on Population. P 20.)

(二)馬爾塞斯說就是正當，將來或有反對法則發見。

(谷雷格生命底秘密和葛德文第一次駁論)

(三)對於馬爾塞斯說底細目，反對說如左：

(1)對於增加率

人口增加率沒有等比的傾向，却有減少的傾向。(薩德拉及葛德文)。食物增加率比超等差的以上還要大(薩德拉)

(2)對於人口限制

(a)毫無限制底必要(葛德文及薩德拉)

(b)罪惡與貧困不能抑制人口，反使人口增加(薩德拉)。

(c)限制中加入道德的抑制，紊亂立罰底本來(葛德文)。

(d)道德的抑制，有時使人口過增惹起大害。(柯白特)

(e)馬爾塞斯以外的限制說：

(一)惡政治。(葛德文)

(二)惡法律。(葛德文)

(三)奢侈。(塔布盛)

(四)智能發達。(斯賓塞爾)

(五)阿溫說。

薄納氏更分先天的批評為四類：

(一)教會的反對論　以馬爾塞斯違背聖書及教法上權威的教訓。

(二)神學的反對論　以馬爾塞斯說否定神底攝理。

(三)獨斷的反對論　以馬爾塞斯否定道德經濟法則底調和及人類平等底本能。

(四)倫理的反對論　以馬爾塞斯說與人類道德性、自然的善意及世界的道德相衝突。

薄納氏這兩種分類，不但與馬氏同時代的學者，連以後的反對論也大略包括在內。但此種分類對於各派反對論都一律看待，沒有分出輕重。有一個論點我們不可不注意的，乃是人口論出現底時代精神並且也是現代經濟理論及經濟政策上最重要的根本問題，這問題就是人口論出版當時反對論中「生存權」底主張。這個主張乃是反對論中最重要的論點；不可和別的反對論一律看待的。

(2) 生存權問題

(A)蘭格

馬氏和他的畢生論敵葛德文所討論的「人間完全性」(Perfectibility of man)，都不能算是今日所謂社會政策，隨後對此討論加以新鮮解釋的人，乃是唯物論史著者有名的哲學家兼社會論者德國蘭格(Albert Lange)。勞動問題是他生平的大著作。 他的根本見地是說：世間生物中，對於抵抗力少的東西往往加以最多的愛護，這是自然的性情。 然生存競爭的大法則，却又不惜把這愛護底目的即弱的生物加以淘汰，社會問題底淵源，就在這種大矛盾中間。 蘭格對於人口與社會關和救濟底方法，立論固然薄弱；但是他對於自然法則的人口法則與文化價值上的社會政策底要求，指出根本的矛盾，這是蘭格在學文上永遠的大名。 德國社會民主黨底碩學梅林格 Mehring 柯資基 Karl Kautsky 都承受了他的學說影響。

柯資基曾以馬克思後繼者自命，著增殖及發展一書，想闡停自然法則與文化法則底矛盾，好定成蘭格底事業。 後來奧國學者推阿多爾赫爾資加 Theodor Hertzka 也拿蘭格底意見，做他自己研究社會問題底基礎。 他所著的社會問題第一篇「奴隸制度底發達史」那一章內，以評論馬爾塞斯發端。 他的意見是：(一)種底增殖，不能達到食物底限度。 (二)生殖力必順應生存條件。 (三)人口超過的事實，從前未曾有，將來也未必有。

(B)阿塞揚

馬爾塞斯人口論第一版所首要的論敵，就是Godwin. 及 Condorcet. 他們都是拿承認「人間定全性」底可能爲前提，來承認生存權的人。 Godwin. 底生存權論，見他作的政治的正義第二卷第八篇第二章私有財產底原則中。 Condorcet. 底生存權論，見他作的人類精神底進步中。 他兩人底論証不但不能折服馬爾塞斯，反足引出馬氏底反對論。

主張生存權最强烈的是有名的農政學者阿塞揚 Arthur Young. 阿塞揚對於人口論多和馬氏懷同一的意見，

馬氏也屢次稱贊他。　阿塞揚底人口論，見他作的佛蘭西旅行記，政治算術，北英旅行記中。　他的要義是說：勞動需要增加的時候，人口必隨着增加；需要減少的時候，人口必然減少；但因爲有他種事情底妨碍，也往往有不需要的人口存在，像這樣國裏便不免貧困了。　他這樣的人口論，似乎同馬爾塞斯差不多；但是他對於生存權底主張，全然和馬爾塞斯反對。

馬爾塞斯以爲：社會有無救濟貧民的力量，和有無救濟貧民的義務，不可不有區別；希望可能以內的救濟，固然應該承認；若因此便推論到生存權是一般的權利，那就未免武斷了。　貧民若果真有生存權，像阿塞揚那種一部分的設施，拿一定的土地供給或種農民，却不能算公平，這決不能保障一般下層的貧民底生活使他們向上。　生存權不能成立底唯一理由，就是因爲人口法則上自然的不可能；阿塞揚一方面對於自然的大事實十分認識，一方面又承認生存權是社會一般的，豈非自相矛盾？

阿塞揚不是一個理論學者，乃是一個現實的實驗的思想家，他的人口理論，他的貧民救濟政策論，都全然立脚在現成事實研究底上面；他的矛盾，就是自然大則的人口法則與現實文化社會價值要求的生存保障。　阿塞揚根據生存權的提案，有三子以上的農民，只需半「耶加」底土地，牝牛一二頭，耕種馬鈴薯。　馬氏極力反對他這種提案：以爲如此結局，是叫英國人底生活降到最低的程度，促成濫婚，獎勵不適當的生出，增加不需要的人口。　馬爾塞斯重看自然法則，輕看人爲的力量；他置重道德抑制底可能，乃在第二版以後受了反對論的影響，決不是他原來的意見。　他後來雖當承認人爲的力量；關於人口過增底妨礙，也專在消極的方面，積極的方面很注意。　他發見自然力底偉大，他只用全力考究如何迴避這種偉大的力量，沒有想到還有廣大的餘地容納自然力底活動；可以承認生存權算一種社會權，又算一種文化價值要求，就是因爲這餘地底存在爲前提。

(C)培因

據生存權的見地痛擊馬爾塞斯的人，要算是湯姆斯培因 Thomas Paine. ，他是一個讚美法蘭西革命的人，他的有名的著作就是人權論 Rights of man. 。 馬爾塞斯極力排斥這本書說是危險。 培因主張生存權是人權底一種，是非關慈善的一種權利。 (this support is not of the nature of a charity but of a right.) 。

馬爾塞斯因為激烈的反對，人口論第二版印行時，遂將第一版第五三一頁內過於殘忍刻薄的一段刪去了。 原文如左：

A man who is born into a worlel already possessed, if he cannot get subsistence from his parents on whom he has a just demand, anb if the society do not want his labour, has no claim of right to the smallest portion of food, and in fact, has no business to be where he is. At nature's mighty feast there is no vacant cover for him She tells him to be gone, and will quickly execute her own orders, if he do not work upon the compassion of some of her guests. if these guests get up and make room for him, other intruders immediately appear demandnig the same favour. The report of a provision for all that come, fills the hall with namerous claimants. The order and harmony of the feast is disturbed, the plenty that before reigned is changed into scarcity; and the happiness of the guests is destroyed by the spectacle of misery and dependence in every part of the hall, and by the clamorous importunity of those, who are justly enraged at not finding the provision which they had been taught to expect. The guests learn too late their error, in counteracting those strict orders, to all intruders, issued by the great mistress of the feast, who, wishing that all her guests should

have plenty, and knowing that she could not pro vide for unlimited numbers, humanely confused to admit fresh comers when her table was already full. (此段大意是說：人生在世，兩親若不給他生活資料，社會又不需他的勞力，他是無權要求一點食物。 在自然界底大宴會，決沒有空席給他。 它（指自然）令他離去，若他不得它的賓客底憐憫，便即刻執行它的命令。 若是賓客們讓他加入，別的闖進來的人馬上就要求同等的待遇。……宰會底秩序和調和就擾亂了，有餘變成了不足，賓客底幸福被滿客廳裏貧苦的有依賴性的角色破壞了，被他們喧擾的強求破壞了。……賓客們後悔遲了，他們錯在不聽女主人對於闖進來的人底嚴厲命令。 宴會底女主人願意它的賓客都滿足，它知道它不能招待無限的人員，它的坐位滿了，它便拒絕新來的人進去。）

(D)培類及其他各家

馬爾薩斯對於培因底政治哲學，全都否認；對於培類 Paley 底政治哲學，大部分非常推重，惟有關於生存權問題，乃居於反對的地位。 培類所著道德及政治哲學 Moral and political philosophy. 中，主張照神意，照自然法，照我們的本能和習慣，貧人都有要求富人救濟的權利；但是方法、時機、和救濟底額數，都不能確定。 A poor man has a right to relief fron the rich, but the mode, season, and quantum of that relief who shall contribute to it, or how much, are not as certained.)。他又稱這種「人類底一般權利」(General right of mankind) 有三項：

(1.)對於地上果物和菜蔬的權利。

(2.)對於動物肉的權利。

(3.)對於極端必需品的權利。

關於人口法則與生存權底討論，除上述的 Godwin; Condocet; Thomas Paine; Paley; Arthar Young; 以外，還有別的反對著作如左表：

Ponlett Scrope, Political Economy. 1833.p. 290.

Weyland, the Principles of population and production. 1816. p. 333.

Jarrold, Dissertations on man etc. 1806. p. 18.

Hazlitt, Political Essays, 1819. p. 401—428.

Sadler, Law of population 1830.

Chalmers, Political Economy. 1832. p. 398.

Place, Illustrations and proofs of the principle of population. 1822. p. 135.

Bailey, Questions in Political Economy. 1823 p. 17.

Edmonds, Practical, Moral & political Economy. 1828. p. 39.

J.F. Bray, Labour's wrongs & labour's remedy, or the age of might aud the age of right. 1839.

W M Cobbett, Poor man's friend, or a defence of the rights of those who do the work and fight the battles.

Scrope 說：我們相信在人底權力以內，善用他的資財，可以使食物底供給增加等於人口增加。…這是個人生來的權利，自然的權利。……「足食」是政府底第一職務。(We affirm……that it is in the power of man, by a jndicious of his resources, to increase his supplies of food so as to met every possible increase of his numbers……this is the birth rignt of every individual, natural right……it is the very first duty of a government to secure the means of subsistence.)

Weyland 說：使窮人底需要滿足，是我們的絕對任務，並且他的效果在社會上有什麼關係，一概不論。(We are commanded absolutely and without any reference to its effects upon Society to give unto the poor sufficient for his need.)

Jarrold 說：在自然界底大宴會裏沒有人是僭正，都是尋常的人；大家都沒有什麼差別；大家都是受人邀請來的，都應該隨意享受一分；賓客底生命是神聖的；同招請在一個席上便含着平等的意思，並且占有一個生命便占有一分請帖。(At nature's mighty feast none are bishops, but all are men; there is no distinction; all that are invited are at liberty to partake; and the life of a guest is sacred; to be invited the same table implies equality, and to possess life, is to possess the invitation.)

Place 說：馬爾塞斯氏否認無業的窮人有權利吃飯，但是他承認無業的富人有這權利。(Mr. Malthus denies to the unemployed poor man the right to eat, but he allows the right to the unemployed rich man.)

(三) 馬爾塞斯以後底人口論

馬爾塞斯底人口論底原則，第一版所論的，和第二版以後殊于第六版所論的，雖沒有十分根本的不同，但第一版所說過於激烈，第六版就很穩和了。 他在第六版所論的，都是他在第一版出版後詳細研究考察底結果，把他第一版的論述修正了的。 所以我們可以認為他最圓熟的真意；都是在第六版上發揮的。 一九一六年出版底 Thompson 氏底著作，也根據於這個見解，用詳細統計的研究，來論證馬爾塞斯說。 但是馬爾塞斯底學說引起世人注意，還由於他在第一版所論述的形態。Paul Leroy-Beaulieu 說：『馬爾塞斯若是用第二版以後詳述的形態用在第一版上，恐怕他的學說竟不會惹世人注意了。』 批評和反對馬爾塞斯的人一般也都是就第一版的論述批評反對；所以現今據馬爾塞斯人口論來考究他以後的人口論底發

達；不得不以第一版之論述爲最能發揮他的學說底特色。

今以第一版上所說的作基礎，就可以曉得他的主旨就是：人口自然常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的傾向。　更說得正確些，就是：生活資料是極力從算術級數增加，人口本來具有幾何級數增加的傾向；自然的結果遂破壞人口和生活資料底均衡，發生人口過多的現象；以人口過多之必然的結果，貧困及其他種種社會的弊害，就起來了。　又以爲預防人口過多並其他各種結果，文明人必應行道德的抑制。　在這種意思上，馬爾塞斯底人口論，很可以說是切當於當時底歐洲，殊於他的母國英國底人口狀態及社會，經濟的狀態。　所以有了許多對他下種種批評的人，他的學說依然風靡歐洲思想界，且實際的政策上也受了重大的影響。　然而我們現在平靜的想想看，就馬爾塞斯「人口底原則」這個思想，就生出三個疑問如左：

(一)又人口常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的自然傾向，固然可以承認；爲推測他超過的程度，生活資料不過是算術級數增加，人口有以幾何級數增加的傾向，果然穩當不穩當呢？

(二)人口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的傾向，並不是古今中外普通的必然的法則，不過行於一定歷史的時代，在其他歷史的時代：不是不能行的嗎？　換一句話說，如馬爾塞斯想的豈非並不是一個自然的法則，僅是一個歷史的法則嗎？

(三)以爲人口常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的傾向，能說他不是本的謬見嗎？

在這三個疑問，我以爲從第一個疑問生出了馬爾塞斯說底修正說，從第二個疑問生出了馬爾塞斯說底部分的否定說，從第三個疑問生出馬爾塞斯說底全部否定說，即反對說。　這就是馬爾塞斯以後人口論底主要分類。　對於馬爾塞斯「人口原則底必然的結果：生出人口過多的現象；這個現象底必然的結果，又生出貧困及其他種種社會的弊害」之說，得發生左列二個疑問：

(一)承認馬爾塞斯底人口原則，又承認他必然的結果，生出人口過多的現象；但是以人口過多爲貧困及其他

種種社會弊害底根本原因，却不穩當。人口過多的現象，不許正是人類進化文明進步底根本原因或根本的條件嗎？

（二）以為貧困及其他社會弊害，是根本上從人口過多的現象生出的，這却誤謬。其根本原因，不是也許別有所在嗎？

就馬爾塞斯「由道德的抑制預防人口過多」之見解，得發生左列疑問：

馬爾塞斯所說的道德的抑制，果能收預防人口過多底效果嗎？吾人是不是要有實際上更有效的手段？

由這個疑問，我以為所謂新馬爾塞斯說就發達了。新馬爾塞斯說底最初主旨，以為馬爾塞斯所說，如道德的抑制等，畢竟不能預防人口過多，不能救貧困及其他社會的弊害，所以非行人工避姙法不可。

人口自然具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的傾向，本是豪無疑義的。但是為正確測定其人口超過底程度，馬爾塞斯以為生活資料是以算術級數增加，人口有以幾何級數增加的傾向，實在是謬見。再說生活資料這句話，也非常曖昧。馬爾塞斯也一概解作維持生活所必要的資料，反駁他的人也一概解作這種意思。若如此等解釋，那麼馬爾塞斯底人口原則，明明同近代歐美底經濟的發達正相反了。

近代歐美富底增加力遠比人口底增加力大。但是若把生活資料解作「實現隨時代進步文明發達而增高生活標準所必要的資料，」才可以說人口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的傾向。

Mombert 氏說：馬爾塞斯未明認預防的交媾或避姙的交媾在人口運動上的影響。又他不了解安甯及文化與性慾衝動及生殖衝動之間有很密切的關係。馬爾塞斯很重視安寧增進與生活改善在結婚上的影響漸漸增加，但未覺着安寧增進、生活發達和生產底增減之間，有更密切的關係。馬爾塞斯所最希望的安寧增進在結婚上的影響，今日尚不為一般所承認；倒是馬爾塞斯所不注意的，近來却很發達，就是預防的交媾，將性慾滿足和姙娠出產分開底傾向大大的發達，更將要蔓延到國民的全部了。還有

隨着文明進步而出產力底生理的妨礙方在增進，也是馬爾塞斯未曾注意的。 所以吾人不得不承認於馬爾塞斯所舉三種妨礙或制限之外，更有二種新的妨礙或制限：一，是出產力底生理的妨礙，二，是分開了性慾滿足和妊娠出產底心理的妨礙；這兩種妨礙都隨着安寧增進文化發達漸漸增大。

復次，關於馬爾塞斯人口原則底第二個疑問，是說人口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底傾向，不是通古今東西普通的必然的現象，至多也不過在一定歷史的時代又在一定事情之下顯現出來的。 所以馬爾塞斯底人口原則不是普遍的必然的自然法則，乃是一定的歷史時代特有的歷史法則。

起初明白論述這個思想的，好像是 Karl Marx。據他說：抽象的不變的人口法則，只能行於動植物間，還要全不受人的影響才能行，在人類不見有此種法則。 人類在各歷史的時代，各有特殊的人口法則，在那時代以外是不適用的。 馬爾塞斯底人口原則，作爲近世資本主義時代特有的人口法則雖是正當；但不能適用於其他歷史的時代。 所以現在的資本主義時代過去後，新的社會主義時代出現，他這個原則就全不適用了。

以上所述 Marx 人口法則底觀念，後來的人口論很受他的影響。 意大利 Loria 說：『人口與社會組織密切結合，社會組織又與土地所有制密切結合，人口運動，結局由是土地所有制度底變遷而決定。』 這明明是受了 Marx 思想的影響。 更有近頃標榜反對馬爾塞斯說的 Wolf 和 Prinzing 兩人也是受了 Marx 的影響。 茲將他兩人的說，極簡單的述一述：

Wolf 說：馬爾塞斯的人口法則，太古時代當是行過的，但不適用於現代文明國。 在現代文明國，人口不但沒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的傾向，卻有生活資料增加愈猛，人口增加越少的傾向。

Prinzing 說：馬爾塞斯的人口法則，在一定界限內，或在未開化人民間是正當的。……統一的人口法則究竟存在不存在，姑且不論，實在是現在還沒有發明這種法則。 人口受所居土地性質所具事情關係的影響很少，總

是要被人口自身性質和政治性質所拘束。 至於現存生活資料的分量，在人口增加上的影響，僅存在於未開化的人民間；文化人民若是覺得生活資料不足，而且有比較的永續情狀，他們就會發明發見種種方法來補足。 這種補足或新富源的開發，可以做到如何程度，就要看人民生活力及智能如何了。

現在再簡單說說從馬爾塞斯人口原則第三疑問發達以來的反對說。 此諸說一般的見解就是：馬爾塞斯說人口本來具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的傾向，是不對的，人口並不是常有這樣傾向。 因爲如此觀念，人口與生活資料的關係，理論上大體就可分爲三種學說：一、「人口常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說；二、「人口自與生活資料保均衡，或生活資料在人口增加以上增加」說；三、「人口與生活資料在相互的影響之下平行增加」說。 今將此三種學說區別爲A.B.C,簡單述其大要：

A. 法國 Guillard 說。 他說人口不是像馬爾塞斯所說時常破壞與生活資料的均衡，反而是常欲與生活資料平準適合。 從統計上看來，生活資料的生產增加，人口也就增加；反之，生活資料的生產減少，人口也以同比例減少。 若人口受外來的原因突然減少時，生活資料並不減少，生出率也就急劇增加補充人口底空隙。 反之，若因偶然的壓迫，停止了勞動發達的時候，生出率立時減少。 在人口迅速增加的國，這種增加便按着人口密度底增進，而減少了。 Guillard 的意思，就是說無論什麼國民，決不生產他能夠養育以上的子女。 除了平均壽命短縮時與勞動需要增加時以外，生出率決不會顯然增加。 所說勞動需要增加，他是以爲養人口的，是勞動不是土地。

B,Spencer 說。 Spencer 從生物學上立論，他考察生物底進化，發現了個體發達，生殖力便隨同減少，並可適用於人類。 人類生殖力也是隨個人底發達而減少，所以馬爾塞斯以爲「人口永久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底傾向，無論人類如何進步，常有人口過多的恐怖，」這是不對的。 Spencer 底意思，就是人口增加底比較，和個人發達底程度，正成反比例；個人越發達，人口增加越減

少，所以人口過多的恐怖是沒有的。

法國 Dumont 說。 Dumont 先用統計的研究，證明文明進步，生出率便隨同減少；原因是歸到個人的發達和個人主義的民政主義底發達。 更深究他的學說，是以為個人發達和種屬發達成反比例；又和社會的毛細管力 La capillarite Sociale 底發達，（即各個人漸漸進於自己地位以上的傾向）成正比例；而生出率底比較和社會的毛細管力底發達，乃是反比例。 （見所著文明與人口減少 dépopulation et civilisation, 1890)

意大利有名的人口論者 nitté 說。 他說富底普及和連帶責任的精神增進，都不隨個人性同時發達。 個人性和個人主義底發達。 都同生出率底減少並行。 由此看來，現代文明國民底將來，人口過少的危險比人口過多的危險更利害。 要想免這個危險，只有一個法子：就是把現在的經濟狀態和倫理思想棄了，拿有組織的協力及有連帶責任精神的社會意識替代他，來消滅競爭形態。 Nitti 最後立了一個人口底新法則，就是：「在個人性很發達、社會化進步不破壞一切個人活動的諸社會裏，即在富力分散，用公同勞動的形態，除去社會不平等原因的諸社會裏，造成生出率與生活資料有自然保持均衡的傾向，因此人口進化底變動，在人類是沒有什麼可怕的。」

以上所述諸家底學說，一般都是以「因個人發達＜社會進步，人口自然適合於生活資料」底思想，占主要地位。 近來標榜馬爾塞斯反對說的德國人口論者中間，有更進一步，主張「人類進化文化底發達，不單是教人口去適合生活資料，並且令生活資料在人口以上增加，使人口增加，有不及生活資料底增進底傾向。」 前述的 Wolf 即是其中一個。 他們的意思，是說：人口本來並不是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底傾向，生活資料卻有在人口以上增加底傾向。 所以人口衆多，不但不是貧困底原因，卻是增進安寧幸福底保證。 由此看來，貧困不是照馬爾塞斯所想可以由人口原則拿自然法說明，乃可以拿別的原因說明的。他們所倡的新說，幾乎同馬爾塞斯正相反對。

近來關於生出率減退問題。歐美諸國陸續刊行無數的

著作論文中，有好多部分的或全體的反對馬爾塞斯底人口原則。但他們的見解在根本思想上，不出以上所述的範圍以外。

C.意大利Fillippo Carli說。 他分別法則概念為二種：一．以靜的世界觀作基礎而成立的；二．以動的世界觀作基礎而成立的。 他以為不是以動的世界觀作基礎而成立的法則概念，不眞能盡法則概念底職分。 他以為馬爾塞斯底人口原則，是以靜的世界觀為基礎而成立的，根本的不正當。 從現代哲學和科學上看來，眞可認為正當的人口法則，必適合於以動的世界觀為基礎的法則概念。

他義批評馬爾塞斯底人口原則，是重農主義的，所以不正當。 眞正的人口法則，是動的；同時又是重勞動主義的。 他的主旨，大概如左：

征服外國破壞的勢力，增長生命，是生命底原本衝動。 因這個原本的衝動而人口增加；人口底增加，自然惹起強大的生產反動；這個強大的生產反動，在比人口增加以上，增進經濟的社會富力；富底增進，又能令人口增加。 這是人口與生產底中間一個永久的律動。 國民經濟的社會，各從其可以發達的勞動總額，互相區別；這個勞動是社會對於環境作用及人口變動作用自然而起的反動。此反動發展於最強烈的形式的社會，就是優勝的社會。這個最強烈的形式是什麼呢？ 就是最強烈的工業化。因此人口與生產間相互勝利底過程，使生產底效果大大的增加。 詳細說，就是因為強烈的工業化，使國民經濟的社會迅速增長富力；不但能使其社會內所屬各員得保生活，減少死亡率，斷絕國外移住底必要，更可令人口格外迅速增加。

由以上所述，可以看出馬爾塞斯以後關於人口原則底學說變遷底大體了。 次說關於馬爾塞斯說底第二思想，即以為「人口原則底必然的結果，發生人口過多底現象；他必然的結果，又發生貧困及其他種種弊害」底思想。對於這種思想所生的疑問，如前所述「即令承認馬爾塞斯底人口原則，又承認他必然的結果發生人口過多的現象；但是以這個人口過多的現象為貧困及其他種種社會弊害底

根本原因，却不穩當。 這個人口過多的現象，不許正是人類進化，文明進步底根本原因嗎？」 由此疑問，達爾文底進化論就發達起來了。 達爾文說：斷定生物有在食物以上增加的傾向為不可疑的事實，因此而起了生存競爭，自然淘汰，適者留存，生物即由此而進化。 應用達爾文說於人類社會，生物進化底原則，同時又是社會進化底原則，有此等觀念的社會學者，經濟學者及其他社會科學者，一般都承認馬爾塞斯底人口原則，同時又將他看作本來社會進化文明進步底根本原則或根本條件，引出了和馬爾塞斯反對，決論。 但是近來在生物學上反對達爾文諸說勃興，社會科學家當中，至少「像達爾文所見生存競爭及淘汰是社會進化文化發展底根本原則說」底反對說，也大大的勃興了。

復次從馬爾塞斯人口原則引出的第二疑問。 如上所述「以為貧困及其他社會弊害，是根本上從人口過多的現象生出的，這却謬誤。 其根本原因，不是也許別有所在嗎？」 由此疑問遂發生以下諸說：(一)以貧困底根本原因在富底分配制度不正、不公平，或其他社會組織底缺陷諸說。 (二)依人類學的及心理學的研究，以貧困底原因在個人身體的或精神的不正當事項諸說。 (三)以自然的災害為貧困底主要原因諸說。

再就馬爾塞斯時代及其後人口自身底實際狀態略述馬爾塞斯人口論及其後人口論底發達在社會學的意義。

從馬爾塞斯時代到一八七八年頃，英國人口顯示增加的傾向，除德意志及某小國外，英國人口增加底形勢，過於其他歐洲各國。 把這個人口增加的形勢，對照當時的經濟狀態看來，確像人口本來具有在生活資料以上增加的傾向。 所以馬爾塞斯底人口原則，雖有學者加以種種批評，一般依然認為真理。 從英國人口增加最劇的一八七七年起，a. Besant 等極力開始宣傳新馬爾塞斯主義。 然其後英國人口生出率及人口增加率都有漸次減少的傾向，於是對於馬爾塞斯說加以修正及批評底傾向，又注意於反對馬爾塞斯說底傾向，就是英國學者間也漸漸發達起來。

法蘭西在十九世紀初，人口增加率也算很大，所以也有傳承馬爾塞斯說的。然法國從很早的時候，人口生出率就有減少的傾向，人口增多率也大減，所以馬爾塞斯說，在法蘭西從當初就沒有勢力。

德意志以前的，人口生出率及人口增加率都大，且沒有減少的傾向，所以德國學者對於馬爾塞斯說或完全承認，或稍加修正。近來人口生出率及增加率都有減少的傾向，同時馬爾塞斯反對說，或等於反對說的修正說，在德國學者間，便大大的得了勢力。

所以我以爲馬爾塞斯以後人口論底發達，大受各國實際上人口狀態底影響；從此方面可以看出馬爾塞斯以後人口論底發達在社會學的意義。

(四)新馬爾塞斯主義

(一)新馬爾塞斯主義底意義

(1)要義

(A)手段　定義有三：

一、相當的早婚

二、受胎豫防法

三、防制多產

相當的早婚底意思，雖然是不主張晚婚，也不贊成有害生理及造成經濟困難的早婚。

受胎豫防法，古今施行的各種受胎防止及墮胎變方不下百二十八種，其中有害的居多；現代科學發明無害的方法，化學的，機械的都有好幾種。防制多產，不是無子的意思，乃是不產子超過養育力最以上的意思。(現代德國新馬爾塞斯主義者Rutgers說曾：『人類是社會動物，爲社會底存在，小兒是最大的寶物』)

新舊馬爾塞斯主義對照起來，舊的主張晚婚獨身節慾，新的和他反對，主張相當的早婚，同時預防受胎，免產多兒。新馬爾塞斯主張底理由如左：

(1)反對晚婚獨身節慾，是預防賣淫，悲哀，犯罪，疾

病等事。

(2)贊成相當的早婚，是保全兩性間底潔白，家庭的愉快，個人的幸福，社會底健全。(馬爾塞斯所高唱的性慾上的克己心，是受了當時宗教信条底影響(Forel 說)。新馬爾塞斯派以為那是難以責望一般人的事，Rutgers 說：(人類仍然是人類)，就是這個意思。有許多學者以為結婚者比獨身者健康，長壽，而且惡行，疾病，犯罪的少。新馬爾塞斯派 Besant 所著人口律，也是這個之說。)

(B)目的　新馬爾塞斯派 Drysdale 說：『單是用人工的手段預防受胎，不能說是新馬爾塞斯主義』。(見小家庭組織 The small family System. 第十一頁。)　因為新馬爾塞斯主義分理論的，實際的兩種，這兩種所用的手段雖同，目的却不同：

(1)理論的新馬塞斯主義底目的，是在社會改良及弱者救濟，免除人口過剩底危險，例如由社會一部分人底貧困所發生的衰弱，犯罪及救貧等事。　這種理論是下層社會宣傳的，實行上却有許多困難。

Besant 以為本世紀底最大的社會改良，『是在使民衆脫離貧困。Stille 以為救濟農民及勞動者底貧困，更是要緊。(農民底人口增加時，移住都會，在表面上看起來，是可以救人口過剩底弊，其實農村因此更加貧困。因為移住要，移住的人口養育費，及移住人繼承財產底移轉，都是使農村增加擔負。因此可以說新馬爾塞斯主義，是救濟農村疲弊底唯一的根本的手段。　他又說：關於勞動地位底改良，像社會主義所要求的各種方法，倘不注意人口法則，終歸失敗。勞動人口倘不能與資本同樣增加，因為勞動增加底需要，工價必然增加，這是解決社會問題底根本條件。(均見他所著的新馬爾塞斯主義 Der Neo-malthusianismus.)　撲倍爾撃 Rutgers 說：(一國出產數越多，小兒死亡率越大)。法國底貧富死亡率統計，同時降生的千人中，生存的人數如左表：

	富人	窮人
(1)五年後	九四三	六六五
(2)十年後	九三八	五八六
(3)二十年後	八六六	四八六
(4)三十年後	七九六	四〇八
(5)四十年後	六九五	三九六
(6)五十年後	五五七	二八三
(7)六十年後	三九八	一七二
(8)七十年後	二三五	六五
(9)八十年後	三七	九

照這個表上看來，貧民過半數都在二十歲以前死亡，富人到五十六十歲中間才死亡一半，富人活過七十歲的，比窮人多三倍以上。貧民死亡率所以多的原故，他身體衰弱，不單是因為營養不良，並且是幼年就去勞動。　Besant 說：『小兒過幼時就出去勞動，是家族過大底結果』。(見人口律二十一頁)

(2)實際的新馬爾塞斯主義，在富裕的上流社會，頗收着着實行底効果，他們的目的是：(一)遵從理性。 Ferdy 說：法蘭西新馬爾塞斯主義普及，就是他們的理性漸漸發達。 (二)各家族生活上的安寧。 此項下層社會也適用。 (1)是關係住屋問題。 Ferdy 說：德國底房主都不喜歡小兒多的家族，因爲有破壞建築設備和吵鬧的弊病。 (2)是雇傭問題。 Butgers 說：雇主雇人的時候，討厭家累衆多的人。 (三)小兒生活底保障。 Forel 說：求自己及小兒底生活保障，法蘭西人用心深，本於貯蓄的觀念。 (四)保全家產。 Ferdy 說：法蘭西底市民及農民一旦獲得社會上的地位，便想他的子孫穩保此地位，免得生存競爭底困難。 Drysdale 說：有思慮有教育的兩親，必使子孫保有和自己同等的財產。 (五)父對於子底名譽心。 在 Alliance nationale pour L' accroissment de la population française 宣言中，這是法蘭西限制人口底主要原因。 (六)父母對於少數子女愛底集中。 (七)婦人底美容保護。 (八)婦人底社交慾滿足。 (九)奢侈慾滿足。 Ferdy 說：美國限制人口，這也是個原因。 (十)婦人底自尊心。 Ussher 說：曾受高等教育的女子，都有拒絕產兒底義務及責任的傾向；他們雖肯爲妻却不願爲母。

(2)通義

「二兒制」是新馬爾塞斯派底通義，就是一夫婦不產子女在三人以上，以限制人口增殖。 縱越限制，也不能過三兒。 Drysdale 嘗說：有小兒四人以上的人，就是罪人。

(3)特義

新馬爾塞斯派中，有時以防止婦人過勞爲目的。 Besant 說：『家庭底幸福，以妻與母爲主；若犧牲母底健康(指產兒過多)，必於家庭幸福有害』。 Butgers說：『像現在多數家族生活不滿足的衛生狀態，一百個婦人中九十九人，懷妊與懷妊中間倘沒有長期的休息，決不能回

夜體力。』

(二)新馬爾塞斯主義底沿革

(1)實際的新馬爾塞斯主義

法蘭西理論的新馬爾塞斯主義未起以前，自從十九世紀底初頭，實際的新馬爾塞斯主義，不但行於都會而且傳到農村；富裕的上流社會更是流行。 這種法蘭西的習慣，漸漸傳到美國合澳洲。 Forel 說說法蘭西人口減少，不僅因爲受胎預防；飲酒，花柳病，避結婚等，都算是他的原因。 Ferdy 說；法蘭西人口增加，是因爲來住的人增加。

(2)理論的新馬爾塞斯主義

(A)英國　英國是標榜這主義的祖國。 馬爾塞斯人口論出版以後，英國人中頗有人注意法蘭西人實行受胎豫防法來代替晚婚制度。 F. Place 著書將法國這種方法勸告國人。 R.D. Owen 會見 Place 說起這件事大感興味，親到巴黎去研究，回國後將這主義勸告國人。 其子 R. D. Owen 著 Moral physiology (一八三〇年初版)，關於法蘭；人按家族生活費用底多寡限制育兒的習慣，多所說明。 Knowlton 隨卽受了 Owen 著書底刺戟，一八三二年著 The fruits of philosophy 在英國出版，傳到英國。 其後一八五四年，英國有一匿名醫生著 The elements of social seience 一書，一時法德意衛荷蘭都有翻譯，影響遠布外國，當做新馬爾塞斯主義底聖書。 一八七六年，有一教會以爲 Knowlton 所著書有害道義，在法庭控訴販賣者，因此却惹起世人的注意。 由此刺戟，此主義乃開始大活動。 一八七七年 Besant 夫人及 Drysdale 組織馬爾塞斯同盟會 Malthusian League。

此會底目的： (1)對於人口問題底公開議論，主張廢止處罰。 (2)極力傳播關於人口法則及其結果的智識。 他們的宣言裏面，首先陳述馬爾塞斯教理底原則，次明馬氏所勸結婚延期可以生出疾病及罪惡，同時主張早婚可以使

兩性間底潔白、家庭底愉快、社會底幸福、個人底健全。

但產兒在相當的養育費以上，算是社會的犯罪，因此反復辨明產兒抑制底重要而且正當。 茲詳舉當時此會原則如左：

(1)人口有在生活力價以上增加的傾向。

(2)妨止此傾向的障礙物，分積極的與預防的二種。

(3)積極的即傷害生命的限制，疾病、缺乏、戰爭、殺害嬰兒等，都歸此類。

(4)預防的即產兒的限制，從結婚預限上限制子孫。

(5)馬爾塞斯所勸晚婚，生出數多的疾病及性慾的罪惡。 反之早婚可以保性慾底純潔、家庭愉快、社會底幸福、個人底健全。 但在供適當的衣食住及教育的能力以上多產小兒，此等夫婦大犯了社會的罪惡。

(6)人口過賸是貧困、愚昧、犯罪、疾病底最可恐怖的源泉。

(7)公然而且詳細討論人口問題，在社會上是致命的重要事項，爲種討論，必須絕對自由免除法律上處罰底顧忌。

此會會員以英國人占多數，外有巴黎二人，和蘭代議士一人。 近來會員等頗熱心傳播主義，一八七八年，會長 Drysdale 著 The population question ，同時 Besant 夫人著 Law of population ，行銷都很多。 一八七九年，機關雜誌 The malthusian (月刊)出版，又由會印布小冊子多種。 此會頗受社會各方面底反對，宗教社會更甚；會員不屈，繼續運動，在不信教者、急進主義者、社會主義者中間，頗得同情。 自一八七七年此會出現以來，英國人口底產出率，大有減少的傾向。 最奇的一件事，就是熱心鼓吹的 Besant 夫人，後來忽出懺悔的態度，承認此種運動違反國民的利益，並背了道義；一方面妨礙國民有教育的感情發達，一方面又使英國國民在生存競爭場裏，造成薄弱的結果，它的著書到一八九一年，便絕版了。

(B)荷蘭 新馬爾塞斯主義在荷蘭也很盛行。 盡力普及此主義的人，是政治家芳賀頓，研究 Elements of social science ，著有關於人口過剩底危險諸論文。 一八七七年，在 De Vragen der Tyds 雜誌上，爲文指

陳貧困底異困及人口過剩警告國民。 一八八四年，盡力創立 Nieuw-Malthusianish Bond 會，自任會長；一八九五年，政府承認此會爲公益事業，發行機關雜誌，散布廉價的小册子，不但將此主義宣傳全國，而且着着實行起來。 敎會及保守黨都出來反對，幷想要求立法的干涉來妨礙此會底活動；但社會上對此會同情的也很多，最顯著的就是自由主義的大新聞 De Nieuwe Rotterdamsche Courant。 因爲此會主義底宣傳，在國中底產出限制上頗受影響

(C)德國 此種運動在德國比較的稍晚。 一八六六年，退職官基爾希曼，在柏林勞動聯合會演說 Ueber den Communismus der Notur，勸勞動者不可有二人以上的小兒。 他因此演說被法庭控訴，奪了官職，停止恩給金。 其後一八七二年，銀行家馬克思黛斯堙斯堵打算做新馬爾塞斯主義底煽動的運動，不成而終。 閔納庫布也想開新馬爾塞斯會議，乃以壞亂風俗的緣故禁止了。 一八七八年，柳美林在 Allgemeine Neitung 論德國底過剩人口，從此才引起德意志人注意新馬爾塞斯主義。 到一八九二年二月，才有 Social harmonisshen Verein 會出現。 從此年九月起，才有每年九回發刊的 Die Social-Harmonie 機關雜誌出版，自此以後，此主義便漸漸的普及了。

(D)法國 實際的新馬爾塞斯主義，本來通行於法蘭西，但只行於富裕階級，民還是產育多兒。 理論的唱導比別派都很晚，一八九六年，倍爾琴反對人口增加運動，初創 La Ligue de la Régénération humaiue 會；會員雖少，同情者却不少，社會主義者及無强權主義者，多表同情。

(三)新馬爾塞斯塞義底批評

(1)要義

(A)手段 ＜ (甲)利益 / (乙)非難

(甲)利益 對於此主義底非難，手段更甚於目的

；其實此主義底手段，不必全沒有利益。 Gottschalk說：此種手段，對於防止一般疾病殊於遺傳病有不可爭的效果。

(乙)非難　對於此手段非難底意見很多，大略可分為能辨護與不能辨護二類：

(I)能辨護的非難

(a)此手段是反自然的。　對於此種非難底辨護：第一與其說他是反自然的，寧說他是自然的。 Besant說：『此手段不是反自然的，因為人類底腦，是自然底最高產物，改良各種不合理的自然，這便是最純粹的自然。』　第二假令此手段是反自然的，但若承認他的目的，就是反自然的手段也不得不承認。　在社會上限制人口增加倘然是正當，受胎豫防的手段也沒有什麼不正當。　譬如落雹傷人害財，是一種自然底作用，用避雷柱來防備；疾病也是自然作用，用醫藥來治療；拿人力來制有害的自然，本是文明底進步。 Rutgers說：『人類有比自然更高的目的。』　同一反自然的人口限制，預防受胎比克制性慾是科學的、進步的。

(b)此手段是反道義的。　他們所謂道義，一種行為不可不有一種結果；受胎預防是不欲有性交底結果；所以說他違反了道義上的原則。　他們若承認此主義底目的，若承認人口增加在社會上不是好事；馬爾塞斯主義却能慮到性交底結果，設法免除不良的結果，造出良好的結果。　他們看做是反道義的，其實是道義的行動。　Besant說：『不能養育而給以生命，眞是不道義；夫婦間底預防(預防養育能力以上的產兒)，眞是最高的道義。』又有人以為受胎預防，是使可以成人的精蟲喪了生命，等於殺人，所以說他是反道義的。　精蟲無獨立的個性，殺精蟲不能說是殺人。 Rutgers說：『殺人這件事，僅對於有獨立的個性者適用。』

(c)此手段是反健康的。　Rutgers說：『避姙術有多種，實際無害，不必顧慮。』 Drysdale說：『許多有力的醫生曾證明此方法無害。　一八七四年醫生底家族

數是平均的家族數，其後竟在平均的家族數以下。 由此可以推知他們行了這個方法，又可以推知他們行了這個方法沒有什麼害處。』

(2)不能辨護的非難

(a)實行此手段時，家庭內部底事難以强制執行，因此勵行無望。

(b)實行此手段，必需多少費用；因此我們希望實行此手段的貧民難行，不必希望他們實行的富裕階級，却容易實行，這是一個缺點。 Ussher 說：『據巴黎底調查，富者區各結婚者產生率是一、九七，貧者區是二、八六，因此可知富者比貧者多採用此手段。』

(c)實行此手段，不免引起私通、賣淫、多慾、風俗敗壞等弊。 Rutgers 說：『使用此等手段是出於不得已、必須努力防止他的濫用。』

(B)目的 (甲)理論的 (乙)實際的

(甲)對於理論的新馬爾塞斯主義底目的的批評

(一)此主義意在救濟社會上人口過剩底弊害，他的缺點，是不曾注意生產上、國防上、文明上的利益及利用人口過剩底方法。 詳說如左：

(1)生產上、國防上、文明上的利益——(a)一國人口底數量多，在生產上勞動者充足，生產規模大，國民經濟的競爭力强；在國防上兵員充足，不但可以稱雄國際，各個人底血稅負擔也比較的輕些。 Drysdale 說：多兒可增進軍事上及資本家的利益。 Deherme 說：『新馬爾塞斯派頗輕視軍事上的勤務，在今日國家組織之下，不可輕視軍事上的關係；實行此主義文人在軍事上底負擔勢必加重。 德國軍隊六十三萬四千人，八十九人中有兵士一名；法國軍隊六十萬二千人，六十五人中有兵士一名。』(b)一國人口多，品質也好些。 因為小兒少的人家，父母暱愛，養成小兒的心情身體都薄弱，游惰無能，惡意的個人主義，父母也要怠惰、浪費。小兒多的人家，小兒都有强健、勇敢、忍耐、共同的美德，父母也格外勤、儉。 Forel 說：『法國小兒少的人家，父母雖能充分養育這少數的子女，結果都養成孱弱、無能、游惰等弊；如此，就是產生數減少，品質也決不能

改頁。』" Ussher 說：『小兒少的家族，小兒便缺少同胞底愛情及犧牲心。』 Deherme 說：『人口多的家庭，用有機的力，養成連帶與協助底學校。』 Ussher 說：『弗蘭克林曾勸告青年擇妻在姊妹多的人家娶取。』 又說：『父母因爲要替子女努力的意思，可以使他們節省濫費并助長企業心。』 (c)一國人口多，發明改良的事業也多，經濟組織也進步，文明也容易發達。 Deherme 說：『據最近精神病學會報告，七十四偉人(學者、詩人、音樂家、政治家)中，只有十人是長子，其餘都是最後產生的，例如……拿破侖是第八子，弗蘭克林是第十七子，瓦格那是第七子，休曼是第五子……』倘限於二兒制，世上豈不失了許多偉人？

(2)社會發達上的貢獻——可以利用人口過剩發達社會的事實如下：(a)開發國內荒地無論如何文明國，總有多少未開發的荒地。 (b)移民國外。 (c)經營國外工商業、航海業，貢獻國力底發展。

因此可以知道限制人口增加，決非發展一國底經濟力、充實國防力、謀文明進步的好方法。 再詳述諸家意見如左：

(A)在國民的立脚地看起來——Forel 說：『法國底習慣(指限制人口)，是國民的自殺。』 Ussher 說：『英國人要打算永做大國民，不得不把家族生活放在自己的願望以上。』 Deherme 說：『法國人口問題，不但本國人不能向外國發展外國人來法國的却漸漸增加。……在法蘭西國境內，外國人增加速度比本地人快十三倍，倘繼續是這樣，五十年間，法國應有外國人一千萬。』 所以法國底政治家恐怕失了大國底地位，發表多次警告。 例如 Prevost-Poradol, La France nouvelle (1868). Raoul Frary, Le Peril national (1881). RogerDeburg, Un pays de célibataires et de fils uniques (1896) 等。

一八九六年八月，法國人口增加獎勵協會 (Alliance nationale pour L'accroissement de la population arnçaise.)成立，提案如左：

(1)法國將爲三等國。

(2)法國因產生不足將要滅亡。

(3)人有爲祖國存續而貢獻的義務。

（4）不可不尋求此災害底原因而加以矯正，最主要的原因，是父對於子底名譽心。

（5）育兒費應該看做一種租稅。

（6）一家族必須有小兒三人，有小兒三人才算盡了納稅底義務。

（7）有小兒三人以上的家族，應免除納稅。

（8）（9）倘只空有小兒一人，沒收部分的遺產，及變更繼承法。

（10）早婚者免除兵役義務。

（11）諸種國家底特典，應皆給小兒多的家族，例如獎學金、扶助金、煙草販賣等。　小兒多的職員應加給住宅費。

（12）兩親不能養育的小兒，應歸宗家養育。

此後法國獎勵人口增加常成爲問題，提出種種議案。　茲特舉議會底提案爲一例如左；

（1）男子二十九歲不結婚，再服務軍役。

（2）二十五歲以前未結婚者，不得任國家或地方團體底官職。

（3）生存的小兒有三人以上者，應增加俸額及恩給。

（B）在文明底立腳地看起來——Forel 說：『新馬爾塞斯主義是文明底自殺，這個問題和全文明人底幸福、將來及健全關係深的大問題。』 Ussher 以爲文明國若行新馬爾塞斯主義，有爲低級文明國民所吞滅的危險。 但 Rutgers 以爲這是過慮，他說：『羅馬帝國極其隆盛之後，就是因爲民族移住破壞了文明，或又有疑問，支那產兒過多，歐羅巴產兒過少、不怕有黃禍嗎？』 其實支那人正爲貧困、饑餓所苦，他們若是和歐羅巴人時常接觸也要感到同樣的高等生活底困難，也要學我們限制小兒數，這是不用過慮的。』

（二）此主義底目的是在免除社會上由人口過剩所生的貧困、衰弱、犯罪等弊害，其實仍然是不可能。　詳說如左：

（a）就是實行此主義，沒有人口過剩的事，貧困、衰弱、犯罪等弊害仍不能免。　例如無智、怠惰、不具者等事，人口稀少的地方也不能免。　Forel 說：『貧困不單是人口過剩造成的，在人口稀少的地方，就是土地豐腴，也不免有多數貧民。　哥命比亞國就是一個例。　反此也有人口稠密而富裕的國。……富裕的國內，無智怠惰無能

的人也不免貧困。』

（b）有時社會上正因爲小兒少的緣故，生出貧困、衰弱、犯罪等弊害。　一方面由於貧困者勞動者底心理狀態，子女少境遇寬裕的時候，便發生淫奢、怠惰、飲酒等弊；他方面限制人口的社會，是由於企業心缺乏，勞動需要減少。　斯瓦格曼夫人以爲欲增高勞動者的工價，非僅僅限制人口所能達到的；在他一方面，企業者沒有企業雄心，工價也必不能增高。　法國人口減少，因此企業不振，法國底工價比德國還低；由此可推知單是限制人口，不能夠叫工價增高起來。

（c）更進一步說起來，也不必叫貧困滅絕。　正因爲他還可以使人奮發努力，不但國家社會因此發達，而且以此可得到一些人去做普通人所厭做的職業，可以說貧困是富及文明底本源。

總而言之：新馬爾塞斯主義底目的，是完全不達到的，而且有一部分是不必達到。

（2）對於實際的新馬爾塞斯主義底目的底批評。

（一）由道義上看起來，未免偏於個人的享樂，輕視社會的國民的利益。　Ussher 說：『此主義只爲個人底放縱，不顧社會底最好的利益。』　Deherme 說：『新馬爾塞斯主義，是否定家族、祖國、國家等團體。』　Forel 說：『新馬爾塞斯主義，但求快樂慾。』　Ussher 說：『有人以爲新馬爾塞斯主義，非馬爾塞斯主義，不過是粗野的個人利己主義。』

（二）由結果上看起來，（a）此主義多行於中等以上的富裕階級及知識階級，下層階級採用的很少。　照 Gottschalk 底統計，貧家產兒常多，富者產兒常少；有些國度富者貧者產兒數，爲一與七八或十至十二底比例；如此貧民增加極快，富民竟全不增加。　社會上只有不良的分子漸漸增加，比較的優秀分子反不能增加，社會改良因此無望。　（b）此主義底保守的消極的精神，妨礙進步，阻抑企業心底發達，和理論的新馬爾塞斯主義，同一弊害，法蘭西就是一個例。

(2)通義

(A)由統計上看來——二兒制不免使一國人口減少，由二人產二人當然不能維持原有的人數。 (一)一國人口總數，不都是結婚的人；有的未到結婚年齡就死了，有的到了結婚年齡，因為疾病、不具、性癖、及其他障礙不能結婚，有的結婚還未產子女便死亡或離婚。 (二)有許多人雖然結了婚，卻因為疾病不能產子。

(B)由歷史上看來——行二兒制的地方，前項數量關係以外，還有品質的關係，足以招國民的滅亡。 古來羅馬如此，現代的法蘭西也有這個傾向。

(3)特義

對於婦人過勞底同情——(1)能多產的人身體必健全；所以多產在婦人未必有重大的損害。 還有人以為產兒數多的的母親比獨子的母親產時生命安全得多；但產至九子以後，母體卻有危險。 (2)假令有點損害，在國家社會上若有人口增加的必要，婦人也應有忍受的義務。

結論

新馬爾塞斯主義，是在用受胎預防法限制產兒；理論的方面，是為救濟社會上人口過剩的弊害，特勸行於下層社會；實際的方面，是為個人的享樂利益，上流社會所採用。 實際的風來法蘭西很發達，理論的頗行於英國。現代國家的生存競爭的時候，人口增殖不宜有限制；到了競爭消滅，世界的國家出現的時代，以前所說此主義底諸種弊害也可消滅，便不當反對他了。 但不可單純的限制人口，應該與優種論幷　；對於不良的分子應該強迫限制，對於優秀分子卻應該適用人口增殖獎勵法。 優種論是主張只可使有能力者善良者增加，不可使貧者、病者、墮落者增加。 他們相信遺傳說，以為善親必產善子，惡親必產惡子。

理論的新馬爾塞斯主義，勸告貧困者勞動階級限制人口，不及富裕的階級，頗與優種論適合；但實際的新馬爾塞斯主義，多行於富裕的知識的階級，不增加優種卻增加

劣種，便和優種論相反了。 Forel 說：『有知識者、有能力者、富者產兒稀少，貧者愚者漸漸增加，優種論是和此種事實相反的行動。』 Rutgers說：『有理性者限制產兒，無理性者反不限制，如此前者比後者漸漸變成少數。』

關於新馬爾塞斯主義主要的討論著

(Leading works on New-Malthusianism)

Anonym, the Elements of social seience. 1854.

Beale, 6. c., Racial Decay. London.

Besant, A., the law of papulation: its consequences, and its bearing upon human Conduct and Morals. London. 1878.

Besant, A, theocophy and the Law of population. London.

Billings J. S., The Diminirhing Birth-rate in the United States.(in" The Form" New York, June1893.)

Carlile, B., every womn's Book. London.1828.

Deherme, G., Croitre ou Disparaitre. Paris. 1910

Drysdale, C. V., the Population Question. 1878

Drysdale, the small Family System. London. 1913

Ellis, H. The Problem of Race Regeneration. Loneon. 1911.

Ferdy, H., Sittliche Selbetbeschränkung, Behagliche Zeitbetracrtungen eines Malthusiane uber die begriffliche Wandlung des" moral restraint" in dem Jahrhundent 1803--1903 und die Ausbreitung des Neo-Malthuoianismus. Hildesheim. 1904.

Fircks, A., Berölkerungslehre und Berölkerungspolitik. 1911.

Gottschlak, A., Valeur scientifique du Malthusian-

isme. Paris. ,1902.

Guinaudeau, B., Beaucoup d' enfants? (en" L' Action" Nr. 364 du 17. Decembre, Nr. 270 du 23. Decembre, Nr. 275 du 29. Decembre 1903, Nr. 248 du 7. Janvier, Nr 390 du 13. Janvier, Nr. 296 du 19. Janvier 1904.

Horton, Dr. The Problem of Motherhood. London. 1911.

Jung,, C., Neo-Malthusianicmus in Australien. (in " Zeitschript für Socialwissenschaft," Heft-819. Berlin. 19. rugust 1902.)

Kirchmann, J. H. V., Ueber. den Communismus der Natur. Heidelberg. 3 Aufl. 1882.

Knowlton, C., The Fruits of Philosophy. 1833. Malthucran League, A) Tracts: 1) The P inciple of Population.

2) The Struggle for Enjoyable Existence.

3) The Limitation of Families.

4) Evils produced by Over childbearing and Excersive Lacteetion.

5) Great is Truth, and it will prevail.

6) The Presidential Address. 1878

7) The Bondsmen of these Our Days.

8) t'e Cause of Poverty.

9) Large Families and Over Population, being the Presidential Address, 1879

10) the Social Aspects of Malthusianism.

B) Leoflets: 1) J. S. Mill on Small Families.

2) Low wages and Over Populati-

on.

3) Mr. Mathew Arnold on the French Plasaut.

4) Low wages and Dear Food, an Address to Working People.

5) The Propriety of not having more Children than we can keep.-

Oefele, F., Anticonceptionelle Arzneistoffe, ein Beitrag zur Frage des Malthusianismus in alter und neuer zeit. (in" Die Heilkunde," Monatschrift für praktische Medizin, Wien. 1898.)

Owen, R. D., Moral Physiology, New York. 1830.

Place, F,, Illustretions and Proofs of the Principle of Population. London. 1822.

Rümelin, G., Reden und Aufsätze, Neue Falge. Freiburg 1. B. 18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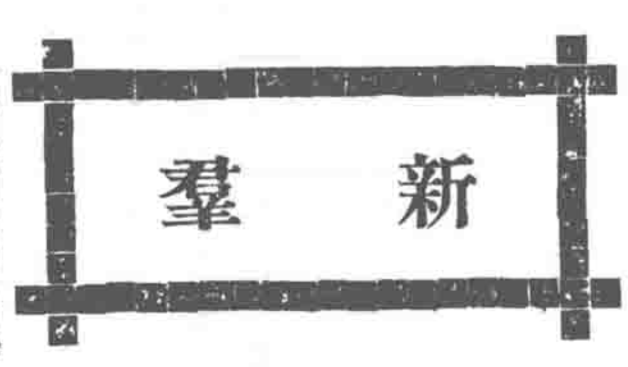
Rutgers, J., Rassenverbesserung, Malthusianismus und Neo-Malthusianismus. Dresden und Leipzig 1908.

Saleeby, C, W., The Methods of Race Regeneration. London.

Stille, G., X., Der Neo-Malthusianismus. Berlin. 1880.

Ussher, Neo-Malthusianism. London. 1897.

whatham, A. E., Neo-Malthusianism: a Defenece.



本誌是由中國公學編譯社編譯以研究現時中國社會問題及灌輸新學說為主旨

第一卷第三號目次

定價	
每冊	二角
半年六冊	一元一角
全年十二冊	二元

郵費	
中國	每冊三分
日本	每冊三分
其他各國	每冊六分

上海五馬路棋盤街西首亞東圖書館發行

計算人口的數學

馬寅初

計算人口的增加，大概是用算學上兩個法子：一個是用數學的級數 Arithmetical progression 1:2:3:4:5:…去計算，一個是用幾何的級數 Geometrical Progression 1:2,2:4,4:8,8:16,16:32… 去計算。 我們把這兩個計算的方法逐一說明。

我們先用數學的級數去計算人口的增加。 譬如北京在一八八一年四月有三萬二千人，在一八九一年四月有三萬六千人。 這個十年中間，北京人口是增加了四千人。

這裏所說的三萬二千人和三萬六千人都是我們假定從人口調查 Census 所得的確數。 人口調查這一樁事，現在各國都是要辦的；但不是年年去辦，至少也要隔十年才辦一次；這是因爲人口調查，不但要費許多金錢，並且還要用許多人員，才能辦得到呢。 既是人口調查不能年年去辦，那麼要知道某年人口增加的數目，是不得不用從前調查人口所得的確數來計算現在的了。 譬如我們現在要知道一八九八年的北京人口的總數，最好是用上面所說的兩個數目來計算他。 但是還有一個問題要注意的，就是所調查的人口數目，都是一年的中數 Mean （六月底和七月初），不是年頭或年尾的，這就叫做一年人口的中數 Mean population。 爲什麼要採用一年人口的中數？ 因較爲他是比較的確實。

現在再把上面所說的數目，用算式去表明，則每年的人口增加數，亦可由此算出來：—

36000 (1891) — 32000 (1881)＝4000 十年間人口之增加數，

4000人÷10年＝400每年的人口增加數 Annual In-

crease.

前式所算出的每年增加數，都是在一年中第四個月間的，同一年的中數，相差又有三個月。 如果要計算一八九八年的人口數，却是要把每年增加數再用四來除：—

$\frac{400}{4}=100$ 每三個月人口增加數，

既然知道每年增加數和每三個月增加數，再來計算一八九八年之人口，就可以用下面所列的算式：—

36,000（1891年人口數）＋（400×7）七年間人口增加的總數＋100（三個月人口增加數）＝38,900 一八九八年人口的中數

上面所說的，是用數學級數原理去說明人口的增加。從學理方面看來，似乎不錯。 若從實際考察，可是大不對了。 爲什麼緣故呢？ 因爲有些人在一八八一年的時候，雖是個未成年的人，而在一八九一年的時候，却是已經嫁娶，已有兒女了。 所以一八九八年人口增加數當然是要比較上面所算出的還要大些才對。

人口的增加，是好比數學上的複利息。 複利息是要利上生利的 Interest Produced interest，人口增加也應該如同複利息一樣，不應該像那單利息一成不變的。從這樣說法，用數學的級數去計算人口增加，是不妥當，不用再說了。

現在我們再用幾何的級數去計算人口之增加。 計算的時候先假定人口的單位爲「I」。 而每人在一年中的生殖力用「r」代表之。 一年之後，其公式爲$(1+r)$；二年之後就是$(1+r)^2$；三年之後就是$(1+r)^3$；n年後就是$(1+r)^n$。 假定一八八一年之人口爲p，n年之人口應該爲$p(1+r)^n$。 所以計算n年之人口，是不能不先求出某年至某年的每年人口增加數$(1+r)$。 若是要算每年人口的增加數，却是要用着對數 Logarithm（縮寫爲Log)。 假如我們仍把上面所假定的一八八一和一八九一兩年的人口總數來計算十年間人口的每年增加數，則其結果，當如下列算式：—

∴$P=32,000$(一八八一年人口), $P^1=36,000$(一八九一年人口),

$$P^1=P(1+\ )^{10},$$

$$\text{Log}P=\text{og}P+10\ \text{og}(1+\ )$$

$$10\log(1+r)=\log P^1-\log P,$$

$$\log(1+r)=\frac{\log P^1-\log P}{10}$$

再把上面公式用對數表查出來，則又變成：—

$$\text{Log}\ P^1=\log 36{,}000=4.556303$$

$$\text{Log}\ P=\log 32{,}000=4.505150$$

$$\text{Log}\ P^1-\log P=4.556303-4.505150=0.051153$$

$$\text{Log}(1+r)=\frac{\log P^1-\log P}{10}=\frac{0.051153}{10}=$$

.0051153 每年人口增加數。

每年人口增加數，我們是已經算出來了。假如要計算一八九五年之人口，可是很容易了。一八九五年六月和一八九五年四月雖然相差有四年三個月之多，是仍舊可以用上述的算式去計算他。其算式如下：—

$$P^{11}(1895\text{年之人口})=P^1(1+r)^{\frac{17}{4}}$$

$$\log P^{11}=\log 36{,}000+\frac{17}{4}(1+r),$$

$$\therefore \log P^{11}=4.556303+\frac{17}{4}\log(1+r),$$

$$=4.556303+\frac{17}{4}(.0051153),$$

$$=4.556303+0.217400,$$

$$=4.578\ 43.$$

Log4.578 43=37,848=一八九五年人口增加數.

上面所說的計算人口增加方法，從表面上看起來，是絲毫不錯的；但是從實際上去說，却是有點錯誤；因爲每年人口的增加是不能一律的，隨時有變更的，故計算的數目是不能盡信的。若是要信認計算的數字，不能不用他種方法去校正Check。校正之後，如果相差不多，則計算所得的數字就可以相信了；若是相差太遠，那可是不能相信了。校正的方法大約不外下列的二種：

（一）用住戶的每戶平均人數去做標準。現在假定每戶平均人數是以確實人口調查爲根據的。例如某年的北—

京住戶每戶平均人數爲十人，則現在的一千戶是應該爲一萬人。 用這個方法去校正用幾何級數計算出的數目是否的確，雖是可以用的；但是這個法子是不大靠得住的，因爲每戶平均人數是時常變遷的。 既是時常變遷的，那麼就不能拿他做個標準去校正用幾何級數計算出的數目是否相符了。

（二）用當年的新生出率 New birth rate 去做標準。

現在假定一八九五年之新人口有九十二萬二千二百七十一人，同時並假定每千人的生出率爲三一·四。 則：—

$$\frac{922271\times1000}{31.4}=29,373,248.$$

以上所得的結果，就是一八九五年人口的總數，這個法子雖是可以校正用幾何級數計算出來的數目，然而必須先假定兩個前提：第一從前人口調查是精確的；第二計算之年代和人口調查的年代是不可相差太遠的。 如果人口調查不能的確，則計算也是當然不能的確。 若是年代相差太遠，生出率恐有些變動，計算也是當然不能的確。 故計算一八九五年人口，是一定要用一八八一年和一八九一年之人口調查。 一八九五和一八九一年代相差既不過四五年，生出率當然不致有何激變。 若是採用一八四一和一八五一年之人口調查，則與一八九五年相差有三四十年之久，生出率是恐怕有些大變動，那麼就不能用他做爲根據去計算後來的人口。

怎麼樣去計算人口增加，是已經說明了。 還有一個問題也是要說明的：就是要經過若干年一國的人口方才能加倍呢？ 這個問題，自從此次大戰爭後，覺得更爲緊要，各國的學問家很有些人去用心研究他。

我們已經知道人口每年增加的公式是$(1+r)$，就可由這個公式去推算人口加倍，須經過若干年。 現在假定將來之人口爲P^1，現在人口爲P。 則其公式如下：—

$$P^1=2P.$$

$$2P=P(1+r)^n,$$

$$(1+r)^n=\frac{2P}{P}=2,$$

$$n\log(1+r)=\log 2,$$

$$n=\frac{\log 2}{\log(1+r)}=\text{人口加倍須經過若干年.}$$

要知道人口加倍這一樁事，是跟着各國的情形而不同的。

我們姑先假定北京之生出率爲.0118，則可用上面的公式來推算北京人口須經過若干年才能加倍：—

$$n=\frac{\log 2}{\log(1+r)}=\frac{3.01031}{.005093}=59.1,$$

照此算來，北京的人口是須經過五十九年一個月才能加倍。這是叫做人口自然增加 Natural Increase 之計算法。若是加入人民移住和來往兩個原因，則人口加倍的年代可就與上面計算的不同了。譬如美國在一百一十年之中，人口增加竟有二十多倍，這並不是美國原來人民的生出率增加像這樣快，實係外國人來住美國很多的緣故。

羅素與人口問題

張崧年

現在的人口問題，在些地方（歐、美），與在一百年前，建立戶口學（Dlemography）的馬爾塞斯頭一個著專書論人口原理時，已很不同。 但是這個問題的內容雖改了，解決一般社會問題的人不能不措意於他，還是今昔如一的。 馬爾塞斯的人口論，發生的直接原因，本在反駁葛德文（William Godwin 十八世紀末英人，無政府制度的發見者，頭一個說『政府就在他最好的狀態也是一個壞東西』的，主張廢除嫁娶制度的，第一個女的敢著書昌言女權的渥爾斯同克 Mary Wollstonecraft 的後夫）對於人類，革命的樂觀。 從他以來，凡是不樂意世界能改良的概莫不以人口問題作最後安身地。 其實用馬爾塞斯不經的算術反對革命希望，恰與用荒謬仿造的達爾文主義反對社會主義相同。 不過就令不會不久便有一回生不足食之時，若一種族的文明到某種程度，因為人口的緣故，就要衰落絕亡，世界的改造也可說總是無效的。 所以想改革社會，對於這一樣的人口問題，自然也是不能置而不理的。

羅素對于人口問題的意見，初見於他的社會改造之原理第六章：『結婚與人口問題』。 （本文引語，凡未明注出處的，均引自本書此章。） 他這章書的主眼原非人口問題，乃是由男女本身和由全種族全社會兩個見地以論現在的結婚制度不得不改，男女關係不得不自由，兒童教養費不得不歸公出，以及婦人生育時，公家應照其平日所得的工資給之。 因此根本上的經濟制度，道德標準，自更不得不改。 他論人口問題乃隨這個第二見地而起，就是因論現在婚制及於兒童之蕃殖和教育上的影響而起。 他的

問題也不是人口過庶。　現在人口己不愁過庶。　如他所說，『馬爾塞斯的人口論對于其著書以前的時候是很對的；對于現在的蠻族，半開之族，以及開化種族中最下劣的分子，也都還是對的；但對于歐美居民較文明的一半就不對了。』（參看到自由的些路、一〇一頁、二〇八頁。）

不過羅素所慮的也非人口之泛泛的衰減。　在他看來，人口增加不增加是沒重要的；而且、若歐洲人口果然停住不動，去促進經濟的改革與免掉戰爭，反應容易得多。所以『現在所可恨的幷不是產生率自身之衰減』，實爲一種有選擇的產生率。

甚麼是有選擇的產生率？　就是有的部分正在衰減，有的部分却在增加。　羅素說，除非出有變化，現在在衰減的部分將來實際上要會絕滅的，而將來人口差不多要全由現在正在增加的些部分來補充』。　現在衰減的部分是那些？　此中『有全中等階級與嫻練的匠人。　而增加的部分却是很貧的，無計慮而好酒的，與志行儒弱的——儒弱的婦人特別容易的多產。　而且在衰減的階級中，最好的分子乃衰減得最快。　勞工階級中有特才的子弟，既以學業，躋入職業階級；自然願意娶其因教育而騰的階級裏女子爲妻，不肯再與其出身階級結婚。　但是他們除些薪俸以外是無餘產的，因此，不能早婚，或供養大家口。　結局遂致、一輩子一輩子的勞工階級中最良的分子都被抽去，而人爲的弄得無後。　職業階級中，有創發力，或精力，或智力的少年婦人又常例是不肯早婚的，就在嫁時，也不願生一兩個以上的孩子。　以前出嫁本是婦人的唯一題然的生活法；一則受父母的壓迫，再則怕弄成一個老處女，這兩件事合起來遂迫得許多婦人雖完全沒有盡爲婦的義務的志願也須去嫁人。　但是現在就是平常智力的婦人也很容易能夠自營其生，幷且能不受夫的、一家孩子的、種種牽制而獲得自由和經驗。　結果縱令他們嫁人，也是晚嫁的。』

『因爲這些原故，假若由英倫人口中，取出一個作平均孩子的樣子，考查他的父母，會見得遠慮、精力、睿智、開通、在他們裏邊，比在一般的人口裏，都少見不普汎

』，而無計慮、懦弱、蠢笨、迷信、却比在一般人口裏普汎得多。 會見得、遠慮的或精強的或容智的或開通的人，實際上，是不能生殖出他們自己的數目的；換樣說，就是，他們並不平均各有兩個孩子長大的。 但是反之，具反面性質的人，平均，却各有兩個多孩子，生殖的多過他們自己的數目。』

現在人口問題上，可恨的就是這種有選擇有淘汰的產生率，就是這種人口中最好的分子衰落最巨的事實。 而且，這種觀象也不但現在的歐美有的。 照羅素的意思，第二、三、四世紀，羅馬帝國裏，精力智力的衰微，便是由此所致。 現在東方人口是仍在增加的，所以還有黃禍之虞。 但是，如羅素說，等到他開始利害子的時候，就是東方的開化到同現在西方一樣的時候，亞洲各族的產生律也是就要衰下去的。 （到自由的些路、二〇八頁。）

我們更可推想，假若照現在經濟制度、道德標準、男女關係、不改、不論那種文明，到與現在西方差不多的樣子，就會有了現在這種產生律，因此漸漸衰亡了。 這個是由這種產生律的原因可以看出來的。 有的人或懸擬文明到某種程度，便動搖不定，而且因為固有的弱性和不能適應本能生活於高文化時期之強烈的心的生活，遂漸趨于衰微。 但如羅素說，『這種澂忽的理論總含着些油滑而迷信的東西使其不值得為科學的解說或行為的嚮導的。 要找一個真的解法，不可拿個文字的公式，須以詳細包孕的思想』。

這種情形的結果怎麼樣？ 羅素說，『對于遺傳，沒有比現在有的更大的知識，這種情形在人民的性格上要有的結果是不能估量的。 但就令舍去遺傳完全不論，只當兒童繼續着與他們的父母同居，父毋的榜樣和初期的教育於發展他們的性格上必有個大的影響。 對于天才隨便怎樣想法，但智力不問由於遺傳或由教育，是趨于通于家族的，而且智力在他裏邊是很普通的那種家種之衰落必低下人民之心理上的標準，這兩層都是能夠無疑的。 假若我們的經濟制度、道德標準、依然不變，次兩三世紀內，凡文明地方的人民性格要急速的變壞，最文明的地方的人口

數要實地減少，也似乎不能質疑。』

羅素又重說，『將來實可怕要有三種惡果：第一、英，法、德人口數絕對的衰減；第二，以此衰減之結果，他們被不大文明的種族所征服而其傳說滅亡；第三，經無智力無先見的種人幾代的挑剔之後，他們的人口數又在比較很低的文明等級上復興。』 羅素接說，『如要免除這種結果，必須拿種方法把產生律現在不幸的挑剔性停止。』

上邊的結果是及於一般的。 此外還有一種特對于女子的惡果。

現在挑選性的產生率，本因經濟的遠慮和婦人自由之增加。 現在西方『婦人不但得着外面的，形式的自由，幷得着內面的自由，使他們能真正的思想和感覺，不依據所受的格律。 很多婦人，當其有充足的自由為自己思想時，是不願意有孩子的，或為不失從孩子弄出的經驗，頂多願意一個。 有些富於才智，精神活潑的婦人，是不肯加身體以那種因有孩子而致的奴役的。 有些功名心烈的婦人，又欲從一種事業無暇為孩子的。 有些婦人好快活愛娛樂的，又有些愛男子之稱美的；這樣婦人至少也將把生子之事延緩到過了少年時。 所有這種種婦人都是正在急速的加多的，並且可安然假定他們在未來許多年裏也是要繼續着增添的。』『男子本曾發明一種學說，並為以前女子常常承認的，就是說女子是種族的護衛，他們的生活是集中於為母的，他們所有本能，或自覺或不自覺，都指向這個鵠的。 這種學說的效果—女子未嫁之先嬌美遊樂、多情欲，嫁後便只為一賢母，毫無精神生活—在像法、英等地，是正越來越希罕。 越來婦人越見着為母不滿意，非他們的需要所求。』 既然這個是助令產生律減小的一個原因，將來為一般起見，這種有思想有智識的女子必隨着好繁華遊蕩的女子同被淘汰，使女子重復失掉自由。

所以羅素說，『人口的減少，大概終將由去掉現在使產生率小的特性，自己矯正過來。』『天主教禁止限制家口，所以仍深信天主教的人口也是增加的，』『將來這種人要得一個生物學上的便宜；漸漸會生成一個種族排斥一切理性的攻擊而沈沈著着的相信限制家口是弄到地獄的。 有

精神上的興趣的，留意藝術或文學或政治的，欲成一種事業的或負重自己們自由的婦人將漸漸稀少，而且將越來越爲家庭以外無興趣不厭爲母的負担的一種溫和的母流所替代。 這種結果，以多年男性的覇勢競求未得的，或者要成婦人解放的，和他們謀取得比以前男子的嫉妒限于他們的寬的活動範圍吗，終極將成。』

改造社會雖不止于去惡，去惡總屬改造的一重要部分。 如貝倫斯 (C. D. Burns) 說，『眞實有效的理想非從知覺確定的惡不能起。』『惡之明見是改革唯一之原。』

而且處事必求其理由，去惡須去惡之因。羅素總括現在歐美男女的本能幷保持人口數停住不動也不足了的理由，即現在有箭擇的產生律的惡因，成三事，照重要次第是：

『一，父母若是服從良心的，兒童的教養費很大。』—因爲『對于最感覺父母的責任的，最想要把兒童教育好的，兒童的費用最烈害，』所以『在現在成婚後旣因兒童的費用要限制家口，而責任心最重的人限制乃最大。』不過經濟的動機對于限制家口在此以前雖或是最強的，但他現在却被一個別的接續不斷的助力。』這便是第二理由。

『二，許多越來越增加的婦人願意沒有孩子，或有也只一兩個，爲的他們自己的事業不被妨碍。』——此層前也業經說到。

『三，因爲婦人的過剩，很多婦人終于未嫁。 這種婦人，實際上雖不禁與男子有關係，但法典却禁其有子。有很大數並且在日日增加的，自營其生的婦人都屬此階級；』而乃使其不得產生；實是社會上一個大不經濟。

這三件事都是欲免現在奇怪的產生率，不可不先免的。 第一事由於現在的經濟制度、社會組織、和教育制度。 就這件事論，這些便也都不可不改造。 第二三事由於婦人自由、婚姻制度、男女關係、道德標準。 但是婦人自由、婦人進步、是好事；婚姻制度、男女關係、道德標準，都可改，這個是可救治不可改的。 爲什麼以自由發展的好事會弄出惡果來，我們由此也看見現在社會的壞。 照自然道理，社會發展本當部部相應着發展；改也當相隨而改。 零零碎碎，沒有通盤計劃，不相顧的改，必

至弄糟。就令在一種制度的改造之後，有的部分改了，有的部分沒改的，但在改造的時際是不能不全入計畫中的。若兩部分是密切相關的，相聯而存在的，一部分改而他部分不隨着改，便多分只有惡果。又如一個大問題是應拆成許多小問題去解決的。（這便是解析法。舉過初等幾何的人當都曉得。發自柏拉圖。代加德用之立近世數學近世哲學之始。現代以羅素爲大師，又開數學、哲學、新紀元。不過現在所說只是解析法之一證。）但在未拆之前，是不曉得他全體的。不然，怎能說得上拆？不先得到全體，把他領會了，也何從下手拆，怎知下手下得不錯？有的人知道一個大問題不能一下就解了，而不知拆開解開之先是應懂得其全體的，拆開解開的時際並要不忘是由一個大問題拆出來的，還有旁的同屬的部分（本來不是一個問題，混爲一問題的另說）。這就好像只說學問不離實用的，不知學問之生雖以實用爲一個重要原因，其長乃非離開實用不能。同歸本題。假若一個社會裏的分子性格發展多數改了，而他的制度，他們的關係、還不改，那一定不會有好結果。現在的社會便如此。所以有種種的衝突，種種的不相容，不自然。婦人本身改了，男女關係、道德標準、可還沒改。婚律還是簡單時代的遺物。道德還是基于習俗經傳的，素不計現在的需要。這樣子怎會不生惡果？我們要維持女子的自由發展，而免惡果，自非改造社會組織、男女關係、道德標準、等等不可。

羅素說，『若要止人口最良的部分之無後，第一且最急迫的必須就是除去限制家口的經濟上的動機。兒提的費用應當完全由公家担負。他們的衣食教育，應當不但供給于很貧的當作一件慈善事，實應當供給於一切階級當作一件公利之事。』就是在羅素以爲能成的世界，『兒童的費用要不像現在的樣子加在父母身上。兒童要同成人一樣，收受他們必須費的分兒，他們的教育要是自由的。』（到自由的路一九六頁。）『除此以外，能孵餧的，爲爲母舍去孵工餧的事的婦人應當由國收受與其若不有子會收到的生養能相同就相同。』這一層擴張之，就是

『工作家務的婦人，不論嫁或未嫁，要受的報酬與若去到工業裏工作會受的一樣。』　這乃是保爲妻的經濟完全獨立的唯一方法。　（到自由的些路，同頁。）　羅素主張對于母子國養應附帶的條件只有父母兩人在凡可以影響兒童的方面都是身心健全的。　不健全的人，雖不應禁其有子，但應照現在的樣仍然自任兒童費。　這就是根據優種的理由，要曉得兒童的父是誰。　經濟本是今日產子的大阻礙。　有些有遠慮的人很想生子，而慮到此不敢生的；也有因爲此層不得生的。　羅素說，『雖沒有什麼必須強迫不願爲父母的爲父母，但却有必須不去加障礙於沒有這樣不願意的人。』

此一事是經濟制度、教育制度、的改革，可以去今日的產生率的。　還有一個方法是關係男女關係，道德標準的。

羅素說，『法律只應因爲兒童問題涉到婚嫁，對於今日所謂「道德」是應不關心的。』『無論法律或輿論，除論到兒童的地方，都不應自涉於男女之和關係。』『過剩的女子，現在由種種方法被阻不得有子的，應當不再被阻。此當使現在不得嫁人的婦人欲有子也能有子。　照這樣子，一個洪大而不必須的耗廢乃會防止，一大數量無需的不幸乃會免除。』　這就是，男女關係是應自由的。『結婚應當是相互本能間一個自由，自發的遇合。』（參觀到自由的些路，二〇三—五頁。）　羅素又說，『要索或希望「男女結合的」終生的固定，或苛求什麼出乎互諾以外的離蠹根據，都無理由的。』『終生的一夫一妻當其成功的時候雖是最好的，但現在我們的需要既越來越複雜，遂使得這種制度越來越常失敗，防止這種失敗離異是最好的方法。』　照現在的婚制與習俗道德，離婚是很難的，男女非夫妻是不可公然同處的，無夫的婦人是不可生子的。

但現在這種因襲的婚律既不合現在的人性與需要，所以非但不能禁男女有結婚以外的關係，實且迫之如此。『爲了現在的婚律，許多男女，論他們表面的關係，都被罰在一個完全不相投的結合之社會裏，并痛苦的覺得逃免是實際上不可能的。　處在這種境域，自然常常要求與別人

感些較幸福的關係，但須秘密着，沒有共同生活，沒有孩子。這種關係除了是秘密的之大惡，都有些差不多不免的不利。這種關係是過當的趨重性慾的，是激發而擾動的；并且也不能眞實滿足本能。作成男女間最好的關係的本是愛情、孩子、共同生活、三者之結合。現在婚律把孩子與共同生活關在一夫一妻的制限裏。但愛情他是不能關的。現在婚律用強迫許多人把愛情同孩子及共同生活分離，遂把他們的生活拘制，防止他們達到他們能有的發展之全量，並加那些不甘心於弄成委屑無價值之人以一種完全不必須的嚴酷的苦痛。』因爲這樣子，男女關係的自由，不但因人口而關涉全社會，實並直接關係男女自身。就是除去無子的經濟的導因，也是並關於種族之生殖與男女之發展的。

我們已曉得羅素是今日最有根底的改造論者，是有豫言能力的。他的衝動論直徹人生的之底。他最近（一九一九，十二月）公布的欲望之解剖，所論結也是關於社會改造基礎的。（此是他新近心理學的研究的一段。由此文可見他的研究法。嗣當譯登本誌。）有人或說他的理想也是一種烏託邦。其實就令也叫他作烏託邦，但根本與方法並是與所有以前的烏託邦都不同的。（看社會改造之原理、九十三、四頁。）以前的方法是禁制，他的方法是利導。以前的注重在享受，他乃實見人的幸福大部依據着活動，所以最重在創造。因此，就令從柏拉圖以來的理想都未成功，却不可以此疑羅素。上述的他救治人口的兩層方法，我們認爲都是可行的。只有一個附帶條件，就是身心健全人的孩子公養，不健全人的不得公養，有些不妥。他也說這個全概念都是反平民主義的。但我們可期望以科學的發達，身心不健全的均可有處置方法，以至于這種人都沒有了：這實是可能的事。

那時，這個條件便更不需了。就在現在，對於身心上不宜於生子的人生的子，也應更有正的—積極的—方法去處理，只使其父母自任教養，在使這樣產生減少上，大概無甚效，因爲身心不健全的人常常是無遠慮的。而且這個消極的方法或且可以遺患社會。但有無這個條件無礙

兩個正的方法——兒童與母公養，男女關係自由——的妥穩。

假若我們不要蹈一種文明完全衰落他種文明從根另起的不經濟，而要使一種文明相續不斷，有沿有革越來越快的前進，那麼，對於這兩種救治方法，便該不吝於積漸的試行。 自女子見地更要緊。 雖是中國這塊地方今日還無精確的人口調查，有沒有像歐美一樣性質的產生率不得而知，而且以理推，或者是沒有的(?)，因為沒有同西方一樣的原因，但也不可不預防。

以上述過羅素對於現在西方的人口問題的意見。 請再把他批評馬爾塞斯的話附述一些。 馬爾塞斯的人口律對於事實雖是不眞了，但在學說裏，還是影響未衰。 他的人口原理論還是資本主義的經濟學最重要經典之一。 羅素說，『在任何一個樂觀的經濟的計畫能見認為可行之前，我們必須考查出產的物質方面的情形是不是下個不能變更的否拒，或這些情形是不是能被科學和組織充分的改易。 考查這個問題必須討論兩個相聯的學說：第一個就是馬爾塞斯的人口論，第二個是那個說只待大多數人都作長時間的罷闘或苦的業務，沒有什麼閒暇去營文明的生活或合理的享樂，乃能在僅僅的生活必須品之上出產點多餘的雖模忽而很流行的意見。』（到自由的些路、九十九頁。） 羅素不信這種對於樂觀的阻障有一個是經得住嚴密的研聚的。 他相信出產方法上的技術的改良之可能是非常大的，足大至使，至少對於眼下幾個世紀，以用品增加勞時減少二事同時並進，一般的康寧的進步是沒有不可免的阻攔的。

羅素說，『高爾塞斯爭持的，就實際論，就是人口總趨於增加到生資之極限；食物之出產隨其量的增加，費用日大；因此，除了由新發見造成暫時解救的例外短時外，人類大部分必總在最低的與存續及蕃殖相容的層級。』（同書、百頁。） 羅素以為這個學說，應用到世界的文明種族，不但因產生率的銳減而成不眞，除此以外，還有許多別的理由說這個學說，至少論到眼前的將來，所以不能受承認。 此中最著的就是出產方法的改良，勞働出產率的增加，因此享受不止生活必須的日多，安樂標準升高。

由此都可見馬爾塞斯的學說不合事實。克魯泡特金是研很究食物出產問題的，從他的著作（"The Conquest of Bread" 及 "Fields, Factories, and Workshops"）很可得到些農業上出產方法的改良的能度的事實。而且出產愈多，價錢愈賤，是顯然的事。就是工業上的出產當在大計劃的經營時也是趨於便宜的。所以說需要增加應致供給量增加是無理由的。（此段詳細看到自由的些路、一〇一—四頁。）馬爾塞斯的人口論主點本在人口的增加，就舍其現在的不合而論將來，羅素以為『雖不能有確定豫見，但以人口的可能的增加作社會主義的一個嚴重的障礙，是隨便什麼妥當的理由都沒有的。』（同書、二〇九頁、幷參前頁〇）

（又羅素在他一九一三年五月公布的一篇論教育的很重要的文章——"The Place of Science in a Liberal Education"——裏，也曾因舉例，舉到馬爾塞斯的人口論。說他實際的學說現在曉得是大致錯的。但結論雖要不得了，方法卻合乎科學法。馬爾塞斯的大好處在把人不當作讚美或譴責的對象，而當作自然的一部分，就是帶着一種有特性的行動的東西，由這種行動某，些結果必隨着出來的。羅素此文今印在他的文集："Mysticism and Logic and Other Essays" 裏。此文中幷曾說『我們的全生活都是建築在一些—數不很小—原初的本能和衝動上的。沒有一種心能，不論叫作『理性』或『德』或隨便叫作什麼，能夠把我們的活動生活我們的希望和恐懼弄出這些一切急慾最初的動機所築的地域之外的。』由此也可見羅素的注重本能與衝動幷不始于歐戰起後。）

數要多，質要好

嚴智鍾

「數」是近世文明的一種勢力，數愈多勢力愈大。所以無論選舉，無論表決，都是多數纔能占優勢。戰爭是不用說的了，非多數難以致勝。由這次歐洲的大戰爭看起來，那素稱國富兵強的德國，最終致於失敗的原因，固然是很複雜，然而由數上比較起來，那美國的幾百萬新銳，要沒有加入協約軍，結果還是未能預測。在平和的世界舞臺上，更是非多數不容易占優勢。雖然，亦有非難多數的，說甚麼「烏合之衆，」又說甚麼「羣衆心理。」然而那是指一般沒有組織，沒有系統，或者那一般，主張不能徹底，太趨於感情作用的多數而言。「多數」的勢力，是一種潛伏性的。多數的民族果能有組織系統，又有徹底的人生觀作基礎，無論是平和時代，是戰爭時代，一定能占居有勢力的地位。

限制人口的學說

自西曆一七八九年，英國經濟學者瑪爾薩司氏，將他那研究人口問題的論文發表以來，大凡研究人口問題的人，都不免引證他的意見作爲參考。瑪爾薩司是主張限制人口的，他的議論，很簡單，不過說：人口的增加是幾何級數的，食物的供給只能算學級數的增加起來。長此以往，兩方面的懸隔愈大愈大。又加之以豫防醫學治療學的進步，都能幫助人口的增加。人類若有良好適宜的條件，可以每二十五年，增加一倍。（達爾文氏按這個比例，算了一算，說：千年以後，地球上可以真達到那無立錐之地了。）因爲生物的繁殖力是極旺盛的，所以不能不起很激烈的生存競爭。競爭的結果，大多數必致死亡

生物的社會，可以說是一種永不休息的爭鬬。因此瑪爾薩司氏主張限制結婚以調節人口的增加。否則人類將來必有一日，食不能飽，居住無地，那社會還能幸福麼？

這是瑪爾薩司氏由數學上着眼的一種議論，不能說他全不對。然而由生物學方面看起來，亦很有不盡然的地方。第一：他反對衞生學，說衞生學進步的結果，使人口增加太速，將來對於食物土地，必至大起恐慌。殊不知衞生學進步的結果，反可以使以前人不能居住的地方，用合乎衞生的方法開拓出來。對於食物一層，將來化學能進步到何等地步，現在尙且不能預料。然而用人工的方法，能做出種種食物來，是希望得到的。（由乾草裏可以做出麵包來，還算不足爲奇了。）所以對於食物土地一層，可以一時不必憂慮。況且講衞生學的近來多注重民族衞生，設法應用那由實驗遺傳學得來的學理，在優生學（人種改良學）方面求實際的施行，將來反足以減少那不良種的繁殖，亦可以限制一部分的人口了。第二：他說生物的繁殖過大，因爲他的種子太多。生物的種子實是極多，如果全能發育長成，那就眞不可不慮了。然而事實上，生物所有的種子是不能全體都發育，所有的生物感受外界的種種障害（如周圍榮養物的缺乏，或是氣候的變化侵害等等）最銳敏的時期，就是種子時代，發育的程度愈淺，對於所受的侵害愈過敏。所以生物的種子，非有極適宜極有利的條件，是一能發育的。不必因爲他多就怕起來了。生物之所以有這極多的種子，並非毫無原因。生物種子之多不過是一種保障「生殖」使他確實可靠的一種手段。就人而論，人的精液，一滴當中大約含有三百萬左右的精蟲在裏頭浮游着，所以一回射精的結果，大約有幾億以上的精蟲，都以求得卵細胞爲目的，往前行進。事實上眞能與卵子結合，幫助他受精的，不過一個。因爲生殖一事，是生物極重要的一個目的，所以縱不惜大多數的犧牲，總要確確實實的達到目的，方肯罷休。

所以由生物學看起來，瑪爾薩司氏的減人口的議論，理由不充足。

人口的增減

增——積極的　結婚　生產

減——消極的　死亡　不姙　避姙

論人口的增減，必須將這兩方面比較起來，方纔可以斷定。然而對於積極的方面，是應當特別注意的。由消極方面看，辟如減少死亡率，是一種增加人口的方法，就是現在活着的人，讓他少死。這件事只要公共衞生及個人衞生能講求應用，就可以作得到。然而現在活着的不見得全是健全的，不見得全是能在社會上造幸福的，所以不如在積極方面多多注意，讓那般未生產出來的下代小國民，多而且健全。這件事只要能應用民族衞生學優生學就可以辦得到。

人口增殖的原因：

一、食物供給要充足

人口是人的數，不稱他人數或人頭，叫他人口的意思，因爲人須食物的榮養，所以食物的供給愈充足，生殖就愈容易。

數要多質要好

二、種族要健全

生物時時刻刻離不開外來的種種關係的。這是自然的現象；如果對於外界各種侵害不能抵抗，就不能維持自己的生命，更不能求生殖了。所以健全的種族，生殖就容易。並且假使受外界的影響人口忽然減少的時候，後來補充起來，亦極容易。如果種族不健全，一旦有大戰爭，或者惡疫流行之後，要恢復人口是極難的了。三十年戰爭之後，德國失去人口將近三分之二。然不過五六代之後，就全補上了，而且有餘。因爲他那時種族是很健全的。

人口減少的原因：

人口減少的原因，是很複雜，可以分內外的兩種原因：

內面的原因：

一、食物缺乏：

食物與人口是很有密切關係的，所以食物缺乏的時候，生殖力自然減退。 人多食物少的時候，人就想出種種方法來，防止人口的繁殖。 野蠻時代所用的方法是殺嬰兒或是墮胎。 人的知識漸漸發達了，就要想避妊的方法。 這是因爲食物不足一種自然調節現象

二、神經系及生殖器的病患：

文明的結果有種弊害，在個人身體上著明的影響，就是神經系的過勞，及生殖器的濫用。 社會上一日比一日複雜，人所感受的刺激亦愈增加。 精神上肉體上，的事情，容易趨於極端。 神經系及生殖器的使用就過度了。 神經系生殖器都是人最寶貴的機官，因爲濫用的結果，人民的生產力就不能健全，就要減退了。 酒精濫用，癆疾，(結核症)淋病，梅毒等等，對於神經系，生殖機能都有極大的害處。 不但一代受害，並且可以傳子孫呢。

外面的原因：——社會上的關係

一、生計艱難

生計艱難的結果，結婚就困難了。 並且社會上自然的趨勢，貧富的懸隔漸漸的起來，大富的受了文明的弊害，或者失其生產力，或對於養育子孫一事無興味；貧的結婚生子之後，又不能養育他。

二、女子之覺悟：

社會上生存競爭激烈的結果，有許多女子要離了男子的支配，自己直接投入生存競爭的旋渦裏去， 這是自然的趨勢，並且不能說他沒有利益。 然而對於生產上，很有影響。 因爲有職業能獨立的女子，一部分是不結婚的，那結婚有配偶的，亦是容易得流產；或早產的。

三、軍國主義：

徵兵制度，對於國民的生產力很有關係。 被徵的都是壯年，所以於生產上很有損法，並且軍隊與傳播花柳病有密切關係，亦是減退生產力的一種原因。

四、都市發展：

文明愈進步，因爲種種的關係，那些有力的青年都到都市來活動。 都市裏的種種惡影響，可以使這般有力的人，

精神上肉體上都變薄弱了，亦是於生產力很有妨碍的。

統論

人口不應當限制，應當增加。 這是數量的 (Quantitative) 問題。 在質的 (Qualitative) 方面，更應當注意。 現在是平民主義的時代，要個人都能自由發展，社會總能幸福。所以應當保護良種，使他盡力的繁殖。 對於惡種，應當實行斷絕。 如結核，梅毒，淋病，精神病，常習犯罪者等等，對於社會幸福上能生障礙的分子，都應當設法使他消滅。 所用的方法，或是限制結婚，或是人工避姙，這都是優生學或人種改良學領域內的事項，另是一種專門學。 我很盼望研究人口問題的人，對於這方面亦加以注意。 因為 (Qualitative) 質的問題，有時節較比 (Quantitative) 數的問題更為重要。

論人口有增加于生活資料以上的恒常傾向

彭一湖

人口有增加於生活資料(食物)以上的恆常傾向"That population has this constant tendency to increase beyound the means of subsistence".是人口論的巨擘馬爾塞斯 Robert malthus 氏所主張的。 對於他這種見解，有許多的反對議論，我現在想把這些反對議論約略寫出，加以批評，再把我對於馬爾塞斯所主張的所見，作一個結論於後。

反對馬氏說的所說，大概可以分爲六類：一生活資料自然的有常優於人口的傾向說；二由於文化進步，生料資料有增加於人口增加以上的傾向說；三由於個體進化，生殖力減少，人口自然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說；四由於個人性發達，生兒率減少，人口自然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說；五實際上人口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說；六人口與生活資料，於相互影響之下相伴增加說。 今依次介紹且批評如下：

一、生活資料自然的有常優於人口的傾向說。 這一說是美國經濟學者開萊 Galey 氏所倡的。 他說一切生物，愈是高等，他的繁殖力愈弱；在全生物之中，動物的繁殖力，比殖物弱；而在動物之中，高等動物比下等動物弱，人的繁殖力，又比高等動物繁。 由此看來，可知草的繁殖力比牛強，牛的繁殖力比人強了。 既然如是，那牛吃草，應該吃不盡草；人吃牛，也應該吃不盡牛。 現在說人類增加，比由動植搆成的食物增加大，覺得人類縱逃不了食物的窮乏，這不全是顚倒事理的話嗎？ 開氏這種議論，要而言之，不外說人類的食物，是由動植搆成的；然而動植物的繁殖力比人大，所以食物的增加，自然有優

於人口增加的傾向。 我們乍聽此說，似乎很有道理，但一從人口增加可能的增加率，和食物增加可能的增加率，比較一想，覺得這種食萬常優說，到底不能成立。 我們固然知道人類的繁殖力，比動植物的繁殖力眞小；然而在男女間性慾不變不衰的前提之下，就憑這點微力，把一切抑制人口的原因取消，是每二十五年可以二倍的。（註一）至於供人類食用的動植物，雖說他們的繁殖力極大，然而就植物言，先就沒有供他們無限繁殖的無限空間。若想就有限相空間，人力增加收穫，又遇了土地報酬漸減的限制，（註二）其增加是不與勞力增加相比例的。 至於動物，要使他們應人口的增加，遂其繁殖，一定要有豐富的草料，然而草料是土地長的，先也有空間的限制，就用人力去培植他，也免不了土地報酬漸減的作用。 結局食物增加可能的增加率，比起人口增加可能的增加率來，我們縱不說前者一定依算術的比例，後者一定依幾何學的比例，可是一個很小，一個很大，是明明白白的了。 既然兩方的增加率相差很大，那說人口有增加於生活資料以上的恒常的傾向，自然是很正當的。 現在開氏全不從兩方的增加率怎么樣設想，却專拿生理的自然的生物繁殖力大小一點做根據，以爲人口的增加，不會大於食物的增加，這眞是不能不說是很奇怪的議論了。

此外開氏關於人口問題，還說因爲有動植物增加，才增加人口，可見得食物的增加是原因，人口的增加是結果，馬爾塞斯的人口論，又是顛倒原因結果的謬說。 他這一層議論，從他覺得人口有追隨食物的傾向看起來，可以歸到第五類人口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說內，因此本項把他略了。 至於人口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說，果足以破馬氏之說與否，請讀者看我對於那一說的批評便知，這裏按住不講。

註一 馬爾塞斯於記 Euler 氏所計算及 William petty 氏所揣度人口依若干年可以二倍之下，說我們就採最緩的增加率而論，人口若是不受抑制，是每二十五年可以二倍的。

註二 報酬漸減的法則，是以一定的農業技術爲前提的，

一旦生產方法革了命，自然在一個短時期內，不是漸減，却是漸增。　但增加到了一定限度，依然又現出報酬漸減的作用來。　結局除了不絕的發明新生產方法而外，就沒有別的法子，可以逃這個法則的適用。　但不絕的發明新生產方法，是不可能的事情，因此土地對於勞力的報酬，也就差不多無時不在漸減的狀態之下了。

二、因爲文化進步，生活資料，有增加於人口增加以上的傾向說。　倡一這說的，以近來德國人口論者爲最多。　例如吳爾夫 Wolf 氏阿彭海墨 Openheimer 氏就是的。　他們的大恉，不外說在現代文明各國，人口不但不現出增加於生活資料以上的傾向，連足以用盡生活資料的傾向都沒有，只有生活資料愈增加，人口愈跟不上的傾向。　（馬爾塞斯修正派，對於這一點，也有相同的意見。）　我對於這種見解，覺得他們不先考究這種新的現象，由於那種原因而來，再把這種原因，假想除去，來看那個當起的現象怎么樣；却純從表面觀察，漫說馬氏的不是，實在有點不當。　原來近代歐美的事實，誠哉有如倡反對說者所說的一種反對現象；但我以爲這種現象，主要由於在現代資本主義制度之下，一切富的分配不平均，貧民的社會的困窮，（對於生理的困窮而言。）　逐日加甚；加之在現代自由競爭的社會精神之下，個人主義，日益發達，恐怕養了兒女，係累個人，因之限制人口，結果成爲人少食多的現象。　若使反其道而行之，舉一切的富，平均分配於社會全體，把所謂社會的困窮解決；更因資本主義破滅而破壞自由競爭破壞個人主義，使人故意限制人口的原因，一概打消；我想在那種社會，人口的增加，一定很猛烈。　就在近代新生產方法底下，食物對於人口，早已只感不足，决沒有猶存餘裕的奇事。　果然，那所謂因爲文化進步，生活資料倒有增加於人口增加以上的傾向說，也就不過在現在資本主義制度之下，一時適用，於馬氏的經常說法，實在影響不着什么了。

三、由於　體進化，生殖力減少，人口自然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說。　這一說是斯賓塞爾（Spencer）所倡的。　他研究生物的進化，發見生物個體進化，隨生殖

力減少的事實。以此推及人類，說人類亦然，也是跟着個人發達而生殖力減少生兒率低下。彼馬爾塞斯以爲人口有永遠增加於生活資料以上的傾向，因此想着人類就怎麼樣進步，也免不了人口過多的壓迫，眞是謬極了。　自斯氏首倡這說以後，許多從生物學的見地研究人口問題的生物學者，都和斯氏倡同樣的議論。　我對於這一種說法，因爲我沒有許多生物學的知識，自然不敢妄下批評；但我們縱然承認人類因爲個人發達，必然的使生殖力減少；然而我們要知道人口所以有增加於生活資料以上的傾向，決不是人類生殖力特別大的結果，乃是人口增加率大於生活資料增加率(第一項參照)所致的。　我們可以假想遠的將來，人類的生殖力，比現在減少，却不能假想那個時候，人口增加率，也有什麼變遷。　何況因爲人類進步，文化發達，人類治病和衛生的方法，也跟着進步，其結果不獨可以減少死亡率，或者能够增加人類的壽年至於很長，亦未可知。　果然，那就在人類的生殖力逐漸減少的狀態底下，人口問題還是不許我們樂觀可知了。

四、由於個人性發達，生兒率減少，人口自然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說。　這一說，以意大利有名的人口論者尼特 (Nitte) 氏所說爲最明白。　他的大意，說富的的配不平均，自由競爭的精神的增進，都是惹起個人性的發達的。　而這種個人性的發達，又必必的惹起生兒率的減少。　因此現代文明國民的將來，與其說人口有過多的危險，寧說有過少的危險。　欲免此危險，只有破壞現在的經濟狀態倫理思想，拿有組織的協力，及富於連帶（Solidarity）精神的社會的意識代之，使競爭的形態歸於消滅的一個方法。　尼氏本此意見，最後對於人口與生活資料的關係，立了一個新說，說個人性十分發達，社會化的進步，不至於破壞一切個人的活動的諸社會，人口自然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　我對於尼氏這種見解，極以爲然。　我覺得世界人類的活動，如果不得不出於自由競爭的形態，那社會上的各個人，爲了互不相恤的冷酷空氣所壓迫，自然走於個人主義無疑。　個人主義旣發達，那就凡足以爲個人之累的，都在屏棄之列了。　兒女的扶

養，最是有累於個人的；在個人主義發達的社會上的個人，其不顧生育兒女，乃當然的事。（這是我信為近代人口減少的一原因，請讀者覆看前第二項批評。）結局成為人口減少，至於與生活資料保均衡，又何待言。但社會精神，是可變的，假使從今以後，資本主義的社會死了，一切個人，都互相協力，發生一種連帶的社會精神，（非個人主義的）那結果恐怕不但如尼氏所說足以救濟將來人口過少的危險，從人口自然的增加率與食物增加率太懸殊一點設想，依然免不了人口有增加於生活資料以上的傾向。果然，那馬氏的說法，不過一時中了資本主義的餘毒，失了為法則的作用，一從取去這個特種原因觀察，就依然是顛撲不破的議論了。

五、實際上人口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說。這一說是從法國人基雅爾 Guiliard 氏起，纔詳細論述的。基氏說人口不像馬爾塞斯所想，不絕的和生活資料突破均衡，卻是常保平準的。我們據統計所示，生活資料的生產增加時，人口也增加，反之生產減少時，人口也比例的減少；人口若依外來原因的打擊突然減少，而生活資料不減，這時候生兒率就即時增加起來，反之若因偶然的壓迫，使勞働的發達停止，生兒率也就即時減退；至於人口迅速增加的國，他那種增加，也跟人口密度的加高，逐漸減少。要之基氏所論，以為無論是何國民，實際上不能養育的小孩子，決不會生；除了平均壽年短少或勞働需要增加之外，生兒率是決不會很大增加的。對於他這一說，後來還有人給他發揮光大。但我對於這種非難，很不滿足，馬氏人口原則第二條說，生活資料增加時，人口也一定增加，他這話雖只說了一層，但依論理的推論，當然許我們給他補說『生活資料減少時人口也一定減少』的一句。果然，那馬氏自己，固明明承認人口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了。現在我們再看他人口原則第一條說，人口的增加，必然依生活資料而受限制。又第三條說，人口的優勝的勢力，（即人口有增加於生活資料以上的勢力。）為貧窮與罪惡所阻礙；因此現實的人口，得與生活資料保平均；這也是明認人口在實際上沒有超過於生活

資料以上的事實。　他既然承認這種事實，自然也承認人口有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了。　現在基氏不研究他一方面承認有這種傾向，（即人口常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　一方面又說有那種傾向（即人口超過於生活資料以上的傾向）的意思怎么樣，却拿[illegible]人口有常與生活資料保均衡的傾向說來非難他，未免太淺薄了一點。　至於馬氏自己的意思，是很明白，簡單說來，就是人口常優於生活資料的傾向，從沒一時不存在，不過因為貧窮與罪惡的壓迫，却表面上現出一種均衡的傾向罷了。

六、人口與生活資料於互相影響之下相隨增加說。

這一說以意大利人加利 Filippo Carli 氏所說為最精詳。　加氏先把法則概念，分為以靜的世界觀為基礎的，和以動的世界觀為基礎的兩種。　說馬爾塞斯的人口原則，是以靜的世界觀為基礎的，這是根本的不正當。　從近代哲學及科學上看起來，可以認為正當的人口法則，决不可不以動的世界觀為基礎。　又說馬氏的人口原則，是重農主義的，（即是以土地因素為重的意思。）　也不正當；眞正的人口法則，又不可不是重勞働主義的。　然則加氏所謂動的重勞働主義的人口法則怎麼樣？　據他所說，其大意如左：

想打破四周破壞的勢力，增加生命，是生命原本的衝動，由這種原本的衝動而人口增加。　人口既然增加，自然會惹起強大的生產上的反動，使經濟社會上的富，至於例人口地加以上增加，富既然增加，自然又使人口的增加可能，結局人口與生產之間，是永久律動永久勝利交代的。（以上說明人口與生活資料間的關係，約言之即人口原則是動的。）　凡屬國民經濟社會對於環境及人口變動的作用，其所取反動的形態，只是勞働。　依勞働自己的反動力加強，可以增加生產的効果；然而在農業經濟社會，這種勞働反動力發達的可能有限，其發達達於最高度的，就是最強烈工業化的社會。　依這種最強烈的工業化而使國民經濟社會增富，不但使他的國民，可以生活於國內以及減少死亡率而已，更可以使人口迅速增加，（以上說明生產的增進，倚靠勞働，因之要定人口與生活資料的關

係。換言之，即是要定人口原則，不可偏重土地因素，是要重勞働的。）

我對於加氏這種議論，第一懷疑的，就是他排斥馬爾塞斯的重農主義。原來人類的生存，離不了食物；食的生產，離不了耕田，這是很明白的事理，沒有人懷疑的。現在加氏反對馬氏重農主義，加氏所試加所尊為勞働反動力最發達的工業社會，離了耕田，還能夠在工場內製造食物原料么？如其說是不能，那馬氏的重農主義，就絕對不錯。再推到他所謂動的法則，因為他把生活資料的生產範圍，擴充到工業上去，纔覺得人口與生產，永遠在律動的關係。然若一回想人類最根本的生活資料，不能不倚靠農業；而農業的生產，又是報酬漸減的；恐怕他這種動的法則，也就不免要動搖起來。總之人口問題的焦點，只懸於農業的生產能不能與人口增加的比例相應。我們依前面所論述，知道兩方的增加率懸殊極大，自然對於馬氏所謂人口有增加於生活資料以上的恆常的傾向一語，斷不能不予以承認了。

以上我把各大家對於馬氏所加的反對說，都略略批評過了，現在應該入於我的結論。但我的結論的意思，已經在批評內面說過，無已只好把前面說過的話，節要的覆寫幾句如下：

我對於馬爾塞斯所謂人口有增加於生活資料以上的恆常的傾向，是全然承認的。我所以承認的理由，不外於人口方面，認定在男女間性慾不絕不衰的前提之下，把一切抑制人口的原因取消，是約每二十五年可以二倍的。其在食物方面，認定因為土地的報酬漸減，其增加對於勞力的增加是累降的。更合攏起來，認定這兩方的增加率，雖說不能予以數字的精確，說人口一定依幾何的比例增加，食物一定依算術的比例增加，可是一個很大，一個很小，是極明白的幾點。至於我對於人口問題政策，從我承認馬氏所說的結果，必然是主張新馬爾塞斯主義的。但再論新馬爾塞斯主義是什么，既非本篇範圍所應及，我又知道本號上還有人詳細討論，我這裏就不說了。

書籍批評

顧孟餘

陳長衡著『中國人口論』，尙志學會叢書之一。這本書狠可讀。 著者說人口學昌明是泰西諸國富厚的一個原因（第五，六頁），這話 有幾分可信。 自第十一頁至第二十頁所介紹的各專門學者對於人口的意見，頗有趣味。 但著者反對『新馬爾塞斯主義』，這是和我們不一致的。 第七十一頁所引的 Hubbard 論中國人口的話，完全是出於妙想或是出於成見：中國人所以能夠『維持五六千年國家種族文化於不墜』，另有別的原因，決不能歸功於人口的傳衍力。 反過來說，中國幾千年來退化的歷史，倒一半是『延嗣的宗教』造成的。 這一層不可以不辯。 自第七十八頁至第八十四頁論中國人口，狠洽當。 總之我們狠希望現在中國的智識堦級對於這個問題注意注意，所以我們狠願欲推薦這本書給大家做一個研究的資料。

一個青年的夢

日本武者小路實篤著

魯迅譯

第三幕

第一場（同上。）

（四十五六歲的畫家正在作畫。青年與不識者一同登場。）

青年　你不是B君麼？

畫家　是的，我是B。

青年　原來竟是B君，正想見一見面呢。

畫家　你是誰呢？

青年　我叫A。

畫家　就是做小說這一位麼？

青年　做是做的。

畫家　原來，我也正想見一見哩。

青年　你知道我的名字麼？

畫家　豈但知道，大作的書，都極喜歡看的。

青年　這當真麼？

畫家　沒有假。　這里就有你的書呢。

（從懷中取出書來給青年看。）

青年　承你看了麼？

畫家　而且很佩服的看了。

青年　這怕未必罷，這樣無聊的東西。

畫家　那里。　很佩服的看着呢。這書的裏面，確有好的東西的。失禮的很，請問幾歲了。

青年　二十四了。　二十四歲還只能做這樣的東西，很幼稚的。

畫家　你不是被誰說了幼稚，曾經生氣麼？

青年　這是對於這人所謂幼稚的內容，有些不服氣罷了。　倘若說「有

些好的地方，也還有幼稚的地方：此人的未來，因此還有希望，」我便沒有什麼不服。 然而卻用了無望的口氣呢。

畫家　你的裏面，的確有好的東西。這東西長成之後，我想對於人類，你的著作不會無意義的。

青年　請不要說這樣可怕的話。 但只要力量能做的事，是想做的。

畫家　下了一定成個氣候的決心做去罷。 下了自己不出來別人做不了的決心做去罷。

青年　看你的畫，便很能覺到這意思。 你不是也被人說過壞話麼。

畫家　還說着哩。 但是，我相信自己的力量。 知道我的事業，是將人類和運命打成一氣的事。 知道我是畫家。 我將美留在這世上。 我教那在我畫裏感到我的精神的人的精神清淨，而且增加勇氣，而且給他慰安。 我的美，我以為有這樣力量。

青年　這是確乎有這樣力量。 有你生在這世上，我很感謝的。 這次看見你作畫，實在高興的了不得呢。 我的朋友，也都從你的畫得了力量。 人類能夠有你，都誇耀感謝着的。

畫家　你也能成這樣的人哩，只要打定主意。

青年　請不要說這樣可怕的事罷。我就要不知道怎樣纔好了。

畫家　你已經抓到了自己的路，對着進去罷。 什麼也不怕的，單跟自己的良心進去罷。 走邪路的所不知道的正確的路，你耐心着走罷。

青年　多謝。 你對於這回的戰爭，什麼意見呢？

畫家　戰爭？ 請你不要提什麼戰爭的事。 這和我的事業有什麼相干呢？ 我只要做我的事就好了。他們是他們。 人類教我為人類作畫，教我為活着的以及此後生來的人的魂靈作畫，卻沒有教我研究戰爭哩。

青年　但是令郎…

畫家　請你不要說起孩子的事。 孩子是孩子，我是我。 孩子死在戰爭裏了，我可活着，—這樣活著呢。活着的時候，無論別人怎麼說，畫筆是不肯放下的。

青年　聽說令郎是一位很聰明的人呢。

畫家　聰明也罷，胡塗也罷，死了的是死了。　活着的可是不能不做活着的事。　（少停。）　其實這本書便是兒子的書，兒子極歡喜看你的著作的。

青年　這實在是不幸的事。　出了無可挽救的事了，想來府上都很悲痛哩。

畫家　他的母親還一時發了狂，因爲失了獨養兒子呢。　我可是沒有失了氣力。　看這畫罷，有衰減了力量的地麼？　便是一點

青年　一點也沒有。

畫家　是罷。　失了兒子是悲慘的事，你們少年人不能知道的悲慘的事呢。　然而我並沒有敗。　我活着的時候，總不肯死的。　卽使有熱望我倒斃的東西，也不能使這東西滿足的。　就是我廢了作畫，兒子也不再還魂了

青年　戰爭眞是不得了呵。

畫家　（發怒模樣，）世間悲慘事儘多着呢。　我可是只要作畫就好了。

青年　如果到了你不能作畫的時候呢？

畫家　那時候又是那時候。　但還在能畫的時候，是要畫的。

青年　不想去掉戰爭麼？

畫家　如果能去呢。　然而畫筆是不放的。　因爲我是靠着這個和自然說話，和人類說話的哩，精神的。

青年　作畫以外，不想做別的事麼？

畫家　我是畫家呵。　並非社會改良家。　是生成這樣的人呵。

青年　對于現世，沒有什麼不平麼？

畫家　不平？沒有不平。　只有點不安罷了。　我的畫裏沒有顯出這個麼？從不安發出來的人類的愛？

青年　單是作畫，沒有覺得什麼不足麼？

畫家　你以爲我並非畫家麼？　我不是無情的人。　然而是畫家。　然而人却是人呢。　倘不能讀我的精神，便不懂我的畫。　你單想會見我的聲名罷了。　在正合謬誤的定評的人裏，搜尋正合定評的人，無論到那里，都尋不出的。

青年　我眞實愛你的畫，請不要疑心罷。

畫家　你單愛着活在你的裏面的歪斜的我罷了，沒有愛着眞的我。

青年　但是一看你的畫，眞覺得便觸着你的精神哩。

畫家　知道我的精神的，不會對我說孩子的事。

青年　冒犯得很，實在失禮了。（沉默。）

畫家　你愛我的兒子麼？

青年　是的。　聽說的是一位好人。

畫家　單是這樣麼？　不不，我並不說單是這樣，就不服了。　那孩子是做了可哀的事，做了可惜的事。　但是活着好呢，死掉好呢，在死了的人，都不知道了。　全是一樣的事。　因爲自然是再不虐待死了的人的。　而且想做不朽事業的執

着，自然也並沒有賦給死了的人的。　我們活着，所以要做的事沒有做，便覺得過不去；可是死了的人，未必再想這樣事情罷。　老實說，我實在不想他死。　只要是父母，誰都望孩子回來的。　畫了畫，孩子也不來看了。　我想如果孩子叫一聲阿爹，竟回來了呵。　（含淚。）　請不要見笑。　我並不想說酸心話。　失了孩子的人們，不知道有多少，對于這樣的人們，表同情罷了。　無論怎樣傷心，我總要做自己的事。　胸口愈漲，也便愈要畫。　畫算什麼？　惡魔這樣說；生存算什麼呢？　惡魔這樣說。　我爲兒子設想，也願意這是事實哩。　然而在活着的人，可是不同了。　我是將我的心，活在這里的。　在看畫的人的心裏活着，使看畫的人活着，所以將這畫送給人類的。　送給寂寞的人的心，以及對于生存懷着不安的人們，對於生存懷着歡喜的人們的。　我受了做這樣贈品的命令，因此辛苦了二十多年了，畫筆是不肯放下的。

青年　請不要放下罷。

畫家　不放。　任憑誰怎樣說，總不放的。　教我活着，將我放在能畫的境遇裏，便不能教我不作畫。　就是釋迦耶穌來禁止了，出了Savonarola（譯者案十五世紀時意大利的改革家）來燒棄了，我也有確信的。　人類帝望着。　即使不爲現世，也爲人類。　人類所要求的，

不單是爲的現世做事的人，要求各樣的人的。 我也是被要求的一個人，我不疑惑的。

青年　你眞是幸福的人呵。

畫家　我幸福麼？ 所謂幸福，是怎樣一回事？ 是死了孩子，還會作畫的事麼？

青年　就因爲你能畫出眞爲人類有功效的畫。

畫家　認眞的比隨便的幸福麼？ 我的臉有點幸福麼？

青年　我以爲 Rembrandt （譯者案十七世紀荷蘭畫家）是幸福的人。

畫家　從第三者看來罷了。 人在心裏苦着的，是幸福麼？

青年　但也有辛苦的功效呢。

畫家　然則立刻感到辛苦的，比將辛苦含糊過去的還幸福了。

青年　你不是幸福麼？

畫家　幸福？ 我生來成了畫家，並不以爲不幸。 我生成是天才，所以比別人多嘗些過度的緊張，也不以爲不幸，我也有感謝的地方。但到現在，知道了人在自然之前，是平等的，做了不朽的事業沒有，都一樣的。

青年　可是受一世輕蔑，也難堪的呢。

畫家　不然，無論怎樣天才，都受一世輕蔑。

青年　然而一面也被崇拜哩。

畫家　不然，無論怎樣痴人，總有一面崇拜。

青年　這樣事……

畫家　但事實確是這樣。

青年　然而存活着，對於自己的事業有確信，用了自己的事業存活自己的人，是幸福的。

畫家　用自己的事業存活自己的人，這是幸福的。 我的兒子，可是爲了別人的事，殺了自己了。 但到現在，在我的兒子都一樣，固然無疑了。 然而活着的時候，他也想做點什麼事的；然而什麼也沒有做的死掉了。 但到現在，也都一樣了。

青年　照這樣說，譬如令郎活着的時候，有人說令郎活着或死了都一樣，便要殺了他，你又怎麼辦呢？

畫家　如果兒子活着呢。 然而兒子並不活着了。 你眞是很凶的釘着

了我的傷，觸了這有了年紀的我的傷。

青年　請原諒罷，請原諒罷。

畫家　一死之後，便一樣了；但在活着的人，卻不一樣：這是自然的意思。所謂美哪，所謂魂哪，也是如此，一切都如此。我們決不能教死了的人喜歡或悲傷了。我常常想到兒子的事，覺得可憐。我想他受了傷，亂跳的時候，不知道怎樣苦痛呢。臨終的時候，不知道怎樣口渴呢。我恨不得我的妻子親手給他水喝；臨死時候，恨不得親在身旁。一樣了，一樣了，到了現在，都是一樣的了。然而究竟有些遺憾，可也沒有法。我想要對着兒子認錯，卻不知道怎樣認纔好。兒子同你差不多年紀，倘使見了你，一定高興的。可是已經死了。一死之後，便一樣了。像我這樣人，是沒有記念兒子的資格的了。兒子也沒有要我記念的必要了。兒子是死了，然而我們卻活着。即使寂寞，即使怎樣，總是活着的。以後大約就會漸漸的不再想到兒子罷。我也就會死去罷。畫些畫做什麼？（用力敲着圖畫。）然而我是畫家，我是活着的。然而兒子是不會還魂了。（哭，沈默，忽然抬頭。）

畫家　我雖說是哭，卻請你不要見笑。沒有失掉過孩子的人，不能知道我的心。我也知道遇到像我一般的事的人們，不下幾萬幾十萬呢。然而我總不能不記得自己的兒子。這樣的遭遇，人們是還不能避的。然而遇到了這樣事，要毫不介意，卻很難的，像我這樣，還要算善於決絕的人。至於妻子這等，還只哭着，說我太不記得兒子，兒子可憐哩。我見了伊的臉，便要一齊哭，同時也要笑了。便覺得不肯敗北；男子的感，在胸中蘇生過來。要硬做：覺得無論怎樣想教我哭，我偏不哭，我偏不放我自己的事業。可是一個人的時候，我卻哭了。當你到來之前，我實在獨自哭着的。誰也不見的流着只有喪了親生兒子的人纔能知道的眼淚。在這世上，遇到這樣事的人眞多。我自從失了兒子，纔

覺得有許多人帶着病，還失了兒子呢，實在吃驚了。 心裏想，他們竟還能活着哩。 想要爲他們做點什麼事業了。 以爲萬難忍受的事，這世上却到處都有，而且人們都不能不很謹慎的忍受。 凡是笑的，可以當着衆人笑；然而哭的人，卻該躲避了，很謹慎的哭。 哭喪臉是不能給人看的。 我便想爲嘗着這樣感擊的人出點力。 這樣的人眞多，而且我現在，也被逼進了這隊夥了。 （少停。） 失了孩子是可怕的事。 失在戰爭上，實在更可怕。 單是想也難堪的。 但這却成了事實，正追擊着種種人。

被擊的人不能不想盡方法照了身分，忍受這可怕的事。 我不能不照畫家這樣忍受，照我這樣忍受。

我現在已經被勒令忍受了。 我不想裝醜態，但很想要獨自儘量的哭哩。

青年　實在是的，實在是的。

畫家　這樣，就失陪罷。 說我的兒子戰死是名譽，高興過的村長，從那邊來了。 再見罷。 （拿了畫想退場。）

（村長登場。）

村長　（對着畫家）多日沒有見了。

畫家　唔唔。

村長　畫好了畫麼？ 給我瞻仰瞻仰罷。

畫家　我得趕緊呢。

村長　其實是，我想對你講幾句話。

畫家　什麼？

村長　同你一樣的事，輪到我自已身上了。

畫家　令郎也受了徵集了麼？

村長　是的。

畫家　原來，恭喜恭喜。

村長　請不要這樣諷刺罷。 父母的心是一樣的。

畫家　這纔明白了我的心麼？

村長　明白了，戰爭怕還要繼續罷。

畫家　怕要繼續呢。

村長　想起來，你實在是不幸，雖然說是爲國家。

畫家　這是名譽的事呢。

村長　我也曾對着許多人，說過這是爲國家，只要一想國家滅亡，我們將怎樣，便送兒子去戰爭，也沒有法子這些話的。

畫家　我也是聽的一個呢。　現在成了一個說的人了。

村長　送兒子出去戰爭，我也並沒有不服。　可是送兒子去上戰場的人的心，十分明白了。　他的祖母和母親都只是說不會死麼不會死麼的愁着。

畫家　你該早已覺悟的罷，一直從前。

村長　請你不要這樣報復罷。　因為我以為我的心，只有你明白。

畫家　這是明白的，可是有點以為自作自受的意思呢。　我的兒子死了，你怎麼說。　不是板着一副全不管別人心情的臉孔，只說是名譽的事，是村莊的名譽，落葬儀式應該闊綽麼？　我這時候，想須你自己的兒子上了戰場看纔好哩。

村長　實在難怪的。　這話不能大聲說，我的兒子只有這一個像樣，別的都不成的。

畫家　我的家裏，可是只有一個兒子。

村長　是呀。　戰爭這種事，趁早沒有了纔好呢。

畫家　在我呢，便是立刻沒有，也嫌遲了一點了。　然而戰爭呢，自然是最好莫如沒有。

村長　為什麼要有戰爭呵。

畫家　不是為國家麼？　你不是這樣對大家說麼？　大家後來都笑着，說拉了自己的兒子去試試纔好呢。

村長　是罷。　如果我的兒子出去戰爭，竟死了，大家怕要高興罷。兒子真可憐。

畫家　別人的兒子死了，誰來留心呢。　嘴裏雖說可惜，心裏却暢快，以為便是活着，也只是一個不成器的東西哩。

村長　唉唉，大抵如此罷。

畫家　我們大家，各不能有什麼不服的。

村長　雖然確是不得已的事，戰爭可真真害煞人了。

畫家　你是主戰論者呢。　曾經說過若不戰爭便是國恥的。　我聽過你的演說，說是即使我們都死，也不可不戰的。

村長　那時候却實在這樣想。

畫家　現在不這樣想麼？　說是我們

該為祖國效死的我們裏面，生出例外來了。我們，但除了我家麼。

村長　這卻決不是這意思。

畫家　現在的味道，牢牢記着罷。戰爭完結令郎活着回來以後，也將現在的味道，牢牢記着罷。

村長　如果兒子能夠活着回來呢。……

……

畫家　便要終身做主戰論者麼？又會有戰爭，又會拉走的呢。我的一個相識，前回的戰爭活了命，卻死在這回戰爭裏了。

村長　不要這樣嚇人呵。

畫家　我說的是真事情。到現在，戰爭為什麼，該已經切實明白了罷。

村長　現在，請不要這樣窘人了。

畫家　我並不因為想報讎，纔這樣說。可是以後，你不要再說空話纔好。這村莊裏的人每去戰爭，你總是首先高興，叫着萬歲萬歲的。

村長　這單是想鼓舞他們罷了。

畫家　可是我的兒子出征時候，你發出破鑼似的聲音叫萬歲，現在還留在我的耳朵邊呢。也不是使人舒服的聲音哩。

村長　可也並沒有壞意思。

畫家　可是樣子很高興，毫不見你有一些同情呢。我並非因此便怨恨你，單覺得你那時的態度，總不免經薄罷了。我們是不反對現在制度而活着的人，是承認現在制度的人，至少也是屈服于現在制度的人；所以這必然的結果的戰爭，也默認的，所以拋去了自己的兒子，也不得不承認的。因為既然承認別人的兒子出去戰爭，也就不得不承認自己的兒子出去戰爭了。然而自己的兒子並不自告奮勇而拉去戰爭的事，卻不願別人代為喜歡：這是不很暢快的。到了現在，你也該明白了這意思罷。

村長　我明白了。

畫家　人情沒有什麼兩樣的。我們實在沒有趁風趁水讚美戰爭的資格。倘是自願出戰的人，自願自己的兒子出戰，真心以為只要為國家，便死了也立刻非戰不可的人，或者還可以。但即使這種人，也該比戰爭尤愛平和的，況且不願自己的兒子出戰的人，卻替別人和別人

的兒子出戰高興，這事是斷然不對的。 他們是因爲我們還沒有生活在眞平和的資格，連累的做了人犧。 我們應該教不必送自己和別人和自已所愛的人去做人犧的世界，早早出現。 至於什麽時候，我可不知道了。

村長　戰爭實在是早早沒有了纔好。 我的兒子是很膽怯的，一匹鼠子倘且不敢殺的，而且狠怕死；聽到雷聲，便變了臉色發抖呢。

畫家　就是我的兒子，也沒有豫備靑靑年紀便死掉哩。 你的兒子，却許會凱還的。

村長　要能這樣，眞不知道多少高興哩。

畫家　我的兒子可是永遠不回來了。 你說這是名譽，說是這村莊的名譽。 名譽這句話，能否使我的兒子歡喜，我不知道，也不要知道；但是在現在的世間沒有法這件事，却知道的。 旣然承認了現在的制度，從這制度產出的東西，我便除了默認以外，也沒有別的方法。 我是畫家。 不知道什麽制度，我只知道將我的血，灌進畫裏去就是了。

村長　我很明白你的心。

畫家　不不，還沒有明白。 要明白我的心，你的兒子也得死。

村長　我的兒子也未必有救哩。

畫家　然而也許回來的。 已經死掉的和還活着的，不能一概而論呢。

村長　你想什麽時候纔會沒有戰爭。

畫家　這還早的很罷。

村長　怎麽辦纔會沒有呢。

畫家　這是我不知道，也不是我的事。 總而言之，世間照現在這樣下去，戰爭不會完，犧牲者也不會完。 但問怎麽辦纔好，我可不知道。 在那邊的少年只要肯想，也許能想罷。

村長　那少年。

畫家　是的。

靑年　我沒有這樣力量。

（此時汽車經過，滿載着出征的軍人。 汽車雖然不見，却聽到聲音，也聽到歡呼的聲音。）

畫家　汽車來了。

村長　那些人也都上戰場去的哩。

畫家　搖着旗呢。

村長　喊些什麼呢。
畫家　異樣的聲音哩。
村長　孩子們都很高興的叫着萬歲似
的。
畫家　我的兒子也這樣去的，可是不
回來了。
村長　我的兒子，現在也正在這樣去
罷。
畫家　這些裏面，該有去了不再回來
的人罷。
村長　也該有回來的罷。
畫家　個個都以爲自己能回來罷。
村長　可是總覺得異樣罷。
畫家　……
村長　漸漸近來了。
畫家　那聲音，是異樣的聲音。　那
些人們，正對着祖國的山谷告別呢
。在那些人們的眼中，這些山野
，一定不是平時的情景哩。
村長　覺得異樣哩。
（沈默。畫家脫帽，合了眼，對
着遠處汽車作似乎祝福模樣。）
畫家　你沒有叫萬歲罷。
村長　沒有要叫的意思。
畫家　這一端，你和我就是朋友。
我明白你的心。
村長　我衷心同情於你。
（沈默。）
畫家　竟聽不到什麼了。
村長　還留在耳邊呢。
畫家　同回村莊去罷。
村長　奉陪罷。
畫家　（對青年，）再會。
（青年恭敬默禮。　畫家村長退
場。）
不識者　那邊去罷。
青年　是。

—六，二六。—

第二場　（小小的神社前。）

（不識者青年登場）
不識者　你想些什麼？
青年　我的意思，有些以爲要戰的東
西，便隨意自己戰去；然而將不願
戰的人，都帶上戰場，是太甚的事
了。　各國既不敢不顧戰的人戰爭
，到了須上戰場，立刻戰爭的時候
，便誰也沒有，敵人和同人都沒有
，這樣光景，正畫出在腦裏呢。
而且以爲能夠如此的時代倘若一到
，不知道怎樣痛快哩。　不顧戰爭

的人，各國都輕蔑他，各國都不難將他槍斃，我以爲未免有些不合理。倘使兩邊的本國都以爲正在戰爭，兩邊的軍隊却互相握手，要好，說說笑笑，停了戰爭，只是悠然的玩着的時代一到，不知道怎樣愉快哩。現在却暫時不行罷。但到了兵器更加發達，知道戰爭便必死，一面人智也更加長進，彼此明白了本心的時代一到，也就到了各各知道無意味的死是傻氣，還不如打打獵，或者開一回競技會，玩玩的時代了。我們這時代的人們，還如古人一樣，沒有眞實感到無意味的事，不合理的事，可怕的事，不像人樣的事。如果眞從心底裏感到了，大約許會想些什麼好好的避掉戰爭的方法的。這樣時代，趕快的來了纔好呢。但照現在的制度，現在人們的我執，戰爭怕未必便會停止罷。做那犧牲者，實在是難堪的。但我想，只要不從國家的立脚地看事物，却從人類的立脚地看事物，各國的風俗和習慣，在或一程度調和了，各國的利害，也在或一程度調和了，不要專拿着我執做事的時代一到，戰爭也便會自已消滅了。但在以前，不先去掉各種不合理的事，是不行的。

不識者　什麼是不合理的事？

青年　就是將人不當人的事，以及喜歡別人的不幸的事；不懷好意，因爲私慾心或恐怖，不合理的迫壓別人的事；奪了別人的獨立和自由，當作奴隸的事；用暴力壓服的事。總而言之，凡是將人當人以後，便存立不住的怪物一般的東西，總須從這世間消滅了纔好。（向看客一面說，）這是怎的？閣下不是來了許多人，對着我們這邊看麼？

不識者　這神社前面，現在正要演狂言（譯者按狂言是日本的一種古劇）呢。

青年　我們在這里，可以麼？

不識者　坐在那邊的樹底下看罷。

青年　有什麼事？

不識者　是這社的祭賽。因爲要紀念供在這社裏的神，對於聚在這里的兩國的人們，有怎樣的功勞，所以演這狂言的。

青年　從那邊過來的老人是誰？

不識者　那便是這裏的神了。

（白髮的老人登場，坐在社前的石上。少頃，兩邊各現出一個異樣裝束的軍使，用了一樣的可笑的步調，走到老人面前。並未看見老人，兩人照面，恭敬行禮。）

軍使甲　好天氣呵。

軍使乙　眞好天氣呵。

軍使甲　足下是從敵軍過來的使者罷。

軍使乙　足下也是從敵軍過來的使者罷。

軍使甲　恰巧遇見了。

軍使乙　眞是恰巧遇見了。

軍使甲　足下爲什麼到這裏來？

軍使乙　倒要問足下爲什麼到這裏來？

軍使甲　足下先說。

軍使乙　還是足下先說。

軍使甲　既然這樣，還是從我先說罷。是昨天的事。

軍使乙　不錯，是昨天的事。

軍使甲　正要出戰的時候。

軍使乙　不錯，正要出戰的時候。

軍使甲　來了一個陰陽家。

軍使乙　不錯，來了一個陰陽家。

軍使甲　說要見見王，通知一件大事情。

軍使乙　不錯，不錯。

軍使甲　王說，通知我什麼事呢。

軍使乙　是如此的，全如此的。

軍使甲　陰陽家便說道，請息了這回的戰事罷。

軍使乙　不錯，不錯，一定如此。

軍使甲　哼，兩面一樣罷。

軍使乙　唔唔，兩面一樣呢。

軍使甲　足下的王怎麼說呢？

軍使乙　說是無論怎樣說，這回的戰事是不能歇的。

軍使甲　的確如此。於是陰陽家便說，既這樣，你便是死了也不妨麼？一戰便兩面的王都要死，却還能戰麼？

軍使乙　不錯，於是王說，性命是早已拚出的。

軍使甲　陰陽家說，拚了命打仗，爲什麼呢？

軍使乙　王說，因爲敵人可惡，攻來了。

軍使甲　陰陽家說，倘使敵人停了戰呢？

軍使乙　王說，敵人是要進攻的。你是敵人的間諜哩。

軍使甲　陰陽家說，這樣願意死麼？這樣願意國亂，願意妻子受辱殺身麼？　我是知道平和的路，纔到這里的。　說完，便默默的注視那站着的將士的臉了。　那眼光多少尖。

軍使乙　簡直不像這世間的人了。

軍使甲　他一個一個的指着說，你也要死的，你也要死的。

軍使乙　而且說，其中的我，還要被殘酷的虐殺哩。

軍使甲　不錯，說我也這樣。　這樣一說，便是我也禁不住發抖了。

軍使乙　從來沒有遇到過這般掃興的事呵

軍使甲　不可憐百姓們麼？　成熟的田疇，蹂躪了也好麼？　可憐的孩子們，成了孤兒也好麼？　這樣以後，得的是誰呢？

軍使乙　大家默然了。

軍使甲　女人孩子都哭了。

軍使乙　王默默的想，陰陽家也默默的看着王的臉了。

軍使甲　王說，到了現在，非戰不可，我不怕死的。　於是便要進兵了。

軍使乙　陰陽家說，倘能夠免了戰爭，兩國都很和睦的互相幫助，兩國便會太平無事的興旺罷。　不希望如此麼？　却還要大家相殺麼？在轉禍爲福的日前，却說不怕禍，簡直是獃話了。

軍使甲　住口！　王這樣說。　而且還教人捉這陰陽家。　可是誰也不來捉他了。

軍使乙　拿你祭旗，王這樣說。　然而一眨眼間，王的兩只手拗上了。大家都嚷着，可是一點沒有法。你聽着，將我講的話，從心裏聽着，你這獃子！　明日的早晨，太陽將你的影從東南橫到西北的時候，不要錯過的派遣一個使者，這使者呢，須選那有一戰便被殘酷的虐殺的運命的人，敎他到這山上。一定也有一個使者，從敵人派遣來的。

軍使甲　正是呢。　倘不然，要戰就

戰罷。要拋掉你的生命，便拋了試試罷。不知道畏懼神明的東西呵。陰陽家這樣說，悠然的消失了。整頓了戰爭的準備，我們的兵已經都在那山腳下。

軍使乙　而且等候着我們的回話。

軍使甲　我們怎麼回話纔好呢？

（老人起立，走近二人。）

老人　兩位，來得好。

軍使甲乙（合，）是。

老人　兩個都回去，並且說，——戰爭能免是免的好。我們想將互殺改了互助；想將相憎改了相愛；想將記讎改了記恩；罵詈改了讚揚，仇敵改了朋友。大家有錯，便改了罷。倘若發怒，便原諒罷。我們是人，都不能沒有缺點：然而有過便改了罷。倘能不戰，我們便稱你為人民的恩人，我們的生命的救主罷。這是神明所歡喜的。如果能夠，兩國便永遠不背神明永遠傳給子孫的不要再戰罷。倘有商量，也用了平和的心商量罷，而且不要強勉做罷。我們做一個世界的和平的先驅，再不要以憎惡回報憎惡罷。——這樣說罷。看呵，太陽明晃了，殺氣也不升騰了。在今日裏，可以不被殺却的幸運者呵，高興着回去罷。你是能救自己和別人的使者哩。

軍使甲乙（合，）是。

老人　那就回去，並且做平和的使者。今天晚上，舉行那生命擴大的祝賀罷。

軍使甲乙（合，）是。（退場。）

老人（前進。）田疇的五穀呵，歡喜罷，你可以不被糟蹋了。百姓們歡喜罷，你們是家財和生命都可以不必失掉了。看呵，那山間升騰的殺氣突然消滅了，聽到歡喜的歌了。地呵，你可以免被人血汙染了。大氣呵，你可以免被斷末魔的叫喚傷你的心了。幾千人得救了生命，幾千妻子再得見丈夫和父親的笑臉了。歡喜着，歡喜着，可愛的人們呵。你戰爭換到了平和，死亡換到了生命了。我也免聽到斷末魔的叫聲，却聽到和解的言語；免見到憎的心，却見到愛的心了。朗然的天地呵，欣幸這平和罷。小鳥呵，你該欣幸你不

必受驚了。 然而誰能知道我的歡喜呢？ 我無限的歡喜，我歡喜到幾乎要哭呢。 不要笑我流淚罷。 我喜歡哩。 我感謝哩。 唉唉，神呵。

(老人立着默禱。 幕。)

——六，二九。——

第三場 (平原。)

(青年被不識者引着登場，許見朋友五六人。)

青年　阿， 在意外的地方遇見了。

友　A麼？ 你以前在那裏？ 都尋你呢。

青年　在各處走呢。 你們那里去？

友　因為有人來尋事，正要去鬧事哩。

青年　和誰鬧？

友　不是從來總是和下級學生這小子麼？

青年　下級的小子又說了不安分的話麼？

友　豈但說話，竟打了我們同級的加律了。

青年　怎的？

友　加律正說下級生的壞話，下級的小子們聽到了，便生了氣，打了。

青年　壞話誰都說，便是下級的東西，也常說我們級裏的壞話。

友　的確。 便是打了加律的時候，也說我們這一級是乏人。 說是你被打了，即使氣憤不過，無奈同級的小子全無用，幫不了忙，實在可憐哩。

青年　說這樣話麼？

友一　所以我們不能干休了。 便在這平原上，要和下級的小子們鬧一回。

友二　我們教認錯，也不肯認。

友一　以前太忍耐，容縱到不成樣子了。

青年　下級小子真妄呵，懲治一番纔是。

友一　你也這樣想麼？ 和我們一起鬧罷。

青年　你們被人打了，我能看着不動麼？

友一　你肯加入，我們便放心多了。

(這時青年忽然覺着不識者，有些出驚。)

青年　然而爭鬧總是中止的好。

友一　何以？

青年　爭鬪之後，卽使勝了他，也算什麽呢？

友二　什麽是算什麽？　你怎麽忽然怕事了，想到了下級的利害東西了呢？

青年　這却不然。　但反對戰爭的我，在理也不能贊成鬪架。

友　鬪架不是好事，便是我們也都知道。　但是中止了看罷。　他們說不定要怎樣得意。　這纔卽使被說是乏人，我們除了默着之外，沒有別法了。

別的友　不錯，要是被說了乏人還默着，不如死的好。

青年　你們的意思是死掉都可以麽？

友二　這是男子漢的意氣。　能做到怎地，便只好怎麽做去。　因爲不能吃一嚇便退避了。

友一　况且下級這班東西多少傲慢。　假使不理論，要遇到像加津一樣的事的人，一定還有。　因爲下級的小子們是結了黨的。　只好現在便鬪。　說些道理，已經不行了。

友二　不錯。　你不願意鬪，看着就是。　因爲卽使我們被人打，你是決不會痛的。　然而我們受了侮辱，却不能毫不介意哩。

友一　而且我們這邊，已經決定爭鬪了。　現在也罷休不得。

青年　你們的意思我明白。　然而我總不能頌揚鬪事。

友一　何消說呢。　但不鬪也未必一定比鬪好。　膽怯的不鬪，也不是好事。

別的友　（合，）不錯不錯。

友三　你不贊成全級的決議麽？

青年　我以爲對于爭鬪這事，還有應該子細想想的地方。

友一　沒有工夫了。　也沒有想的必要。　現就有男子受不住的侮辱哩。朋友被人打了，默着是不行的。

友四　一定的事。　A君是空想家。　強盜來殺的時候，倘像A君一樣，須先想殺人是好事還是惡事，沒有想完，早被殺掉了。

青年　可是加津說人壞話，也是錯的。

友一　你先前不是說，下級的壞話誰都說過麽？　便是你，不也說的很多麽？

青年　說過的。　但若被打，我也以爲應該，沒有貳話。

友一　但被打的却不是自已呵。　朋友打了，而且是當衆受了侮辱的。

青年　便被說是乏人，不也可以麼？

友四　你可以；我們却不是乏人，所以干休不得。　況且不依全級的決議，有這樣辦法麼？

青年　沒有人反對麼？

友一　都贊成了。

友二　還有什麼贊成不贊成呢。　朋友被打了，再不理論，不知道要被侮辱到怎樣地步。　因爲掛上了乏人的牌號，是再也擡頭不得的。

青年　便是被說是乏人，只要不理會他，不就好麼？

友二　加津被人打了，你不理會？

青年　這是打的人不好；好的一面，不理會就是。

友一　你怎了？　人家都說你便是撒了和下級爭鬧的種子的人呢。　你先前演說，牽涉着下級，便是這回的遠因呵。　便說加津被打是託你的福，也都可以的。　現在你却來消滅本級的銳氣麼？　不是卑怯麼？

青年　並非要來消滅銳氣。

友一　想逃掉責任，不是卑怯麼？

友四　的確卑怯。　嘴裏講些大話，一到緊要關頭的時候，　腰就軟了，這便是卑怯。

青年　卑怯？　我並不比你們卑怯。

友二　但是不願意受傷罷。

友一　你毫不管全級的名譽麼？

青年　級的名譽，可以掙回來的別的方法多着呢。　也可以在較好的事情上，表示並非乏人的。

友一　但現在，却不能這麼說了。　下級的小子們，也許立刻便到。　到現在，還能說不要鬧了，我們委實正如我們所說，都是乏人，情願認錯，請你們饒恕麼？　下級的小子們，說不定要怎樣得意哩。　想想也就夠難受了；你不麼？

青年　倘在平時，我也許同你們一樣，願意鬧一場。　因爲我想到下級的小子們，便心裏不舒服的情形，並不亞于你們呢。　然而現在，我被這一位帶領着，恰恰看過許多事情來的。　並且從心底裏以爲戰爭不是好事，想將在自已裏面的產

生戰爭的可能性，仔細研究一番，倘若做得到，便想將他去掉。這時候，便遇見了你們了。我不說無聊的話，只是請不要爭鬧罷。我可以做和睦的使者。

友三　不行。你去就要被打，下級生裏面，最恨的便是你呢。

青年　要打，打就是了。

友一　但你的意志，那邊是不會明白的。你忽然被打了，我們也不能單睜着眼睛看。總之爭鬧是免不掉的了。你到這里來一會罷。

青年　可以。

（兩人稍與衆人離開。）

友一　我拜託你，不要反對這爭鬧了。好容易，這回我們的全級竟得了一致。照這氣勢，鬧起來一定勝的。但是一說破壞一致的話，便挫了勇氣，保不定下級的小子們會得勝了。總之這事巳經免不得，所以還是望我們得勝的好。為朋友計，這一點事，也應該做罷。

青年　我苦痛呢，一想到這回的遠因却在我的演說這件事上。但我總以爲爭鬧是沒有什麼免不了的。

友一　眞這樣想麼？你簡直說出下級生的間諜一樣的話來。

青年　你眞這樣想？

友一　由我看來，單覺得你只望着我們這一級敗北罷了。

青年　那有這樣道理呢。

友一　然而據事實，却是這樣。因爲好容易全級剛要一致做事的時候，你却冒昧闖入，要破壞這一致挫了我們的勇氣—致我們向下級認錯哩。不要再開口了罷。倘再開口，我們便要將你當作敵人的間諜了因爲在這樣緊要時候，被你折了銳氣，是不了的。

青年　然而我總反對。

友一　要反對，反對就是。我們却是不睬你。

青年　衆人裏面，未必沒有心裏和我的意見的同的人罷。

友一　我就怕這事。

青年　不必強勉這類人去爭鬧，不很好麼？

友一　這可不行。下級的小子們也都一致的。

（一個友人走來。）

一個友人　聽說敵人便要到了。

友一　原來。　你肯拚命打麼？

一個友人　何消說得呢。　與其受辱，不如死的好。

友一　（向青年，）你便在這里站着罷。　要是動一動，你可沒有什麼好處哩。

（友一走入衆人隊裏，青年的同級生漸漸增加。）

友一　望見敵人了麼？

友二　是的，從那邊來了。

友一　多少人？

友二　說是一共三十人。

友一　有趣。　豫備妥當了罷？

友四　唔唔，早妥當了。　A怎麼了呢？

友一　不理會他就是。

友四　都在發怒哩，說是毫無友情。雖然也不像竟至於此的人。

友一　被什麼蠱惑了罷。

友四　都說他也許變了敵人的間諜了。　或者從敵人的誰的妹子，聽了些什麼話了。

友一　那還不至於此罷。

友四　都想打哩。

友一　都想打，便打罷。因爲本來是背了全級一致的東西哩。

友二　但也不至於打罷。

友四　不不，還是打好。　一打便發生了勇氣，都冒上殺氣來了。

友一　多數決罷。　贊成打A的人，請舉手。　舉手這一面，少兩個。

友四　你倘說不要打的人舉手，便能得到五六人的多數決，早打了A，現在可是弄糟了。　因爲雖然未必要打，却也不至於舉手，打不打都隨便的人，可有五六個呢。

友一　你們無論如何，總須打勝。無論喫了怎樣的苦，萬不可降服。　下級的傲慢樣樣，是天所不容的。　正義是在我們這一面。　我們的憤怒，也並非不正當的憤怒。下級的小子們，做了不該做的事，說了不該說的話；爲學校計，他們是不可饒恕的人。　在今天，你們須排除了侮辱，表示我們同級的人們並非乏人纔好。

（青年正注視着不識者，此時忽然說。）

青年　你們，究竟要打架麼？　打架

勝了，有什麼益處呢？

友一　住口！

青年　不能，我不能不說。　你們覺不能忍一時之恥麼？　不知道爭鬧的結果，如何可怕麼？　不知道和解的歡喜麼？

友四　你們或者任他胡說，我可忍耐不住了。

（友四走近青年，後面跟定五六個人，都注視青年，都憤怒。）

友四　你何以不去對下級生說，教他們不要爭鬧，却希望我們這面，幹不了事呢？

青年　我講的是眞話。　你們爭鬧之後，成了殘廢怎麼好？　砸着頭，弄壞了腦怎麼好？　還不如忍了一時的恥辱，在永遠之前取勝罷。

友一　（也走近青年，）對不起你，現在你倘使還不閉口，我便要加制裁了。　你還是保重自己的頭罷。小心着自己被打罷。

（衆人圍住青年。）

青年　無論怎麼想，爭鬧總是傻氣。便是勝了，也只留下些怨恨。受了一時憤怒的驅使，所做的事，一定有後悔的時候的。　你們還是忍了一時的恥辱，打勝自己的天職的好。　這是眞勝利；這件事，便是人類也歡喜的。

友一　雖說是一時的恥辱，但聽憑那下級生跋扈起來看看罷。　說不定會做出什麼壞事，而且還要墮落了少年的精神。

友四　你的話，都理想的太過了。我們呢，看見下級小子，傲然的侮辱我們，不承認我們的權利，愈打我們愈有得，我們却愈被打愈受損，不能只瞪着眼睛了。　你也許能罷？　但在我們裏面的血却是不答應，這拳頭不答應。

友二　A君，你以爲到了此刻，我們還能向下級認錯麼？

友四　教我們無條件降服罷。　你是……你是 love 着下級生的妹子，所以不行。

青年　沒有這事。

友一　敵人便要到，不必理會A了。有話說，後來再聽罷。

友四　我就這樣。

（四五人都打青年，青年默着。）

友三　差不多了就算罷。

友四　不問是誰，只要違反了級中的一致便得這樣。

友一　走罷，鬧去罷。

衆友人（合，）走罷，走罷。　歡人已經擺了陣了。

一個友人　下級的使者來了。

友一　帶他到這裏來。

（下級生的使者被帶上。）

使者　我們不覺得有容受你們的要求，須對你們謝罪的理由。　現在大家都在這里了。　你們倘不撤回要求，無論什麼時候，都可以奉陪的。

友一　很好。　便請你回去說，我們並不願意爭鬧，但尤不願意受侮辱。

使者　知道了。

友一　此後還給你們十分鐘的猶豫時間；在這時間裏，你們如果沒有謝罪的意思，便不再猶豫了。　我的表上，現在十點十分。　一到十點二十分，便要鬧到你們這邊去的。

請你這樣說

使者　知道了。　（取出時表，對準了時刻。）　剛過十點十分。

友一　是的。　但倘若你們這面願意早些鬧，也都聽便。

（青年走入隊夥中間。）

青年　（對使者。）你們這面，沒有和解的意思麼？

使者　如果你們這面不承認我們所做的事是十分正當，便沒有和解的思。

青年　你們這面也以爲爭鬧是名譽麼？

使者　你們以爲怎樣呢？

青年　我是不消說，不以爲爭鬧是名譽。

友四　這不是你開口的時候。　去罷，事完了便快回去。　戰場再見罷。

使者　再見。

許多友　再見。

青年　（對友一，）你們不鬧，總不舒服麼？　你們裏面，沒有欺了自己，怕着多數的人麼？

友一　這樣卑怯的人，一個也沒有。

友四　你還不夠打麼？

友一　A！　都殺氣瀰漫着呢，藏起來罷。　我不騙你的。

青年　我也極願意藏起來呢。　但我

總不覺得你們的爭鬪是正當的。

友一　這早知道了。　但我們的血，沒有你的血一般涼。　不能單算計利害關係。

青年　以不正報不正，是不好的。

友三　但以沈默與卑怯迎不正，尤其不好哩。

友四　再說，又都要打了。　倘若眞打仗，你的頭可要不見了，如果說這話。

友一　要知道不見了頭，便再不能反對戰爭了。

青年　但在活着的時候，是要反對的。　你們何以定要站在同敵人一樣的位置，難道沒有更美的地步麼？

友四　乏人的地步，不是美的地步。

友一　是時候了。　走罷。

衆友人　走罷。

友一　都喝了水。

（都喝水。）

一個友人　敵人來了。

友一　走罷。

（都大叫疾走。　青年目送衆人，默默的跕着。）

不識者　寂寞麼？

青年　我不知道怎麼辦纔好。

（兩面的人混亂着；互相追趕，相打，相扭結。　在青年的面前，友三被下級生捽倒，按着打。）

友三　A君，幫一手。

（青年默默的看。）

友三　我到了這地步，你也毫不幫忙？　對於我沒有友情麼？

青年　不不，我不願加入爭鬪裏去。

（下級生要扼友三的咽喉。）

青年　咽喉可是扼不得呵。

一個下級生　什麼？　局外的也來開口。

（友四走來。）

友四　A做什麼，看朋友被人打麼？

（突然推開了下級生，便打；下級生逃去。）

友三　多謝。　你救了我了，你眞是救命的恩人；這恩一世都忘不掉。

友四　什麼話，朋友相幫，不是彼此的事麼？　走罷，他們正都苦戰哩。

友三　（回顧青年，）記着罷。

（青年苦悶。　友四苦鬥惡戰，本級形勢轉盛。　下級生拔刀。）

）

衆友人　不要動刀，不要動刀；卑怯呵。

一個下級生　什麼？　要命的便逃罷。（砍進。）

（有喊痛的。　都拔刀。）

青年　不要動刀，不要動刀，不要動刀。

（刀口相斫。棍棒相擊，有倒地的人。　青年時時看着不識者，只是默默的看；也有呻吟的人，遠遠地聽到手槍聲。　不一會，許多友人逃來，一個拏手鎗的人在後追趕，後面又跟着下級生。）

拏手鎗人　要命便投降罷。　投降罷。

一個友人　誰投降？

（正要反抗，被手鎗擊斃。　接連如此者兩三人。）

下級生們　不必管　。　都打殺罷，打殺罷。

（此時亂發手鎗，三四人大叫「打着了」，或負傷，或死去。青年覺得不識者也拏着手鎗，便默默的取過來，打殺了拏手鎗的人。）

青年　並不想打死的，但是殺人太多了，看不下去，這纔打死的。　不回手的都不殺，放心罷。　（從死人手裏搶過手鎗。）

下級生們　什麼？　你是朋友的血讎！

青年　走近便死。　跑罷，跑罷，逃跑便不殺了。

下級生們　要殺就殺，要殺就殺。

（八九人抖抖的圍住青年，仍復前進。　有人擲了石子；正中青年額上，流出血來。　都想逼近。）

青年　這可不饒了！

（開鎗；一人倒地。　此時青年的肩頭被一人砍傷，也倒地。衆人都砍青年；奪了手鎗，逃去。　四圍忽然寂靜，青年躺着。）

不識者　唷，起來罷。

（青年睜眼，向各處看。）

青年　剛纔的是夢麼？

不識者　你這樣，還是愛平和的麼？非戰論者麼？

（青年彷彿夢醒模樣，跪在不識者面前。）

青年　寬恕我罷。　（幕。）

——一九一六，八，二〇—二一。——

杜威博士講演錄

社會哲學與政治哲學

孫伏園記

(十)

從前講完緒論以後，曾提出社會政治的種種問題，分為三大組：第一組是經濟方面的問題，第二組是政治方面的問題，第三組是知識思想精神方面的問題。

第一組已經講完了，從今天起，講第二組政治方面的問題。政治方面的問題是什麼呢？大約可以分為四大部分：(一)國家的問題，就是國家的性質範圍權力等等；(二)政府的問題，就是政府的性質作用和權力的範圍，政體的　主民主那一種好那一種不好，民主是間接的還是直接的，政府是不是應該有等等；(三)法律的問題，就是法律的作用和範圍等等；(四)權利義務的問題，就是法律對于人民的關係，一是權利，一是義務，和政府對于人民的權利義務的範圍等等。

這些問題，倘一一說來，未免太繁；最好是能找出一個觀念，把這國家，政府，法律，義務和權利四部分都貫串起來。這四部分之中，法律是個中心問題。法律所規定的話，不能讓個人自由選擇。他的特別意義，就是有一種能力，可以幫助法律所說的話，使他有效。用這個根本觀念來看，如事體的合法不合法，即是否在法律之內，是政治的問題；不合法應如何辦理，是司法的問題；立法執法，也都是政治的問題：所以法律是個中心問題。

先講第一部分國家的問題。 什麼是國家？ 下這個定義，不是我們的責任。 國家無不有人民、土地的，而備有人民土地也未必能算國家。 如印度人民很多，土地也很大，還有歷史傳下來的風俗習慣；但是我們只承認他為英國的一部分，而不承認他是個國家。 這是什麼緣故呢？ 大概除了人民土地以外，還有政治的組織，就是政府。 但國家却不就是政府，政府不過是一個國家的機關，或器具。

平常有人說：國家是社會的組織，有能力可以管理支配各分子的行為。 但是研究歷史的人就可以曉得，有能力可以管理支配各種分子的行為的，不單是國家如此。 家長時代的家長，固有管理支配一家一族中各分子的行為的能力；就是人類進化到近世，各種團體，也有支配管理他的各分子的能力。 如一個會能支配會員，教會及營業機關的公司等也能管理他的各分子的行為。 那麼國家的性質，與此種機關的性質相同。 故須向別處去看國家以外的東西，然後可以把國家的性質，格外明瞭。

倘不直接去看國家，而看旁的種種組織：凡是一部分人住在一起，他的社會生活，自然發生一種組織，有管理支配的章程、辦法、和權力。 這種管理支配、是免不掉的：不但國家如此，就是主張無政府的人、雖然不承　國家有能力管理支配個人的行為，但也免不掉一種管理支配的章程。 我知道一個美國主張無政府的團體，會員入會時，簽名遵守戒約，永不做官，不投選舉票，亦不被選舉，且不與政府往來。 這些章程，會員能夠遵守，就是一種管理支配，與國家有共同的性質。

我們研究無政府主義的實際方面，可以知道他攻擊國家有兩層意思：(一)單是不承認現在這種國家是良好的政治的機關，並不是承認一切有組織的團結都不配做管理社會的事業，(二)根本不承認國家應該用武力 (Physical force)執行他的法律，干涉個人的行動。

這是無政府的人所主張的。 但究竟國家是否可以用權力來支配各分子的行為，這個問題非常重要。 俄國托爾斯泰一流人，以為一切武力都不該用：國家不配用兵警

的權力，故國家沒有存在的理由。　我們先把這個『力』的問題提出來討論。

極端反對用武力的人，對於精神上的力，也以為可用。　故力大約可分為兩種：一種是精神上的力 (Moral Force)，一種是物質上的力 (Physical Force)。　他們雖然反對政治法律的力，而却承認精神上的力，如勸導，教訓，甚而至於嘲諷。　我們現在要討論的，究竟精神的力與物質的力有沒有界線可以分別。

據我看來，精神的力與物質的力並沒有絕對的分別。兩種力的界限很難確定。　就是最專制野蠻的暴君，也不能全用武力，把人民個個都關在牢獄裏、加上脚鐐，叫他們只准這樣做，不准那樣做。　其所以能被他壓服者，還有許多是心理的作用，和精神的反應。　他能叫他們恐怕，不敢不照他命令的那樣做：這是心理的動機，而不是物質方面的辦法。　所以物質的力與精神的力狠難分別。

但真的問題，並不在乎區別物質的力與精神的力，也不是兩種都不能用。　真的問題是看他『力』的用出來，在精神上起一種什麼反應。　暴君的力所起的反應就是恐怕，以及極下等的種種精神反應，所以我們反對他，不要他。

自古以來、各國政府所用法律政治的威權，有許多不好，可以指摘的地方。　但仔細想來，這並不是力的不好，也不是力的該用不該用；而在乎用法的得當不得當，聰明不聰明。　是怎樣用法的問題，不是用　用的問題。

監牢，拷打，脚鐐，殺頭等刑罰，所以應該攻擊，並不是攻擊力的本身，只是攻擊他用力的蠢笨，引起狠壞的反動：一方用的人，養成道德墮落及殘忍凶暴的習慣；一方被執行的人，反而格外規避，法律愈慘酷，規避亦愈巧。　所以攻擊他用力太蠢笨，不是說一切力都不准用。

一切精神的力，全賴物質的力始能表現，只有精神的力而沒有物質的力以表現之，則這精神的力也無從看出來了。　譬如腦筋裏面的意思，必須口裏說出來，手裏做出來，方能表現；倘只有一個死意思，放在腦筋裏面、不使人知道，有什麼用呢？　譬如我有一個出門的意思，一定要從走出門，坐車等動作表現出來；然走出門坐車等動作

，都近於物質方面的力。 所以我說，力並不是用不用的問題，是怎樣用法的問題。 用法應該聰明，經濟；不要浪費，糟塌。 譬如兩人都有很聰明的意思，只因用法不對，在路上一碰，兩方面的力都打消了。 所以法律政治的作用，是怎樣支配用力的方向，使力用形體表現出來的時候，不衝突，也不糟塌。

我於講演開端的時候，曾經說過，社會哲學和政治哲學的重要之點，並不是籠統的贊成這樣，反對那樣；而在具體的考察評判這一件事，那一件事，這一個問題，那一個問題。 現在對於『力』，也當持這個態度，去考察評判『力』的那種用法是好的，是高等的，那種用法是不好的，是下等的；而不是籠統的主張都應該用或都不應該用。 然而這考察評判，用什麼做標準呢？ 大約有兩個標準：

第一、看用力的時候，其含意是否為公共利益，還是帶有惡意。 倘先存一種仇視的觀念，而不以公共利益為前提，這種力用出去，必然引起同樣仇視的反動。 所以用力以公共利益做根據的是好的，以惡意為根據的是壞的。 如威廉與別國挑戰，是想用力摧殘別人，就是不好的。 國際如此，國內也是如此。

第二、看用力的時候，是否能引起最高限度的知識思想。 倘摧殘或禁止別人用知識思想的是壞的，能提醒的是好的。 因為用力的蠢笨與聰明，全在知識思想的反應。

用這兩個標準做評判的根據，可以把用力的方法，分為三種：

（一）能力 (Energy)。 這是不可少的，譬如木匠，不用刀鋸銼鉋等形體的力，怎樣能造出桌子椅子等物？ 所以用力得出一種結果，是大家公認，不能反對的。 如開口也是力，講話也是力，不用力便不能達到目的。 這第一種力不成問題。

（二）阻力 (Coercion or Resistance)。 這是抵抗的力，例如有侵犯他人自由的事，不得不用力去限制他。 這種力可要發生問題了。 防衛國家是否可以使用兵力？ 國內是否可以使用法律警察等干涉的力？ 都成為問

題。　但我可以簡單的說：這種力是可以用得的，但須看那引起他的原動力，是何等性質：他所抵抗阻止的原動力比較越無理，這種抵抗阻止也就越有理。　故這種阻力與引起他的原動力是成比例的。

(三)暴力 (Violence)。　這完全是破壞消極不經濟的力。　第一種『能力』是為達到目的，第二種『阻力』是為抵抗強暴，第三種是完全不能發生效果，即發生效果，也所得不償所失。　古代的刑法，如腰斬，剮割，揚灰等最慘酷的，本來都可以不用，而執法的人，一定非用他們不足以快其感情，結果養成精神上的不經濟，或蓄復仇的心思，或成規避的習慣。　國內國際，無不如此。　所以力的問題，是怎樣使一切的力都變為第一種有意識有目的的力，越經濟越建設越好；復怎樣使他不變為第三種破壞的不經濟的力，以致引起第二種阻力。　用這個做標準，然後可以評判力的問題。

力既然是越建設越經濟越好，越破壞越不經濟越不好；那末例如國家用力辦教育，開礦，造路，建屋，都是好的；用力害人，便是不好的。　但用力並不限于那一種組織，家庭實業等組織，我剛纔沒有講到，也都可以用力，不過都應以經濟不經濟，建設不建設來區別。　至于國家何以歷史上成為最高用力的機關呢？　這是因為人類總想尋一個高最主持公道的機關。　譬如兩個人打起架來，必定要找第三者的公正人來和解；不但衝突如此，就是你有意見或利益的不同，彼此都不能不要求第三者的解決。因為公道很難找，只有第三者在二者以外，不偏彼此，可以做得公正人。　又因人類爭執的時候，有一種天性的趨向，一定要找比兩造範圍較大的權力來解決，這就是國家漸漸成為最高用權力的機關的原因了。

人類天性的趨向，既然要找範圍較大的第三者解決爭端，那末家庭，教會，和旁的經濟組織，何嘗不可以出來評判呢？　因為這些都是小的組織，所代表的有限，或與兩造有關係，不能不找更大的第三者出來。　文化愈加複雜，各種組織彼此的關係，也愈加密切，遇有爭執的時候，不能不歸到這個代表最多最廣的公共利益的機關來受評

判。即如無政府的人主張自由戀愛，以爲結婚的事，國家不配干涉，男女儘可完全自己辦理。但是他們生下了小孩的時候，若再離婚，這便不單是他們男女兩人的利害了，這裏面便有關係別人的利害，應該有範圍更廣的機關來評判了。社會愈進化，要求第三者解決的事愈多，所以國家更成爲永久的評判機關。

因歷史的進化，國家成爲永久操縱最高權力的機關，我們可以再回到要講的根本問題，找個標準，評判國家的好壞。國家所以可以操縱最高權力，因爲他代表的是最廣的公共利益；小組所以不可以操縱最高權力，不配做評判人，因爲他不能代表公共利益。因此，凡是國家能代表最普遍的公共利益的是好的；若名爲民治而只能代表少數人的利益，或皇室，或黨派，或有錢的人，是不好的。

總之政治的根本問題，是怎樣組成一個國家，能代表最普遍的最大多數人的公共利益。

（十一）

上次講演國家的性質，指出國家的問題往往容易與政府的問題相混。國家與政府，雖然是兩樣東西，但是因爲沒有一個國家沒有政治組織——政府——，沒有一個國家的重要行爲不是用政府的機關去做的，所以歷史上每每把這兩個國家的問題與政府的問題容易混在一處。

上次又指出國家 (State) 與國 (Country)的不同。國只要有土地人民就夠了，國家的重要成分，却不僅在土地人民，而在做行使職權和能力的機關。這權力對外可以抵抗防禦，對內可以執行法律 這便是國家的特性。

國家又與民族(Nation)不同。有相同的語言文字文學，及大同小異的風俗習慣思想，就可以算一個民族了，而民族不是國家。試看歐洲波蘭……等民族，久在那裏想變成一個國家：可見民族可以變成國家，却未必就是國家。有對內對外的權力，才是國家的特性。

國家的性質明白了，再來講政府的問題。這問題的所以成爲問題，及最可以引人注意的地方，就是政府的目的，與其所以達到目的的方法，時有衝突。政府的目的

，是在做到國家應做的事體；國家所以要有威力，因為要想做到各小部分都有關係；而各小部分單獨的能力所做不到的事體。我們須先知道，政府的內容，是人做成功的。人無不有他的野心、嗜欲、和利己心。怎樣可以使同我們一樣有野心、嗜欲、和利己心的政府，去做國家的事體、而不去做他自私自利的事體；使他有威權而不亂用，對于公共的事體，只有利益，沒有妨碍？這眞是一個問題。

古代希臘的學者，有一個比喻說，政府是一個牧羊人，人民是一羣羊。牧羊人對于羊所做的事體，就是不使他受豺狼的毒害，而使他有水艸可以過他的日子。或者又說，牧羊人為什麼要牧這班羊呢？因為望羊長大些，可以剪羊毛，吃羊肉。如此，政府要用權力保護人民，正因要偷他的私囊。

講到政府的問題，是極困難。政府要達到目的，不能不用威權，否則對內不能行施法律，對外不能抵禦外侮。但是權力在人手裏，怎樣可以使他們用在對內對外，而不去做自私自利的事？這是實際的問題，而不是紙上的空談。近三百年來的學者，主張立憲政體，代議政體，及負責任的政府，都是因為有了覺悟，要想把政府的威權，設法防止，不使他濫用來妨害公安。

這問題在西洋起於兩件重要的事實：第一、根於歷史；第二、根於人的天性。西洋在古代也與東方一樣，政府限於一小部分的皇朝，而且是老代傳襲下來的。古代相傳，以為君主的特權，是天意給他的；是他應該得的，別人不能爭的。他在政治上有最高的地位，最高的尊嚴，最大的權力；且除了對於上帝，對於良心，負責任以外，對於人民，不負責任。因為政府不負責任，所以有要求代議政體的運動。英國發生這種運動最早。就因他的天命的君主，勢力較小，封建制度，在英最短，神權的君主，沒有大的勢力所以發生立憲最早。大陸方而君主的勢力還大，立憲政體的成立，所以比較遲些。

以上是歷史的事實。再講人的天性。人類有了大權以後，要是沒有限制，最容易濫用他的權力，做不好的

事。無論怎樣的好人，若永遠享用無限的大權，也漸漸利用他的橫力去做不正當的事了。

前幾天看見一個學者著的書，說西洋的政治制度，根據于人性本惡的學說，所以提出許多牽制政府的方法，中國古代的政治制度，根據于人性本善的學說，所以只以爲君主自能仁民愛物，用不着議會等等制度去限制他。這話雖然太偏，但也也以研究。西方的政治制度的根據，其實並不是說人性本來惡的，不過說人類有了大權，若沒有限制，一定有濫用大權的趨勢，就是好人也會有變成壞人的趨勢。並不是以爲人性本來壞的，不過防備他限制他不做壞事罷了。

但是西方政治學說，主張限制政府的權力，也不是一概如此。這當中有兩個大派別：第一、主張政府有絕對威權。此派在大陸方面最有勢力、近世德國學者、最提倡的。第二、與第一派恰恰相反，主張自由，想種種方法限制政府，英國的學者，提倡最力。

今天先講第一派。

要講這一派的政治學說，須先講明白這派學說發生在什麼時代。十六十七世紀是大變遷的時代。一千年來，全歐洲政治的中心，盡在于聖羅馬帝國，和聖羅馬教。後來經濟狀況改變了，歐洲北部，發生了許多新的小獨立國；地中海一帶，商務繁盛，漸漸養成了財產階級；蒸汽機雖尙未發明，工業却很發達。加以舊教勢力漸小，新教也起來了。合起這些宗教、政治、商業、工業的改革來，把統一的歐洲，弄到四分五裂。北部諸國，且常在紛亂之中。當這過渡時代，有許多人想望從前一統太平的國家，于是在學理上發生這專制的，絕對的政治學說。

在這早不保晚的紛亂時代，自然大家都希望治安；因此對于政治，只要能使天下太平，什麼學說都可以的。他們以爲政府應該有大的權力，使人民過太平日子，其餘的什麼我們都可以犧牲。本這種心理而倡爲學說者，第一就是意大利人馬嘉維利 (Machiavelli)。他做了一本『君道論』(The Prince)，在當初是很有價值的。他以爲君

主應該用威權：對內要信賞必罰；對外只要合著保民護國的目的，什麼手段都不要緊，兵力也好，欺詐也好。　因為國家不能受道德限制的，只有一種限制，就是使人民過太平日子。

馬嘉維利之後，此派第二個學者就是英國的霍布士（Hobbes）。　他生在英國大革命時代，也提倡國家應有絕對威權的學說，比了馬嘉維利更為詳盡。　他說人類初生時代，彼此互相侵害，由於人類有三種壞的性質：

第一、是貪利，就是有財產的天性：什麼東西，都希望變為自己的，自己的東西，越多越好。

第二、是怕死，因此彼此互相猜忌：我怕人家害我，人家也怕我害他，結果不得不互相防備。

第三、是好名，就是愛出風頭：自己總要也在人家之上，結果大家爭起來了。

因這三種壞的天性，大家便互相侵害，互相殘殺，沒有安甯的日子，是很可悲的。　所以大家商量一個辦法，就是組織國家：把管理的威權、情願交給少數人，替他們

維持公安，無論如何專制，只能聽他，因為這威權是他們自己交給他的。

霍布士是第一個提倡有條理的主權論的哲學家。　他以為國家的主權是絕對的，無限的，是我們當初自己交給他的。　這種觀念，在當時因為時勢的影響，也是自然的結果。　但是受他影響的學者，却太認定了威權絕對無限之說，以為國家許你做的事，並不單是許你的，是命令的；譬如我們走來走去是法律所不禁的，但是這種法律不禁的行為，就是法律所許可的，就是法律所命令的。　這一派的學說把法律看作無往不在，超乎自然的東西。　因為他們以為法律是國家所造，斷沒有能造者反比所造者為低的道理。　這種學說在英國一方面，後來不久也不適用了。　英國經過王政復辟以後，到十七世紀末年（一六八八）又變為很共和的立憲體，這種學說，已成陳迹。　但在大陸方面，還著實有人引伸為很有力的學說。

霍布士之後，此派第三個重要學者是斯賓娜莎（Spinoza）。　他把馬嘉維利和霍布士二家學說的精采取出來，

說為一種較高尚和平的學說。　他說人類沒有社會的時候，與下等動物一樣，不能算是人；等到理性發現，知道要有社會，遂把動物的野心壓下去。　有了這個觀念，于是發生社會，社會是進化的一級，國家是再高的一級。　國家有法律組織，能使人知道行為的規律，不單為私欲活動，且能表現理性的生活。　由社會國家進化，最高的是共和；但須人人都照法律去做，始可成為共和國家，否則只配專制政體，因為專制政體可以使人民知道全體的利益，把個人消納于全體之中，故可以看作預備共和國民的訓練。

斯賓娜莎講國家的威權是無限的，人民只有服從；自然不能說什麼反叛，什麼革命。　這是很嚴厲的政治學說。　但是他也主張一種限制，就是不能侵犯思想信仰的自由。　因為國家是人所以表現他理性的生活，應該讓他一步一步的發展他的理性，不能去侵犯他良心的自由；否則便反背了人類所以要有國家的原由了。

斯賓娜莎的哲學，在他自己的時代，沒有什麼效果。就是他死了以後，也沒有很大的直接的影響；但間接的影響，却是很大。　德國後起的學者，把他的學說提出來，再加上點亞里士多德，和柏拉圖的學說，合在一起，發生一種新的政治哲學，在大陸方面有非常大的影響。

這派德國的新政治哲學，起於十九世紀的初年。　因為十八世紀末年，法國大革命的反動，鬧得很慘，所以德國這班學者，見了個人主義—自由主義—釀成恐怖殘殺的結果，遂提倡這派哲學。　例如黑格爾（Hegel）的學說，以為國家是代表大理的：天意到什麼地方，便指定那一個國家代表天命，傳播文化。　戰爭是表示天意的東西，天意所喜歡的給他勝，否則敗。　他並且引許多歷史上的事實，證明天意必有所歸，德國是代表最後的天意，宣傳文化，所以有很大的威權。

黑格爾差不多是個德國官派的哲學家，勢力很大。他由歷史的觀察，以為神聖的意志，從國家表現出來，個人只能消納于全體之中。　黑格爾在歐洲的影響，有所大效果。

第一、使普魯士的獨裁政治有學理上的根據；助成他的軍國主義；並且使德國人存了一種很壞的見解，以爲只有他的文化是正宗，是代天宣傳的文化。

第二、但這一派學說也有好的一方面。下次講個人主義——自由主義——一派的壞處，在于把國家的勢力太限制了，以爲國家只可維持關于物質方面的平安，他的權力，愈小愈好。現在講這派第二個效果，就是這個反面的好處：就是認定國家所包，不僅在生計方面和物質方面的裁制，還有精神方面的文化事業和教育事業。

這次大戰，常有人說是兩種不相容的政治哲學——自由主義和獨裁政治——的戰爭。我們承認獨裁政治打敗了，以後再有主張他的，不會有是後勝利的了；但是德國系的政治哲學也有一部分眞理，是永遠勝了，不會磨滅的：就是看國家不僅在保護財產，履行契約，還要做精神上文化教育的事業，使國人有精神上的發展。他們承認：散漫孤立的個人是鬥不過愚陋，貧窮，疾病，痛苦等惡勢力的；所以國家應該利用政府的權力來提倡教育，鼓勵美術科學，保護個人的安全，如勞動保險，老病保險，失業保險等。這些都是積極的貢獻，他們的價值是不會跟着中歐的軍國主義一同消滅的。我希望自由主義的政治哲學家，也把此派有價值的供獻收入，成爲更完美的政治哲學。

(十二)

討論政治的中心問題，就是國家行使政府的權威怎樣纔有道德上的理由？即國家的組織——政府——行使立法司法行政的威權，有什麼道德價值的限制？這個問題有兩個答案：

第一、就是上次已經講過，德國系學者的答案。他們以爲這簡直不成問題，因爲一切是非善惡和道德不道德的標準，都根於國家法律而來。沒有國家，便沒有所謂社會生活，自然還有什麼是非善惡道德不道德可說？國家既然是道德生活的根據，所以用不着道德的限制。

第二、是今天要講的英國一派自由主義的答案。他

們以為國家所以能行使威權，完全以個人的自由為根據。個人自由有衝突的時候，國家用威權來維持他。

這派自由主義的政治哲學的一個最重要的代表就是英國的洛克(Locke)。 他著書在一千六百八十八年英國大革命以後，這時候英國正把專制王朝推倒，換了立憲的君主政體。 新王朝進來，受許多憲法的限制，從此再沒有專制政體出現。 洛克著書的目的是說明立憲政體在學理上的根據，替那一次大革命作辯護。

洛克開始就說有兩種情形的不同：一種是有了政治以後，一種是沒有政治以前。 沒有政治以前，是天然時代(State of Nature)。 人是理性的、能羣的生物，所以在這時代雖然沒有政治，卻也有社會的生活；並不是霍布士所說互相殘殺互相侵奪的情形。 可是這時候的人雖然也可以過日子，但有三種缺點，故有發生政治組織的必要。

第一、沒有一種機關能發表社會上應守的法律規則。

第二、彼此發生爭論的時候，沒有第三者做公正人。人人自己都是裁判官，因為人人都是袒護自己的，所以結果弄得沒有是非。

第三、沒有第三者執行賞罰。 犯了罪沒有人去罰他，所以全靠自己或子孫出來報仇，不但人人做裁判官，還要人人做警察，於是大家仇仇相報，沒有已時。

因為有這種種不方便，故大家商量設立一種公共的機關來做立法司法行政的事體，所以有發生政治的必要。

照洛克這樣講法，是人類大家因為感受沒有政府的不便，所以情願犧牲一部分的自由，去換更重要的權利。就是犧牲天然時代中人人自己立法司法執行的一部分自由，去換得生命財產格外穩妥格外安全的基本權利。

這樣協商的結果，大家委託一部分人組織政府。 人民與政府之間，仿彿立有一種契約：這就是所謂民約論。人民把立法司法執行的一部分，讓給政府，委託政府去辦，使人民的生命財產格外安全。 這就是所謂契約。

洛克的用意：第一，是為一千六百八十八年革命後的立憲政體辯護。 規定權限，訂立憲法，是為保障人民權利；

使新政府有學理上的根據。　因為政府是受人民委託來的。　第二，是為這一次大革命說明。　推翻Stuarts皇朝，不算反叛，是正當的革命。　政府是受人民委託的，辦理不善，就是不守契約，人民當然可以出來更換。　這是道德的、合理的、相當的手續。

有一派反對的人，以為這派學說，用歷史的眼光來考證，沒有確切的證據，所以不能存在：歷史上並沒有人民與政府訂立契約的事實，這種學說，自可打消。　但是這種反對，對於這派學說的精義，仍然沒有妨礙。　洛克並不是要同人家講考據。　他的目的：第一、政府是有目的的，有作用的，不是可以憑空存在的；倘他不能做到契約的條件，人民可以不要他；第二、人民對於政府，應該保留干涉的權利：好的政府不必說，壞的可以推翻更換。　這兩種是他的學說的精神，就是沒有歷史上的根據，也能依然存在的。

洛克的學說，並不是民主的而是君主立憲的：不但主張人民保留政治權利，而主張把政治權利委託政府。　但是政府須受限制，政府不守本分時，人民可以革命。　他本是王黨，是主張立憲的王黨，所以他的學說如此。

此後一百年，一千七百八十九年，法國大革命起來。那完全是民主的運動。　法國大革命的哲學代表是盧梭(Rousseau)，正如英國大革命的哲學代表是洛克。　盧梭提倡的是民主革命的學說。

盧梭的根本觀念，是以前和現有的政府都不是良好的，良好的還沒有出現哩。　現在的政府，不過根據于勢力威權。　若是正當的政府，應該是根據於公民共同協商，人人把自己的意志暫時取消，尊重共同的意志，以代表社會全體的幸福樂利。　所以說，能以社會全體的力量去幫助執行共同意志的政府，才是正當的政府。

盧梭以為法律是代表共同意志的，故立法權最為重要，應該讓歸國民全體。　洛克的學說，主張三權分立：立法司法行政並立，不能偏重，偏了就是專制。　這是英國人相傳的見解。　盧梭既認立法為最重要，故不信代表制度，以為人人應該參預立法。　司法行政不過是派出來管

羣體的，所以不甚重要，不得當的時候，只要更換就算了；只有立法權非歸人民保存不可。 這是極端的民主政體。

盧梭的學說，也如洛克學說之于英國革命，是法國革命的哲學，是革命思想上的背景。 英國人不甚歡迎他：英國人看盧梭，正如現在守舊的人看 Bolsheviki 一樣。 Bolsheviki 的學說，很有許多從盧梭傳下來的：不過盧梭講的是公民全體， Bolsheviki 只主張勞働工人全體；盧梭所講的共同意志， Bolsheviki 只主張勞働工人的共同意志，略有不同的地方罷了。

現在要講這派學說沿革的歷史。 洛克的學說，從十七世紀末年一直到一千八百三十二年，經過許多的變遷。 十七世紀以後，英國政治的腐敗情形漸漸引起國人的注意。 洛克的學說，究竟不是民主，而是君主立憲：憲法的限制，還是很少。 英國人受了法國革命的影響，對於他的學說，不能滿意。 於是十九世紀有人出來修正，就是所謂『樂利主義派』(Utilitarians)。 他們以爲政府是在乎『用』的，是以謀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爲目的的。

樂利主義的根本觀念，就是政府以謀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爲目的；人人平等，每一個人算一個單位。 把他分開來說，在政治學上的應用有三條：

第一、每人對於自己的利害，知之最深；旁人無論是誰，總不如他自知的深切。 這個觀念很重要——由此發生普通選舉的觀念，主張每人投票，表示他要什麼不要什麼。 近世普通選舉的運動，簡直可說是根據于這一派個人主義的學說。

第二、被選出來的人須對于國民負責任。 這派學者，也知道人人知識不能平等，所以主張代議政體：由普通選舉舉出人來代辦。 但是舉出來的人有什麼可限制他呢？ 否則不是很危險嗎？ 于是要他負責任：國民選舉他贊成的人，不舉他不贊成的人；選他以後，又有幾年一任的限制，任滿以後，還須回到國民面前去算帳。

第三、立法者也須受法律的制限。 這話初聽似很淺薄，其實是很重要的。 這就是立法者也須根據基本憲法

，使政府各部分，都受憲法的支配。

這三條——普通選舉，負責任的政府，根據憲法的國會——是自由主義的革新主張的重要部分。 經過許許多多的爭執，在英國總算逐漸做到；美國自開國以來，逐漸做到。 十九世紀的政治自由史，可以算做這三條要求及實行的歷史。

這派學說在各國經過許多變遷，因爲時間的不同，或地位的不同，他的根本觀念，也受了許多變化。 我此刻把這三條總括起來，說他的大意：

第一、國民是政府權威的來源：政府的威權，不是由天上來的，也不是由什麼超自然的勢力來的，是很平常的人民給他的；所以人民有干涉政府的權力。 這是民主政治哲學的基本觀念。

第二、國家是爲社會的，不是社會爲國家的。 德國系的講法，以爲社會生活爲國家而設；自由主義則沒有了國家可以使社會間互相交換感情意志，國家爲社會的，不是社會附設于國家的。

第三、不是人民對于國家負責任，乃是國家對于人民負責任：就是政府所行所爲，須在人民面前交代得出；不然，人民就可以干涉或撤換。 這一層也很重要：許多手續上的討論，都是爲此。 就是人民怎樣纔可以使政府負責任。

關于這類的討論，如普通選舉，直接選舉，規定任職年限，修正選舉法等等，其本身問題，雖然沒有什麼神聖，但都是朝這一個方向走。 有許多手續自然是從政治常識經驗得來的。 這種種手續也很重要。 人類知識經過多少困難，才能得到這樣一個使國家對于人民負責任，施用威權有限制，的方法。 所以這些手續，也是人類多少年來政治經驗的結晶！